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UA XIA BANK CO., Limited**  
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6 人，实到董事 15 人。罗乾宜副董事长因公务缺席会议，委托马晓燕董事行使表决权，有效表决票 16 票。10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以本公司 2020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15,387,223,983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3.01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四）本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本公司董事长李民吉、行长张健华、财务负责人关文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本报告包含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对本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风险的相关内容。

# 目 录

董事长致辞 .....	3
行长致辞 .....	5
第一节 释义 .....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8
第三节 财务概要 .....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9
4.1 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9
4.2 利润表分析 .....	21
4.3 资产负债表分析 .....	27
4.4 现金流量表分析 .....	31
4.5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	32
4.6 贷款质量分析 .....	33
4.7 资本管理情况 .....	37
4.8 投资情况分析 .....	38
4.9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40
4.10 业务回顾 .....	42
4.11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	52
4.12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	59
4.13 关于 2021 年发展的展望 .....	6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6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8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	8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0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07

## 董事长致辞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功应对国际形势严峻复杂和新冠肺炎疫情爆发的双重挑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2020年也是华夏银行发展取得突破的一年。一年来我们披荆斩棘、砥砺前行，始终保持昂扬斗志，圆满完成既定目标任务，四年发展规划顺利收官，各项战略措施稳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深化，经营业绩稳中有进，历史包袱明显减轻，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为“十四五”时期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年来，我们在攻坚克难中蝶变成长，经营业绩取得新突破。全行创收能力不断增强；业务结构不断改善，轻型化发展成效初显；风险资产有序化解，资本实力显著增强。全行资产规模、贷款总额、营业收入、拨备前利润比四年前分别增长44.29%、73.34%、48.89%和68.51%，主要经营指标增幅位居可比同业前列。全行管理表内外资产近十万亿元，营业收入近千亿元。在2020年英国《银行家》全球1000家银行排名中，按一级资本排名全球第51位，按资产规模排名全球第65位，分别较四年前提升了28位和7位。

四年来，我们在一脉传承中谋求发展，改革创新取得新突破。我们坚持以改革创新驱动经营发展，全面风险管理体制、运营管理体制、资源配置机制等改革重点任务扎实推进，取得可喜成绩；重大战略实现突破，金融科技战略深入推进，零售金融转型加快推进，综合化经营破题见效，“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不断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品牌建设持续深化，绿色金融特色业务快速发展，“三区、两线、多点”区域发展战略取得新进展。全行市场竞争力、社会影响力明显提升，形成了战略引领、改革驱动、转型加速、科技支撑、活力迸发的生动局面。

四年来，我们在处理历史包袱中敢于担当，风险防控取得新成效。全行上下主动担当，全力攻坚，集中财务资源处理历史遗留问题。资产质量攻坚战取得阶段性胜利，长期困扰全行发展的历史包袱大大减轻，逾欠贷款余额、逾欠贷款率、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6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均实现下降。以内源、外源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补充资本，通过非公开发行、永续债、二级资本债、利润转增等方式累计补充资本1,517.78亿元，风险抵御能力大幅提升。

2020年，我们坚持党建引领，不断深化公司治理。认真履行国有金融机构职责，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和高级管理层重新聘任，优化“三会一层”运行机制，完善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加大主动披露力度，保障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合规性和有效性。

2020年，我们坚持主动作为，努力服务实体经济。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力落实“六保”任务，推动更多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配置

和倾斜，加大对制造业、民营、小微、科技、绿色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完成“两增两控”监管目标，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更加完善。绿色金融占比持续提升，绿色金融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2020年，我们坚持改革创新，提升发展能力。科技投入不断加大，创新发展实现多点突破，为金融服务增添动能。深化“总行中心推动，分行边缘革命”，更好地发挥总行引导指挥、分行探索先行的机制优越性，全面激活不同层级发展活力。金融服务触角持续延伸，河北雄安分行、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香港分行、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开业成立，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2020年，我们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金融服务，出台5类32项工作措施，助力企业战“疫”复工复产，为重点“抗疫”企业开通绿色通道，为受疫情影响企业办理延期还本付息、减费让利等优惠手续。在武汉疫情发生后第一时间组织火速驰援雷神山、火神山建设，超常规高效率为北京市第一批境外采购口罩提供紧急资金支持。在疫情防控阻击战的社区一线，留下了华夏员工坚守的身影。

2020年，我们坚持脱贫攻坚，为改善民生做出新贡献。华夏银行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 and 头等大事，充分发挥金融扶贫特色优势，给予北京市扶贫协作对口地区专项信贷支持，吸收当地就业人口超过1万人。向新疆最后脱贫的墨玉、洛浦两个县进行捐赠，解决当地就业扶贫重点难点问题。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战中，华夏员工无私奉献的事例不胜枚举。

雄关漫道，惟有奋斗。2021年，华夏银行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努力实现董事会和全体股东对我们工作的要求和期待，在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帮助下，秉承“服务新时代、建设新华夏”主题，以综合金融服务巩固对公业务基础地位，着力提升数字化和零售业务发展新动力，着力打造绿色金融和财富管理发展新特色，着力建设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区域发展新高地，加快建设成为有特色、有质量、有竞争力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董事长 李民吉  
2021年4月28日

## 行长致辞

2020年，注定是被历史铭记的特殊一年。新冠肺炎疫情突然暴发，国内外形势复杂多变，给华夏银行完成四年发展规划期目标这道“必答题”增添了许多“附加题”，也考验着每一个华夏银行人的定力和智慧。幸运的是，我们经受住了这场艰苦卓绝的大战、大考。在行党委、董事会的带领下，全体干部员工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以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精神，抢抓政策机遇，迎接市场挑战，经营发展取得了丰硕成果，圆满完成四年规划目标和年度工作任务，为新的五年规划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确保经营工作稳中有进。2020年，我们以结构调整为抓手，深化经营转型，推动差异化发展，推进重点改革任务落地，全面完成年度经营任务。截至2020年末资产规模较上年增长12.55%，不良贷款率下降0.03个百分点；年度营业收入、拨备前利润增速分别达到12.48%、16.59%。

以“四个”转型为引擎推动经营结构不断完善。零售转型开始提速。加强转型机制改革，启动销售体系建设，有序构建财私体系，提升投研投顾能力。搭建客户互荐、交叉销售等“六大协同机制”，实施联合营销、联合风控等“五个行动计划”。落实“六稳六保”政策要求，创新“民企通”等产品，加快小微业务发展。“商行+投行”建设稳步推进。积极推动“总对总”合作，“3-3-1-1”客户数量不断增加。加强“核心、战略、基础”客户的分层分类管理，启动“行业+客户”营销工作，对公客户和存款稳步增长。加大对制造业、“两新一重”企业、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持续打造绿色金融品牌，绿色贷款增速加快，成功发行首单绿色金融债。金融市场业务多点开花。托管规模突破5万亿元，理财子公司顺利开业。金融科技创新和科技赋能作用增强。加大金融科技投入，科技投入在营收中占比稳步提升。积极践行“总行中心推动、分行边缘革命”，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

以“三区、两线、多点”战略为抓手深入实施差异化发展。持续推进“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年内为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项目提供投融资服务656.39亿元；为北京地区提供投融资服务2,606.90亿元。推进长三角区域分行一体化发展，建立工作推动机制、协同运行机制。成立临港自贸区金融创新实验室、长三角产品研发中心。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分行协同发展，落地首单标准化票据业务，加快境外客户服务平台建设，跨境人民币同业借款顺利开展，境内外分行联动，落地首笔内保外贷业务。香港分行获得港交所场外结算会员资格。

以践行社会责任为己任彰显国企担当作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达产，推出“复工贷”“放心贷”等产品，为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企业实施延期还本付息、减费让利等措施，用务实和担当支持实体经济。落实党中央和北京市决策部署，着力实施金融精准扶贫，通过向贫困地区公益捐赠、定向采购扶贫产品、向对口帮扶地区投放贷款等途径，推动金融、公益、教育、就业及消费扶贫，帮扶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脱低。

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2020年成绩的取得，是行党委观大势、谋全局，

带领全行干部员工踏踏实实干出来的，凝聚着每一位华夏人的心血和汗水，彰显了华夏银行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的定力和韧劲。

决起凌云志，实干正当时。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华夏银行新五年规划的起步之年。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建设“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为愿景，以华夏银行五年发展规划为指引，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坚持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坚持轻型化、差异化、数字化、精细化导向，坚定不移走资源节约、创新驱动的发展道路，以扎实的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

行长 张健华

2021年4月28日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集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本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元	人民币元
京津冀地区	本集团总行及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长三角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粤港澳大湾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深圳、广州、香港
中东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海口
西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东北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附属机构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2.1 公司简介

**2.1.1** 中文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华夏银行

英文名称：HUA XIA BANK CO., Limited

**2.1.2**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2.1.3** 董事会秘书：宋继清

证券事务代表：王大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电 话：010-85238570，85239938

传 真：010-85239605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2.1.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网 址：<http://www.hxb.com.cn>；<http://www.95577.com.cn>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2.1.5**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刊载年度报告的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1.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普通股 A 股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普通股 A 股股票代码：600015

优先股股票简称：华夏优 1

优先股股票代码：360020

### **2.1.7 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文启斯、马晓波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吕晓峰、隋玉瑶

持续督导期间: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2 公司业务概要**

### **2.2.1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在北京成立。1996 年 4 月完成股份制改造; 2003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 是全国第五家上市银行。截至报告期末, 本公司在全国 122 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 44 家一级分行, 79 家二级分行, 营业网点总数达 1,022 家, 员工 3.93 万人, 形成了“立足经济发达城市, 辐射全国”的机构体系。本公司积极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 立足服务实体经济, 立足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面向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提供存款、贷款、投资银行、贸易金融、绿色金融和现金管理等专业化、特色化和综合化金融服务。面向个人客户提供各种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 以科技为引领, 以提升客户体验为导向, 大力开展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创新, 满足广大金融消费者需求。以合规经营和创新发展的主旨, 持续推动同业、利率汇率交易、资产管理及资产托管等业务协同稳健发展, 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客户能力。在 2020 年 7 月英国《银行家》全球 1000 家银行排名中, 本公司按一级资本排名全球第 51 位、按资产规模排名全球第 65 位, 分别较上一年度提升 5 位和 2 位。

具体信息参见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业务回顾”。

### **2.2.2 核心竞争力分析**

2020 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 也是大变局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特别是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 科学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 经济运行稳定恢复、好于预期,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2020 年也是本公司 2017—2020 年发展规划纲要收官之年。报告期内, 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深化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北京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各项工作部署

和银保监会各项监管要求，坚持特色化、数字化、轻型化、专业化、综合化、国际化的发展方向，以存款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风控保行作为根本战略导向，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加快建设成为“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

**金融科技引领创新发展，戮力推进数字化转型。**成立数字化转型工作推进办公室，统筹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机制建设，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首批入选国家发改委“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计划”。依托“一部六中心”，构建覆盖信息科技全生命周期的闭环管理体系，开展项目全流程优化提速和敏捷研发试点，金融科技产能和效率进一步提升。加快网络金融线上服务阵地建设，线上化获客能力不断提高，报告期内，个人手机银行客户数增长 50.77%，主要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达到 98.21%。加强信息科技基础平台自主掌控能力，建成统一的人工智能（AI）模型开发平台，打造开放共享的 AI 研发、运行中心。

**强化资产负债运营管理，净息差保持优势。**坚持业务增长结构管控，调整资源配置策略，在利率下行环境下，统筹存款规模、结构与成本，动态管控高成本存款量价，构建差异化授权体系。深化费用分类管理，成本收入比降至 27.93%，具备一定费用管控优势。本集团实现净息差 2.59%，同比上升 8 个 BP，净利差 2.48%，同比提升 11 个 BP，存款付息率 1.88%，保持了一定的成本优势。

**坚持“北京的银行”定位，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始终坚持“北京的银行”定位，以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和“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为重点，以重点项目为抓手，主动对接北京市重点项目与重点客户，实行项目制管理，不断加大综合融资服务力度。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副中心发展和非首都核心功能疏解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城市副中心分行获批开业为契机，围绕基础设施建设、产业优化升级与民生发展，切实加大对城市副中心建设的金融支持力度。

**强化零售金融转型，“龙盈理财”市场美誉度不断上升。**始终把服务社会大众、惠及群众作为零售业务的初心与使命，紧紧抓住消费结构升级过程中居民消费、融资和财富管理需求，借助金融科技强化产品、渠道和服务体系建设，零售金融业务发展提速、占比逐步提升，本集团个人贷款余额占比提升至 28.19%。持续丰富“龙盈理财”的品牌内涵，完善产品及服务体系，为客户量身打造专属理财投资方案，实现安全、稳健、可持续回报，市场美誉度不断上升。

**加强协同联动机制建设，打造“商行+投行”服务特色。**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产品和服务打市场”的意识，充分发挥公司业务基本盘作用，聚焦核心客户、战略客户、基础客户，完善分层分类的营销体系和服务机制。以市场化体制机制和资源配置为保障，投资银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比上年增长 69.28%。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发行了全国首单央企定向疫情防控债务融资工具、粤港澳大湾区首单定向疫情防控债务融资工具等多支市场首单疫情防控债，获得了市场认可。进一步顺畅纵横协同工作机制，

提升业务协同质效。整合公司、投行、同业和投资业务资源，建立债券承销、债券投资、并购与银团、资本市场、资产证券化、顾问撮合以及贷款发放的业务闭环，“贷、承、投、顾”协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化金融服务。

**积极对接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积极主动融入当地主流经济。**在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接新一轮对外开放的重点区域，积极对接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海南自贸港、成渝都市圈等战略，加大资源倾斜力度，积极融入当地主流经济发展。深入实施“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战略，围绕区域协同发展重点任务及领域，集中资源、精准发力，积极把握京津冀协同发展市场机遇；抢抓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对外开放机遇，提升金融服务长江经济带沿线效率，建立区域创新机制，搭建区域研发、生产创新链；深耕粤港澳地方经济、服务民生百业，在金融科技、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等方面多点发力、纵深推进，为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积极发展绿色金融特色业务，持续打造 ESG 特色品牌。**坚持以创新服务绿色发展，践行 ESG 理念，通过与世界银行、法开署、亚投行等国际机构合作，服务国内绿色金融领域多样化金融服务需求。加强国际合作，深化世界银行转贷款特色业务。在中国和世界银行不断提升对贷款项目创新性、示范性和附加值要求的情况下，完成国内首创、全球领先的“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在世行的审批并实现首笔投放；积极落实国家提出的“30•60”碳排放要求。努力践行 ESG 责任投资理念，建立了研究、数据库及评价、策略投资、主题产品、指数以及风险管理为核心的 ESG 体系，ESG 策略产品规模及投资比例逐步加大。

### 2.3 公司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国际复杂形势，本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圆满完成《华夏银行 2017-2020 年发展规划》各项任务，顺利收官，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推动金融科技创新、强化零售业务发展、完善综合化经营布局、建设“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推进绿色金融特色业务等六大战略重点实现有效突破，努力建设成为“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

**全面深入实施金融科技战略。**规划期内，金融科技底层技术和基础能力增强，金融科技产品和服务创新能力提升，建成大数据融合、人工智能、生物识别、私有云等企业级技术平台。数字化银行转型持续推进，推出手机银行 5.0，持续丰富应用场景、不断提升智能化水平，平台性能、安全等方面领先同业。金融科技资源投入持续加大，完善创新激励机制，积极探索金融科技市场化独立运行载体，设立金融科技创新基金，建立创新项目孵化机制和金融科技创新风险准备金。报告期内，企业级系统架构重塑

初见成效，自主研发新一代云原生应用开发平台，核心系统完成重构，打造了支持分行区域特色化、差异化发展的金融科技产品超市，增强金融线上化、移动化、数字化服务能力。打造同业第一个 IT 数字地图，提升系统运维的智能化水平与应急处置能力，推出手机银行电子医保凭证、人民银行纪念币预约、线上房资宝、企业手机银行、企业现金管理等 10 余类特色化产品与服务，完成企业预约开户等 48 项线下业务线上化迁移任务，业务需求开发量连续翻番，客户体验与活跃程度明显提升。

**坚持零售金融战略转型。**规划期内，零售业务转型加快，增量提效加速运转。零售发展逻辑逐步确立，个人存款基础不断夯实，个人贷款持续加速增长，个人客户稳步提升，全力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管理体系，完善基础、贵宾、财富、高净值和私行客户分层体系。报告期内，落地零售转型机制改革，按下改革发展的加速键。下发零售网点转型、个人客户经理专业考核、零售业务专业化培训等零售转型制度，引导分行零售转型向纵深推进；有序完善建设财私体系，成立财私部门，打造升级发展的动力源；建立零售业务与信息科技融合内嵌开发机制；加快零售贷款投放，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4,242.5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7.07%；个人存款组织工作加强，个人存款余额 3,508.6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22%；首只“固收+”定制公募基金创造单日销量超 170 亿元。信用卡业务整合数据资源，加强交叉销售。

**提升综合化经营能力。**规划期内，综合化服务持续深化，设立投资银行部，协同“贷、承、投、顾”各个业务环节，建立信贷投放、债券承销、债券投资、并购与银团、资本市场、资产证券化、顾问撮合、支付结算、现金管理、中间业务的业务闭环，提供“商行+投行”一站式综合化金融服务。综合化经营布局取得突破，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资本实力显著增强；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批开业，推进理财业务转型升级；香港分行成立开业，充分发挥境外客户拓展平台和境外投融资平台作用，协同调动更多国内外金融资源。报告期内，发挥公司金融业务基本盘作用，加强条线间的协同和总分支联动，深化与子企业、同业机构合作，完善分层营销体系。坚持金融市场板块联动营销，积极构建同业合作平台，加强同业客户协同营销。建立大零售联动机制，搭建客户数据共享平台，推进板块内客户信息共享及交叉销售。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产规模达到 1,173.8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14%；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提升理财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建设“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规划期内，坚持“北京的银行”定位，优化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机制，建立协调办公室，健全和完善信息共享交流平台。成立河北雄安分行，积极做好雄安新区金融服务。积极响应国家和北京市战略部署，助力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设立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报告期内，制定出台《进一步推动京津冀分行加快发展工作方案》，从业务授权、授信审批、绩效考核、资源配置等方面，统筹推进京津冀三地分行加快发展。在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建设、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服

务雄安新区建设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全年为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项目提供各类投融资服务 656.39 亿元，北京分行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305.64 亿元，增幅 18.03%。以河北雄安分行开业、重点项目落地、重点客户签约为契机，持续加强推进“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品牌建设，充分展现自身责任与担当。

**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规划期内，强化顶层设计，改建形成小微企业服务机构，完成改建普惠金融部。着力打造华夏银行服务国家发展目标和实体经济的良好企业形象。加强信贷资源保障、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支持和专项资金支持。运用金融科技手段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打造龙 e 贷、“房贷通”、华夏快贷等特色化产品。报告期内，贯彻落实小微服务监管要求，制定执行落实方案，建立逐月自评、定期督导机制，“两增口径”贷款余额快速增长，贷款利率控制在合理水平，保持连续多年完成小微企业监管指标的良好表现。做好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针对受疫情影响造成复工困难企业，推出“复工贷”“放心贷”“信用贷”等服务模式，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和满意度，荣获中国经营报“2020 卓越竞争力普惠金融奖”、中国金融创新发展论坛“十佳普惠金融创新产品奖”、“2020 中国金融业抗疫特别贡献奖”等奖项，获得社会各界广泛认可。

**打造绿色金融品牌。**规划期内，绿色金融业务深入发展，初步建立起绿色金融业务发展长效机制，加强营销组织，深化行业、产品和人员专业化建设。推动国际合作，加大与世行的转贷项目合作，“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中期评审取得“满意”评价，“中国节能融资项目”顺利结题，成功落地“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先后荣获银行业协会“最佳绿色金融成效奖”、美国环球金融杂志（Global Finance）“最佳绿色能源发展银行”奖等国内外各类有较大影响力的奖项 16 项。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 1,800.4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1.10%，快于全部贷款增速。绿色贷款占比 9.04%，位列股份制银行同业前列。成功发行 10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成为唯一一家荣获国际金融论坛“2020 全球绿色金融创新奖”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践行 ESG 理念，做“负责任投资”的先行者，举办第二届中国资管行业 ESG 投资高峰论坛，发布境内机构首支 ESG 策略债券指数“中债-华夏理财 ESG 优选债券策略指数”，作为我国债券市场 ESG 策略投资的业绩基准和标的指数，引起市场和投资者广泛关注。

**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持续深化。**规划期内，实行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改革，加强集约化、专业化风险管理，深化全口径全流程风险管理，强化风险约束和关口前移，推进风险管理全覆盖。资产质量企稳向好，不良包袱化解成效显著，新增资产质量保持优良。报告期内，资产质量攻坚战取得初步胜利，不良贷款率实现稳中有降，达到近三年来最低水平。加大不良贷款和逾欠贷款清收处置力度，持续保持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100% 以下。严控新增业务首贷不良，严把客户准入关，细化标准，新增贷款质量较好。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

革不断深化，重点领域和主要风险管控质效进一步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进一步强化。规范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防范系统性风险的基础进一步加固。内控合规运行体系持续完善，压实案防主体责任，持续构建全员、全方面、全过程的良好合规文化氛围。

## 2.4 公司获奖情况

2020年1月15日，在中国银行业协会私人银行业务专业委员会2019年度先进评选中，本公司获得“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奖及“最佳固定收益投资银行”奖。

2020年3月12日，本公司被中国银行业协会评为“2019年度绿色银行总体评价先进单位”。

2020年5月15日，本公司被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授予2019年度“优秀结算成员”及“优秀发行人”称号。

2020年6月24日，在《经济观察报》举办的2019-2020年度“值得托付金融机构”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值得托付资产管理银行”奖。

2020年7月21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2019年度征信系统数据质量工作优秀机构和优秀个人评选中，本公司获得“2019年度企业征信系统数据质量工作优秀机构”奖及“2019年度个人征信数据质量工作优秀机构”奖。

2020年9月20日，在北京市委网信办主办的北京市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闭幕式上，本公司获得北京市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应急演练一等奖。

2020年9月24日，在财视中国主办的“第六届资产证券化介甫奖”颁奖典礼上，本公司获得“ABS优秀主承销商”奖。

2020年9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20中国区银行业天玑奖获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2020年度银行理财品牌天玑奖”“2020年度手机银行天玑奖”“2020年度绿色金融银行天玑奖”三个奖项。

2020年11月11日，在《21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21世纪亚洲金融竞争力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2020年度品牌建设银行”奖及“2020年度新锐投行银行”奖。

2020年11月18日，在新浪财经和银华基金联合主办的2020“银华基金杯”新浪银行理财师大赛总决赛上，本公司获得“卓越理财师培育奖”。

2020年11月20日，在《证券日报》、中关村大数据产业联盟及华泰证券联合主办的“2020数字经济领航者峰会”中，本公司获得“数字经济领航者奖”。

2020年11月21日，本公司荣获国际金融论坛(IFF)“2020全球绿色金融创新奖”。

2020年11月23日，在《中国经营报》和中经未来共同主办的“第五届卓越竞争力中小银行榜单”颁奖盛典上，本公司获得“卓越竞争力普惠金融践行银行”奖。

2020年11月28日，在《21世纪经济报道》举办的第五届金帆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2020年度卓越董事会”奖。

2020年12月3日，在由CCCS客户联络中心标准委员会举办的第十八届中国最

佳客户联络中心及最佳管理人评选中，本公司信用卡中心电销中心获得“中国最佳客户联络中心”“中国最佳营销中心”“中国最佳运营管理”三个奖项。

2020年12月3日，在2020第十届香港国际金融论坛暨中国证券紫荆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最具社会责任感上市公司”奖。

2020年12月9日，在《金融时报》主办的“2020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2020年度最佳贸易金融银行奖”。

2020年12月10日，在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主办的“2020银行数字生态与普惠金融峰会暨第十六届中国电子银行年度盛典”上，本公司获得“最佳智能银行奖”及“最佳手机银行用户体验奖”。

2020年12月10日，在2020金融界“领航中国”金融行业年度评选中，本公司获得“2020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杰出资产托管银行奖”。

2020年12月11日，在2020不动产证券化“前沿奖”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年度杰出计划管理人&承销商”奖及“年度最佳供应链金融保理ABS/ABN奖”。

2020年12月11日，在“2020中国银行业发展论坛智慧金融（北京）峰会暨第八届银行综合评选颁奖典礼”中，本公司荣获“年度最佳绿色金融银行”奖项。

2020年12月18日，在《经济观察报》与经观传媒联合举办的2020卓越金融企业盛典上，本公司获得“ESG责任投资行业典范”奖。

2020年12月22日，在第10届中国经贸企业最信赖的金融服务商（金贸奖）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蝉联“年度最佳特色贸易金融银行”奖。

2020年12月23日，在《香港商报》、香港金融发展协会、中国香港（地区）商会、全球商报联盟共同主办的2020中国金融创新发展论坛上，本公司获得“十佳普惠金融创新产品奖”及“2020中国金融业抗疫特别贡献奖”。

2020年12月29日，在金融数字化发展联盟主办的“2020年金融数字化发展金榜奖”评选中，本公司获得“年度最佳金融科技创新奖”及“年度最具特色信用卡产品奖”。

2021年1月4日，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2020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评优结果中，本公司获得“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同业存单发行人”“交易机制创新奖”四项机构奖。

2021年2月9日，在《董事会》杂志举办的第十六届上市公司金圆桌企业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优秀董事会”奖。



### 第三节 财务概要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b>主要会计数据</b>				
营业收入	95,309	84,734	12.48	72,227
营业利润	27,151	27,497	-1.26	26,688
利润总额	27,153	27,563	-1.49	26,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75	21,905	-2.88	20,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00	21,856	-2.54	20,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9	79,082	-56.05	-100,935
<b>主要财务指标</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1.37	-12.41	1.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1.37	-12.41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1.37	-12.41	1.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26	5.14	-56.03	-6.56
<b>盈利能力指标(%)</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4	10.61	下降 1.97 个百分点	1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10.59	下降 1.94 个百分点	12.64
资产利润率	0.67	0.78	下降 0.11 个百分点	0.81
资本利润率	7.81	9.21	下降 1.40 个百分点	10.81
净利差	2.48	2.37	提高 0.11 个百分点	2.04
净息差	2.59	2.51	提高 0.08 个百分点	2.19
成本收入比	27.93	30.59	下降 2.66 个百分点	32.58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b>规模指标</b>				
资产总额	3,399,816	3,020,789	12.55	2,680,580
其中: 贷款总额	2,108,993	1,872,602	12.62	1,613,516
负债总额	3,117,161	2,751,452	13.29	2,461,865
其中: 存款总额	1,818,330	1,656,489	9.77	1,492,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0,613	267,588	4.87	217,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20,642	207,617	6.27	197,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34	13.49	6.30	12.81
<b>资产质量指标(%)</b>				
不良贷款率	1.80	1.83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85
拨备覆盖率	147.22	141.92	提高 5.30 个百分点	158.59
贷款拨备率	2.65	2.59	提高 0.06 个百分点	2.93

注：

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2020年3月，本公司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8.40亿元。2020年6月，本公司向永续债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19.40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公司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2、资产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平均数。

3、资本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股东权益合计平均数。

4、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文《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2号），本集团自2020年起对信用卡分期付款手续费、租赁手续费等收入进行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调整至利息收入，并重述了以前年度数据。上表中净利差、净息差根据调整后的数据计算。

5、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为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6、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7、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上表中贷款总额、存款总额未包含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

8、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本集团2020年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符合监管要求。

### 3.2 2020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594	23,987	23,078	2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0	4,497	4,783	7,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60	4,475	4,786	7,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6	24,061	11,389	-4,947

### 3.3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	监管值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79	9.25	9.4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17	11.91	10.43
资本充足率	≥10.5	13.08	13.89	13.19
杠杆率	≥4	7.25	7.68	7.06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33.07	113.95	107.14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5.10	103.16	103.42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101.56	99.90	96.21
	外币折人民币	46.43	57.28	54.75
	本外币合计	99.95	98.86	95.05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55.01	53.69
	外币折人民币	≥25	211.93	162.32
	本外币合计	≥25	57.94	55.8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58	3.20	2.3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6.54	15.77	16.00

注：

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为监管计算并表口径。

2、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为监管计算非并表口径。

3、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4.1 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4.1.1 外部环境及行业发展特点

**全球经济遭受新冠肺炎疫情重创，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艰难平衡。**2020年，百年不遇的新冠肺炎疫情重创全球经济，全球产业链突发性中断，国际金融市场剧烈震荡，全球经济呈现断崖式下跌。各国采取了强有力的财政和货币政策予以应对，一度呈现触底回升迹象。但随着疫情强烈反弹，美、欧、日等发达经济体被迫重启隔离措施，经济活动再次收缩，复苏势头明显减缓；新兴经济体受冲击较大，印度经济增长动力恶化，巴西、南非、俄罗斯资本外流明显加剧。

**我国经济成功战胜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充分展现强大的韧性。**2020年，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国内发展的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发展矛盾交织，叠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党中央、国务院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注重宏观政策与社会政策的组合协调，取得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胜利重大战果，有力推动了生产生活秩序迅速恢复，国民经济呈现稳定向好态势。2020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首次突破100万亿元，实际同比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货币政策精准施策，金融体系平稳运行。**人民银行通过降低存款准备金率，出台专项再贷款、再贴现、小微企业贷款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等政策加大了定向支持力度，引导银行业加大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的精准支持力度。房地产调控政策效果逐步释放，房地产贷款余额增速连续回落。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如期顺利完成，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增强，推动企业贷款利率明显下降。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各类高风险金融机构得到有序处置，影子银行规模缩减，资管产品风险明显收敛，同业关联嵌套持续减少，银行业经营风险降低。

**银行业全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助力实体经济健康稳定发展。**银保监会出台了多项金融支持政策措施，引导银行机构对受疫情影响较大地区、行业、企业提供了差异化、针对性、优惠性的金融服务；积极推进降低普惠型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引导银行业保持利润合理增长，让利实体经济。坚决贯彻“房住不炒”政策，建立房地产融资全方位、全口径的统计体系，实行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引导银行业将更多金融资源流向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按照“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的基本要求，规范市场主体竞争行为，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金融环境。鼓励支持商业银行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发行二级资本工具、发行永续债等方式，多渠道补充资本，提高商业银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快推动高风险机构处置，完善重大案件风险和重大风险事件处置机制，降低银行业经营环境风险。

#### 4.1.2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结构调整，加快经营转型，深化差异化发展和精细化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面完成既定目标。

**规模保持较快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资产规模达到 33,998.1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55%；贷款总额 21,089.9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62%；存款总额 18,183.3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77%。

**发展质效持续提升。**一是优化盈利结构，盈利能力不断改善。提升资产负债运用效率，积极推进中间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75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953.09 亿元，同比增加 105.75 亿元，增长 12.48%。二是深化费用分类管理，成本管控成效明显。全年成本收入比 27.93%，同比下降 2.66 个百分点。三是强化定价动态管理，主动管理取得成效。坚持业务增长结构管控，调整资源配置策略，统筹存款规模、结构与成本，实现净息差 2.59%。

**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不断加大。**一是“三区、两线、多点”差异化区域发展战略取得进展。把握国家区域战略部署，加快区域结构调整，深化“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长三角区域分行一体化及粤港澳大湾区分行协同发展。二是“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品牌形象持续提升。落实“六稳六保”政策要求，加大小微、民营企业服务力度，“两增”口径贷款增长 26.65%。三是绿色金融业务平稳发展。加强国际合作，深化与世界银行“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项目”合作，绿色贷款占比位居股份制银行同业前列，绿色金融品牌建设成效凸显。四是文创业务特色服务和创新持续推进。不断完善文创金融产品体系，落地“中小微文化企业帮扶计划”。

**转型发展向纵深推进。**一是零售业务转型提速。积极推进个人业务发展，加强转型机制改革，启动销售体系建设，有序构建财私体系，提升投研投顾能力。二是“商行+投行”建设稳步推进。“3-3-1-1”战略扎实推进，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保持持续增长；对公客户和存款稳步增长，实现核心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全覆盖；投行业务实现较快发展；国际结算量创历史新高，供应链金融快速发展。三是金融市场业务平稳增长。加快产品创新，推出债券借贷等产品；资产托管规模快速提升；资产管理业务转型有序推进，理财子公司顺利开业，净值化产品占比提升。四是数字化转型取得积极进展。构建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开展推进产业数字金融建设；加快金融科技进化迭代与深入应用，关键技术自主掌控能力得到提升；推动全行对客移动应用整合，客户数、月活跃用户数较上年大幅增长。

**风险和内控管理进一步加强。**一方面，风险管理能力提升。扎实推进资产质量管控，强化风险约束，扎实做好关键领域风险管控，推动关键基础性风控系统建设，全行风险管理质效提升；加大风险资产处置力度，积极拓宽处置渠道和处置方式，自主

清收能力明显增强。另一方面是扎实推进合规建设。深化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和重大风险自查自纠；加强案件风险管控，完善责任追究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反洗钱管理体系，开展专项整治，加强重点领域洗钱风险防控。

## 4.2 利润表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95,309	84,734	10,575	12.48
—利息净收入	81,967	72,395	9,572	13.22
—非利息净收入	13,342	12,339	1,003	8.13
营业支出	68,158	57,237	10,921	19.08
—税金及附加	1,076	890	186	20.90
—业务及管理费	26,622	25,920	702	2.71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0,431	30,405	10,026	32.97
营业外收支净额	2	66	-64	-96.97
利润总额	27,153	27,563	-410	-1.49
所得税	5,585	5,448	137	2.51
净利润	21,568	22,115	-547	-2.4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处置损益	3	15	-1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	66	9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	81	8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	30	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	51	5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	2	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	49	47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

#### 4.2.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953.0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5.75 亿元，增长 12.48%。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 86.00%，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4.00%。下表列示出本集团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利息净收入	86.00	85.44	8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8	12.01	15.95
其他净收入	2.92	2.55	4.0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按地区划分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比上年 增减 (%)
京津冀地区	36,013	10.78	7,456	-9.23
长三角地区	20,804	13.39	9,589	-6.98
粤港澳大湾区	6,226	9.94	3,165	-5.07
中东部地区	13,781	12.99	1,938	不适用
西部地区	11,832	9.08	3,275	-43.39
东北地区	1,966	7.02	-508	不适用
附属机构	4,698	40.95	2,244	44.96
分部间抵销	-11	不适用	-8	不适用
<b>合计</b>	<b>95,309</b>	<b>12.48</b>	<b>27,151</b>	<b>-1.26</b>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 4.2.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819.67 亿元,比上年增加 95.72 亿元,增长 13.22%。利息净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生息资产规模增长以及息差提升。下表列示出本集团生息资产、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 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b>生息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71,900	105,364	5.34	1,728,079	93,518	5.4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9,958	2,632	1.46	176,141	2,681	1.52
同业资产	167,195	2,782	1.66	180,937	4,391	2.43
金融投资	841,768	36,461	4.33	797,553	35,681	4.47
生息资产合计	3,160,821	147,239	4.66	2,882,710	136,271	4.73
<b>计息负债:</b>						
吸收存款	1,752,361	33,012	1.88	1,595,181	29,557	1.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6,767	3,779	3.24	143,841	4,789	3.33
应付债务凭证	443,752	13,249	2.99	405,569	14,023	3.46
同业负债及其他	679,320	15,232	2.24	557,889	15,507	2.78
计息负债合计	2,992,200	65,272	2.18	2,702,480	63,876	2.36
<b>利息净收入</b>		<b>81,967</b>			<b>72,395</b>	
<b>净利差</b>			<b>2.48</b>			<b>2.37</b>
<b>净息差</b>			<b>2.59</b>			<b>2.51</b>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比 2019 年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b>生息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95	-1,349	11,84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	-107	-49
同业资产	-333	-1,276	-1,609
金融投资	1,978	-1,198	780
<b>利息收入变动</b>	<b>14,898</b>	<b>-3,930</b>	<b>10,968</b>
<b>计息负债：</b>			
吸收存款	2,912	543	3,4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901	-109	-1,010
应付债务凭证	1,320	-2,094	-774
同业负债及其他	3,375	-3,650	-275
<b>利息支出变动</b>	<b>6,706</b>	<b>-5,310</b>	<b>1,396</b>
<b>利息净收入变动</b>	<b>8,192</b>	<b>1,380</b>	<b>9,572</b>

#### 4.2.2.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1,472.3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9.68 亿元，增长 8.05%，主要是本集团在保持收益率稳定的前提下生息资产规模增长。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2019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5,364	71.56	12.67	93,518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36,461	24.76	2.19	35,68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632	1.79	-1.83	2,681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2,782	1.89	-36.64	4,391
<b>合计</b>	<b>147,239</b>	<b>100.00</b>	<b>8.05</b>	<b>136,271</b>

####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53.6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8.46 亿元，增长 12.67%，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规模增长。下表列出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按业务类别、期限结构分类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 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
对公贷款	1,434,552	72,320	5.04	1,274,052	66,259	5.20
个人贷款	537,348	33,044	6.15	454,027	27,259	6.00
<b>合计</b>	<b>1,971,900</b>	<b>105,364</b>	<b>5.34</b>	<b>1,728,079</b>	<b>93,518</b>	<b>5.41</b>

注：对公贷款包括贴现。



## 按期限结构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一般性短期贷款	764,948	37,732	4.93	676,202	33,203	4.91
中长期贷款	1,206,952	67,632	5.60	1,051,877	60,315	5.73
<b>合计</b>	<b>1,971,900</b>	<b>105,364</b>	<b>5.34</b>	<b>1,728,079</b>	<b>93,518</b>	<b>5.41</b>

注：一般性短期贷款包括贴现。

###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364.61 亿元，比上年增加 7.80 亿元，增长 2.19%，主要由于金融投资规模增长。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 26.3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49 亿元，下降 1.83%，主要是央行下调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所致。

###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27.82 亿元，比上年减少 16.09 亿元，下降 36.64%，主要由于同业业务规模减少及平均收益率下降。

#### 4.2.2.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 652.7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96 亿元，增长 2.19%，主要是本集团在控制负债成本的前提下实现负债规模增长。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330.12 亿元，比上年增加 34.55 亿元，增长 11.69%，主要是吸收存款规模增长及存款付息率上升所致。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对公活期存款	624,743	5,464	0.87	589,108	4,611	0.78
对公定期存款	789,200	20,251	2.57	701,493	18,335	2.61
个人活期存款	120,425	382	0.32	111,623	345	0.31
个人定期存款	217,993	6,915	3.17	192,957	6,266	3.25
<b>合计</b>	<b>1,752,361</b>	<b>33,012</b>	<b>1.88</b>	<b>1,595,181</b>	<b>29,557</b>	<b>1.85</b>

###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7.79 亿元，比上年减少 10.10 亿元，下降 21.09%，主要由于向中央银行借款规模减少及成本率下降。

### 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132.49 亿元，比上年减少 7.74 亿元，下降 5.52%，主要由于应付债券成本率下降。

### 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为 152.32 亿元，比上年减少 2.75 亿元，下降 1.77%，主要由于同业负债成本率下降。

## 4.2.3 非利息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额	增幅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558	10,182	376	3.69
投资收益	1,870	1,231	639	51.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3	823	-320	-38.88
汇兑损益	192	-132	324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192	192	-	-
资产处置收益	3	15	-12	-80.00
其他收益	24	28	-4	-14.29
合计	13,342	12,339	1,003	8.13

### 4.2.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5.58 亿元，比上年增加 3.76 亿元，增长 3.69%，主要由于代理业务增长。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金额	占比 (%)
银行卡业务	5,849	41.17	1.28	5,775	43.60
代理业务	4,360	30.69	19.52	3,648	27.54
信贷承诺	1,916	13.49	-0.62	1,928	14.5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192	8.39	9.36	1,090	8.23
其他业务	890	6.26	10.42	806	6.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4,207	100.00	7.25	13,247	100.00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49	-	19.05	3,06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558	-	3.69	10,182	-

#### 4.2.3.2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损益合计为 25.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6.43 亿元，增长 33.45%，主要是投资收益和结售汇收益增加。

#### 4.2.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66.22 亿元，本集团在确保有效支撑经营发展的前提下，持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投入产出评价，推进费用精细化管控，报告期成本收入比 27.93%，较上年下降 2.66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及福利	14,984	56.28	-7.67	16,229	62.61
业务费用	8,244	30.97	25.23	6,583	25.40
折旧和摊销	3,394	12.75	9.20	3,108	11.99
合计	<b>26,622</b>	<b>100.00</b>	<b>2.71</b>	<b>25,920</b>	<b>100.00</b>
成本收入比		27.93	下降 2.66 个百分点		30.59

#### 4.2.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404.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0.26 亿元，增长 32.97%，主要原因为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计提损失准备增加。下表列出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额	增幅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307	29,259	7,048	24.09
金融投资	2,872	112	2,760	2,464.29
同业业务	49	-507	556	不适用
预计负债	164	75	89	118.67
其他	1,039	1,466	-427	-29.13
合计	<b>40,431</b>	<b>30,405</b>	<b>10,026</b>	<b>32.97</b>

#### 4.2.6 所得税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税前利润总额	27,153	27,563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6,788	6,891
加：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769	1,226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972	2,669
合计	<b>5,585</b>	<b>5,448</b>

## 4.3 资产负债表分析

### 4.3.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33,998.1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790.27 亿元，增长 12.55%，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资产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9,825	60.59	1,829,171	60.55
金融投资	1,005,167	29.56	899,430	29.7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082	6.00	192,911	6.3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4,975	1.62	39,399	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0.73	24,050	0.80
其他	50,991	1.50	35,828	1.19
<b>合计</b>	<b>3,399,816</b>	<b>100.00</b>	<b>3,020,789</b>	<b>100.00</b>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集团主要资产有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1,089.9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363.91 亿元，增长 12.62%；金融投资总额 9,979.9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73.39 亿元，增长 12.05%；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余额 549.7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55.76 亿元，增长 39.53%。以上资产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本集团结合国家和监管政策导向，积极满足客户有效融资需求，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贷款规模稳步增长；二是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企业复产复工，金融投资稳中有升；三是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规模上升。

#### 4.3.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1,089.9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363.91 亿元，增长 12.62%。有关本集团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本章“贷款质量分析”一节。

#### 4.3.1.2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 9,979.9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73.39 亿元，增长 12.05%，主要是债券、基金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金融投资按产品分类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投资	648,153	64.94	582,911	65.45
基金投资	77,112	7.73	49,470	5.5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53,385	15.37	142,804	16.03
资产受益权	3,562	0.36	3,832	0.43
同业存单	14,698	1.47	10,917	1.23
股权投资	5,484	0.55	4,961	0.56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9.58	95,761	10.75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0.00	-	-
<b>总额</b>	<b>997,995</b>	<b>100.00</b>	<b>890,656</b>	<b>100.00</b>
加：应计利息	12,369	-	11,331	-
减：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5,197	-	2,557	-
<b>合计</b>	<b>1,005,167</b>	<b>-</b>	<b>899,430</b>	<b>-</b>

####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113,591	58.87	99,621	57.62
商业银行金融债	67,104	34.77	62,245	36.01
非银行金融债	12,273	6.36	11,015	6.37
<b>合计</b>	<b>192,968</b>	<b>100.00</b>	<b>172,881</b>	<b>100.00</b>

#### 其中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计提损失准备
债券 1	3,800	2.08	2023/4/29	0.79
债券 2	3,260	3.50	2022/3/27	0.85
债券 3	3,000	3.52	2021/5/25	0.32
债券 4	3,000	4.65	2028/5/11	-
债券 5	2,860	3.18	2023/8/7	0.18
债券 6	2,720	2.93	2025/3/2	-
债券 7	2,600	3.63	2026/7/19	-
债券 8	2,550	3.87	2030/8/14	-
债券 9	2,530	3.26	2027/2/24	-
债券 10	2,440	3.45	2022/7/9	0.15

#### 4.3.1.3 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合约 /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合约 /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7,896	118	87	7,192	59	41
外汇掉期	561,409	12,084	12,122	646,602	856	1,749
利率互换	29,921	36	33	18,950	5	6
期权合约	98,489	123	123	1,060	6	6
<b>合计</b>		<b>12,361</b>	<b>12,365</b>		<b>926</b>	<b>1,802</b>

#### 4.3.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	14,765	58.98	16,867	69.37
票据	10,271	41.02	7,449	30.63
<b>总额</b>	<b>25,036</b>	<b>100.00</b>	<b>24,316</b>	<b>100.00</b>
加: 应计利息	46	-	40	-
减: 损失准备	306	-	306	-
<b>合计</b>	<b>24,776</b>	<b>-</b>	<b>24,050</b>	<b>-</b>

#### 4.3.1.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0.82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11.71 亿元, 增长 5.79%, 主要由于超额存款准备金增加。

#### 4.3.1.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49.75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55.76 亿元, 增长 39.53%, 主要是本集团基于利率走势判断, 适当增加收益较高的同业借款业务。

### 4.3.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31,171.6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657.09 亿元，增长 13.29%，主要由于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应付债务凭证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负债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1,036	4.20	143,617	5.22
吸收存款	1,837,020	58.93	1,671,276	60.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544,009	17.45	406,401	14.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155	1.58	93,774	3.41
应付债务凭证	511,814	16.42	403,584	14.67
其他	44,127	1.42	32,800	1.19
<b>合计</b>	<b>3,117,161</b>	<b>100.00</b>	<b>2,751,452</b>	<b>100.00</b>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其他负债等。

#### 4.3.2.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 18,183.3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18.41 亿元，增长 9.77%。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对公活期存款	691,013	38.00	632,009	38.15
对公定期存款	589,609	32.43	531,566	32.09
个人活期存款	133,660	7.35	116,909	7.06
个人定期存款	218,276	12.00	196,713	11.88
其他存款	185,772	10.22	179,292	10.82
<b>总额</b>	<b>1,818,330</b>	<b>100.00</b>	<b>1,656,489</b>	<b>100.00</b>
加：应计利息	18,690	-	14,787	-
<b>合计</b>	<b>1,837,020</b>	<b>-</b>	<b>1,671,276</b>	<b>-</b>

注：其他存款包括存入保证金、汇出汇款、应解汇款及其他。

#### 4.3.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	43,608	88.77	86,440	92.26
票据	5,515	11.23	7,250	7.74
<b>总额</b>	<b>49,123</b>	<b>100.00</b>	<b>93,690</b>	<b>100.00</b>
加：应计利息	32	-	84	-
<b>合计</b>	<b>49,155</b>	<b>-</b>	<b>93,774</b>	<b>-</b>

### 4.3.3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月1日	15,387	59,971	53,292	1,084	15,662	34,706	87,486	1,749	269,337
本期增加	-	-	-	-	2,094	3,977	21,434	293	27,798
本期减少	-	-	-	1,798	-	-	12,682	-	14,480
2020年12月31日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042	282,655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 1、“其他综合收益”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2、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向永续债持有者支付利息，“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的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本期减少均是上述原因所致。
- 3、“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

## 4.4 现金流量表分析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347.59 亿元，比上年减少 443.23 亿元，主要是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617.04 亿元，比上年增加 0.60 亿元，与上年无明显变化。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322.24 亿元，比上年增加 233.94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报告期内发行 650 亿元金融债，上年发行 400 亿元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比上年增加。



#### 4.5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 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末	比上年末增减 (%)	主要原因
拆出资金	36,470	55.45	拆出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2,361	1,234.88	衍生金融资产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848	3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33.64	其他债权投资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4,992	43.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2,365	586.18	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155	-47.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
应交税费	7,740	38.91	应交税费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714	-165.87	公允价值波动影响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	比上年增减 (%)	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1,870	51.91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3	-38.88	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损益	192	不适用	汇兑收益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3	-80.00	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40,010	32.26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21	173.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9	31.82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支出	158	54.90	营业外支出增加

#### 4.6 贷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本集团做出充分预判，积极有力应对，持续推动业务结构改善，有序推进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大风险防范和问题贷款处置力度，各项风险管理指标符合预期。

##### 4.6.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本集团严格执行原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对贷款实施五级分类管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被视为正常贷款，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类贷款余额 723.1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6.98 亿元，占比 3.43%，比上年末下降 0.13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 379.7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7.3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0%，比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比 (%)	比上年末增减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1,998,707	94.77	12.81	1,771,753	94.61
关注类贷款	72,310	3.43	8.55	66,612	3.56
次级类贷款	16,290	0.77	19.47	13,635	0.73
可疑类贷款	13,946	0.66	21.27	11,500	0.61
损失类贷款	7,740	0.37	-14.96	9,102	0.49
<b>合计</b>	<b>2,108,993</b>	<b>100.00</b>	<b>12.62</b>	<b>1,872,602</b>	<b>100.00</b>
正常贷款	2,071,017	98.20	12.66	1,838,365	98.17
不良贷款	37,976	1.80	10.92	34,237	1.83

##### 4.6.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 13,920.8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07.30 亿元，增幅为 13.05%。个人贷款余额 5,945.1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15.08 亿元，增幅为 18.19%。票据贴现余额 1,224.0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58.47 亿元，降幅为 11.46%。其中，公司贷款不良余额 281.9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8.75 亿元，不良贷款率 2.03%，比上年末下降 0.11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余额 97.8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8.6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65%，比上年末上升 0.08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公司贷款	1,392,080	66.01	28,192	2.03	1,231,350	65.76	26,317	2.14
个人贷款	594,511	28.19	9,784	1.65	503,003	26.86	7,920	1.57
票据贴现	122,402	5.80	-	-	138,249	7.38	-	-
<b>合计</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b>1,872,602</b>	<b>100.00</b>	<b>34,237</b>	<b>1.83</b>

#### 4.6.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跟国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监管政策要求，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支持复工复产，推动结构调整，提升信贷政策精细化水平和适配度，强化对重点区域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小微企业、绿色信贷、居民消费等行业领域的信贷支持，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两个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合计占集团不良贷款总量的48.45%，较上年末下降5.47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分别为5.59%和5.42%，其中，制造业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0.39个百分点，批发和零售业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0.37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行业分布	2020年末				2019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9,629	18.00	952	0.25	275,650	14.72	402	0.15
制造业	192,254	9.12	10,748	5.59	190,969	10.20	9,938	5.20
房地产业	153,005	7.25	14	0.01	141,000	7.53	96	0.0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3,721	6.81	504	0.35	117,432	6.27	594	0.51
批发和零售业	141,197	6.69	7,651	5.42	147,086	7.86	8,523	5.79
建筑业	104,095	4.94	1,633	1.57	102,469	5.47	2,154	2.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3,174	3.00	399	0.63	62,067	3.31	645	1.0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183	2.43	2,247	4.39	51,476	2.75	662	1.29
采矿业	31,752	1.51	2,109	6.64	27,612	1.48	1,931	6.99
其他对公行业	132,070	6.26	1,935	1.47	115,589	6.17	1,372	1.19
票据贴现	122,402	5.80	-	-	138,249	7.38	-	-
个人贷款	594,511	28.19	9,784	1.65	503,003	26.86	7,920	1.57
<b>合计</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b>1,872,602</b>	<b>100.00</b>	<b>34,237</b>	<b>1.83</b>

注：其他对公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

#### 4.6.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紧跟国家区域战略部署，坚定推进“三区、两线、多点”差异化区域发展战略，积极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发展战略，集中资源、深度融入，加快推动“两线、多点”分行的支撑和协调联动，支持“两线”所在分行抓住“两线”发展机遇，努力寻找业务突破点；鼓励“多点”区域分行融入地方主流经济，加快区域业务结构调整。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总额 21,089.9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363.91 亿元，增幅为 12.62%，其中长三角、京津冀和中东部地区贷款余额居前三位，分别为 5,800.53 亿元、5,375.63 亿元和 3,360.18 亿元，占比分别为 27.50%、25.49% 和 15.93%。从增速看，粤港澳大湾区和长三角地区贷款增长最快，增速分别达到 28.19% 和 23.87%，贷款占比分别比上年末上升 1.12 和 2.49 个百分点。

本集团贷款区域风险主要集中在京津冀、中东部和东北地区，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2.83%、2.21% 和 5.28%。其中京津冀区域风险主要集中在津冀，区域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0.30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0.19 个百分点，中东部地区不良贷款率则比上年末下降 0.34 个百分点。受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等因素影响，叠加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上述区域风险暴露较为充分，不良贷款暴露较多。

(单位：百万元)

地区分布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京津冀地区	537,563	25.49	15,201	2.83	523,662	27.96	13,237	2.53
长三角地区	580,053	27.50	4,799	0.83	468,276	25.01	4,969	1.06
粤港澳大湾区	194,184	9.21	1,585	0.82	151,480	8.09	1,151	0.76
中东部地区	336,018	15.93	7,416	2.21	320,096	17.09	8,168	2.55
西部地区	279,830	13.27	4,914	1.76	254,278	13.58	3,640	1.43
东北地区	64,969	3.08	3,431	5.28	54,885	2.93	2,792	5.09
附属机构	116,376	5.52	630	0.54	99,925	5.34	280	0.28
合计	2,108,993	100.00	37,976	1.80	1,872,602	100.00	34,237	1.83

#### 4.6.5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担保结构保持基本稳定，信用贷款占比 22.75%，比上年末上升 2.50 个百分点；保证贷款占比 30.44%，比上年末下降 0.85 个百分点；抵质押贷款占比 46.81%，比上年末下降 1.65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信用贷款	479,821	22.75	7,149	1.49	379,151	20.25	6,056	1.60
保证贷款	641,954	30.44	18,013	2.81	585,920	31.29	17,079	2.91
附担保物贷款	987,218	46.81	12,814	1.30	907,531	48.46	11,102	1.22
— 抵押贷款	687,866	32.62	9,500	1.38	609,017	32.52	8,962	1.47
— 质押贷款	299,352	14.19	3,314	1.11	298,514	15.94	2,140	0.72
合计	2,108,993	100.00	37,976	1.80	1,872,602	100.00	34,237	1.83

#### 4.6.6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 412.4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0.80 亿元，占比 1.96%，比上年末下降 0.24 个百分点。其中，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 102.23 亿元，占比 0.49%，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310.24 亿元，占比 1.47%。本集团对逾期贷款采取审慎的分类标准，持续夯实资产质量基础。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 81.69%，同比下降 4.62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贷款	2,067,746	98.04	1,831,435	97.80
逾期贷款	41,247	1.96	41,167	2.20
其中：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10,223	0.49	11,617	0.62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16,159	0.77	13,732	0.73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3 年)	10,245	0.48	8,735	0.47
逾期 3 年以上	4,620	0.22	7,083	0.38
<b>合计</b>	<b>2,108,993</b>	<b>100.00</b>	<b>1,872,602</b>	<b>100.00</b>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31,024	1.47	29,550	1.58

注：逾期贷款包括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贷款。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 4.6.7 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重组贷款	692	0.03	767	0.04

#### 4.6.8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本公司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报告期末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合计 515.86 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 2.59%，占资本净额的 16.54%。本公司最大单一法人客户贷款余额 111.50 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 0.56%，占资本净额的 3.58%。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前十名贷款客户	51,586	2.59	47,520	2.68

#### 4.6.9 贷款迁徙情况

项目 (%)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4.61	3.82	3.35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8.43	33.35	23.9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9.00	71.00	26.4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23.90	47.74	20.02

注：迁徙率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

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 4.6.10 抵债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待处置抵债资产	2,328	970	2,511	605

#### 4.6.11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初余额	48,590	55,300
本期计提	36,307	29,259
本期收回	1,628	645
减：本期转出	664	831
减：本期核销	29,939	35,785
汇率变动	-14	2
期末余额	55,908	48,590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方法：**本集团按照会计准则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信息，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并纳入当期损益。

### 4.7 资本管理情况

#### 4.7.1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2,230	208,463	209,148	199,951	198,197	190,131
2.一级资本净额	282,413	268,434	269,302	259,922	218,313	210,109
3.总资本净额	330,769	311,880	314,020	301,242	276,056	265,799
4.风险加权资产	2,529,132	2,410,045	2,260,986	2,157,978	2,092,350	2,014,894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361,335	2,248,351	2,111,272	2,012,281	1,956,605	1,881,94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2,655	12,655	14,103	14,103	12,836	12,83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55,142	149,039	135,611	131,594	122,909	120,116
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9	8.65	9.25	9.27	9.47	9.44
6.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7	11.14	11.91	12.04	10.43	10.43
7.资本充足率(%)	13.08	12.94	13.89	13.96	13.19	13.19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及相关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最低资本要求为 8%，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为 2.5%。

#### 4.7.2 杠杆率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268,434	261,808	261,378	264,64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700,647	3,641,834	3,646,675	3,492,584
杠杆率(%)	7.25	7.19	7.17	7.58

注:以上均为非并表口径,依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计算。

**4.7.3**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有关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杠杆率等信息披露,详见本公司官方网站(www.hx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 4.8 投资情况分析

##### 4.8.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50亿元,向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0亿元。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情况

(单位: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V	Visa Inc.	1	0.0003	11.41	0.03	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会费转股

##### 持有非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750	—	1.51	75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	62.50	2.13	1,776	11.25	-16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	80	1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52.50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	82	4,92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100	3,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注: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8.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4.8.2.1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13 年 4 月开业，注册资本 60 亿元，本公司持股 82%。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173.85 亿元，净资产 108.86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4.95 亿元，净利润 16.02 亿元。

### **4.8.2.2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 2020 年 9 月开业，注册资本 30 亿元，本公司持股 100%。经营范围包括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0.79 亿元，净资产 30.40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0.97 亿元，净利润 0.40 亿元。

### **4.8.2.3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该行 2010 年 9 月开业，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8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152,722.08 万元，净资产 12,332.95 万元，存款总额 113,884.64 万元，贷款总额 80,632.3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049.69 万元，净利润 158.01 万元。

### **4.8.2.4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7 月开业，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60,851.61 万元，净资产 6,537.16 万元，存款总额 53,178.84 万元，贷款总额 43,600.5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440.40 万元，净利润 876.07 万元。

### **4.8.2.5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9 月开业，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保函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125,955.96 万元，净资产 12,454.96 万元，存款总额 105,179.03 万元，贷款总额 93,831.6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990.04 万元，净利润 896.00 万元。

#### **4.8.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4.9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4.9.1 应收利息情况**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36 号)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但尚未收到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

#####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利息进行检查，计提相应金融工具损失准备。

##### **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

对符合坏账核销条件的项目，本公司按分行申报、总行审批的程序办理：分行相关部门组织坏账核销申报、审查，提交分行行长办公会审议同意后上报总行；经总行相关部门审查、提交风险处置委员会审批同意后，进行坏账核销。

本公司在坏账核销中遵守“符合认定条件，遵循有效证据、账销案存、权在力催”的原则。坏账核销后，严格落实核销后的管理责任，对具有追索权的项目采取多种手段继续追索。

#### **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当缺乏市场参数时，估值管理部门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并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初	本期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损失	2020年末
衍生金融资产	926	11,435	-	-	12,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731	-	-129	-220	117,7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783	497	-	-	123,848
其他债权投资	129,400	-	-315	111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61	-	-1,104	-	5,484
其他	-	2	-	-	51
金融资产合计	358,801	11,934	-1,548	-109	432,393
衍生金融负债	1,802	-10,563	-	-	12,365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 4.9.3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末余额	2019年末余额
信贷承诺	720,606	693,101
其中：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411	3,428
银行承兑汇票	319,239	333,918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27,764	29,368
开出信用证	146,970	136,60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187,003
融资租赁承诺	2,044	2,775
经营租赁承诺	8,117	7,231
资本性支出承诺	888	736

上述表外项目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影响，其最终结果由未来相关事项是否发生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本集团的现实义务。

#### 4.9.4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

#### 4.9.5 推出的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本公司围绕政策与市场变化情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做好产品创新与优化，服务实体经济。

公司金融业务深化“商行+投行”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公司业务推出了专为制造业客户提供中长期融资的年审制贷款产品，实现客户不还本续贷；优

化完善项目融资系列产品，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推出可转让单位大额存单，提升客户使用体验。贸易金融业务围绕客户交易链条、聚焦线上化场景，创新推出供应链无追再保理等线上化业务，上线电子信用证功能和区块链福费廷平台。投资银行业务推出了地方政府专项债全流程顾问、市场化债转股、标准化票据、并购票据等业务品种，更好地满足了实体经济多样化、个性化金融需求。

零售金融业务加力产品特色化创新、加速服务线上化布局。创新推出“周周盈”“年年乐”线上特色存款、全新“华夏易贷”综合服务品牌，打造客户经理“云工作室”数字化营销服务平台；结合抗疫复工推出“放心贷 薪管家”普惠信贷产品和华夏爱贷专属服务；深化场景化收单建设，推出华夏收银台、E 收银等支付产品；落实国家物流业发展战略，研发推出物流贷产品。

金融市场业务着力为客户提升资产与资金运营效率，推出了债券借贷等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加强细分市场研究，全新打造龙盈百岁人生、混合、结构性及周期净值型等理财产品；发行战“疫”精选主题理财产品，提升本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品牌形象。

网络金融深度参与端到端客户旅程重塑，完善公司网络金融产品服务，推出企业手机银行 APP，优化“企悦财资管家”现金管理平台，创新行业解决方案，在交通运输、批发、外贸等 10 余个行业广泛应用，助推地方银政、惠民类项目实施，践行服务实体经济和发展普惠金融的企业责任。

#### **4.9.6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及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情况，具体请参照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 **4.9.7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4.10 业务回顾**

除特别说明外，第四节从 4.10 开始的内容和数据均从本公司角度进行分析。

##### **4.10.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存款立行战略导向，深入推进“商行+投行”转型，公司金融业务模式从重资产、重资本向轻资产、轻资本转变，从做资产向做客户转变，从持有资产向资产交易、资产流转转变，转型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以客户为中心，深化客户经营，着力提升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贷款及担保、投资银行、绿色金融、贸易金融、现金管理等全方位金融服务，有效支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发展。

## 公司客户经营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强化核心、战略和基础客户的分层分类开发，明确营销层级，配置相应资源，实施相应的服务模式，提高对不同类别、不同等级客户营销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持续做大客户面，做多客户群，打造“以大带小、以小固大”的客户生态。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58.94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91%。

顺应国家产业行业政策导向，积极融入主流经济，深入实施“3-3-1-1”<sup>1</sup>客户战略，加大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等国家区域战略力度，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夯实客户基础；针对“3-3-1-1”战略客户和总行级战略客户，实行名单制管理，开展分层分类营销，以“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为载体，通过“商行+投行”的金融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信贷、债券承销和并购融资等产品在内的综合化金融服务，不断提升整体营销与服务水平。切实加强同地方政府、重点企业和机构的“总对总”战略合作，与杭州市政府、深交所、中国联通、海康威视等22家政府机构和企业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深化业务合作。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行级战略客户79户，比上年末新增19户；纳入“3-3-1-1”白名单管理的客户16,570户，已与其中的4,848户开展业务合作，占白名单客户的29.26%，较上年末提高0.61个百分点；上述“3-3-1-1”白名单客户对公存款日均2,471.87亿元，比上年增长9.60%；贷款余额2,391.9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2.42%。

强化机构业务政策研究与专业指导，以“重要资格获取、重大项目营销、重点领域开发”为抓手，持续夯实机构业务发展基础。进一步深化银政合作，与国家医疗保障局签订合作协议，在22个省份开展医保业务综合服务，成为北京市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合作银行。与多地财政、住建、退役军人管理等部门签订业务合作协议，连续四年在财政部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中被评为“优秀”。顺应服务型政府、智慧城市与数字化建设发展趋势，增强信息科技服务水平，在财政、公共资源、社保、公积金、教育等领域实施落地了一批特色科技项目，为机构客户提供创新性、场景化的金融服务方案，有效增强合作粘性，机构客户综合服务能力获得提升。

## 公司存款业务

坚决落实监管部门要求压降结构性等存款产品规模的监管要求，强化存款营销组织，深化落实存款来源指引，实施名单制营销，以“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为载体，加强产品组合运用，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实现对公存款有质量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余额14,647.4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9.18%。单位结构性存款余额占比1.07%，在股份制银行中处于较低水平。对公存款付息率1.82%，比上年末提升0.04个百分点，继续保持股份制银行较低水平。

---

<sup>1</sup> “3-3-1-1”客户泛指本公司确定的几类重点目标客群，“3-3-1-1”分别代表国内3000余家A股上市公司、300余家优质地方国企，100家左右央企集团、10000家左右新三板挂牌企业及若干家新兴产业领军企业。

## 公司贷款业务

围绕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规划深化金融服务，把握“产业调整导向、主流经济走向、行业发展方向”，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围绕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加大对重点区域分行资产投放力度。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12,766.8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75%。三区分行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7,832.9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8.25%。

## 投资银行业务

紧紧围绕“深化结构调整和推动经营转型”工作主线，持续推进“商行+投行”转型发展，通过效率提升、产品创新、内外协同，重点服务于公司客户的基础扩大、结构优化、层级提升、合作深化，实现了质量、效益、规模等经营目标，市场竞争力和客户认可度不断提升。

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规模达 4,479.2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9.28%。其中：银行间市场信用债发行规模 2,337.86 亿元，包括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量 1,870.99 亿元，承销规模市场排名稳步提升，比上年末提升 2 位；撮合业务放款 1,534.3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7.81%，业务规模、覆盖度和种类高质量增长；地方政府专项债全流程顾问业务发行落地金额 286.19 亿元；市场化债转股落地项目规模 74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创新投资银行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业务方面，共发行 8 只疫情防控债，承销金额合计 54.50 亿元，其中包括全国首单煤炭行业疫情防控债、银行间市场首单添加疫情防控债标识的短期融资券、全国首单高速行业疫情防控债、全国首单央企定向疫情防控债务融资工具、粤港澳大湾区首单定向疫情防控债务融资工具等多笔市场“首单”。资产证券化业务成功落地全国首单通用航空领域续发型 ABN（资产支持票据）3.20 亿元，积极助力实体企业盘活存量资产。

## 绿色金融业务

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绿色金融专业服务能力，绿色贷款规模大幅度提高，绿色金融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深入实施世界银行“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正式生效。成功发行 10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并全部投放完毕，强化债券存续期管理。为绿色金融业务配备专项资源，引导全行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开展绿色能源、碳金融、绿色建筑等专题研究，不断创新绿色金融特色产品和服务。持续优化绿色金融工作机制，提升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贷款余额 1,800.4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1.10%，绿色资产占比持续提升。

## 贸易金融业务

紧抓“双循环”新格局下发展机遇，着力推进贸易金融“境内外、线上下、本外币、内外贸、离在岸”一体化发展。报告期末，本公司贸易金融表内外资产余额 5,615.51 亿元；国内证等轻资本业务资产余额 1,880.1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78%；国际结算量实现 1,428.55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5.72%。加大服务“一带一路”的代理行布局，“一带一路”沿线代理行 637 家，占比 52.82%。

### 4.10.2 零售金融业务

本公司全面强化零售金融业务发展战略，有序推进财私体系建设，加快转型发展、强化创新驱动、促进提质增效，为消费者提供服务，为社会创造财富。

强化零售体制机制建设，深入推进零售转型。围绕资源配置、人员配备、考核评价、专业培训等方面逐步完善零售配套机制，引导分行零售转型向纵深推进。报告期末，全行零售转型网点数量占比达 50% 以上。搭建了零售业务经营逻辑评价体系，引导分行加快经营转型、实现有质量的发展。持续深化零售板块协同机制，推动“联合营销、联合风控、联合培训、联合挖潜、联合唤活”五个行动计划落地。

#### 个人客户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丰富产品货架、拓展线上服务场景，强化客户分层、分群、分级维护管理，持续打造线上线下相互协同的分层客户服务体系。

客户群体不断壮大。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总数（不含信用卡）2,961.38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0.08%，贵宾客户<sup>2</sup>46.57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3.80%；财富客户<sup>3</sup>25.40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5.20%；高净值客户<sup>4</sup>2.24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8.89%；私人银行客户<sup>5</sup>1.14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5.52%。

重点客群快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消费信贷客群 64.77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25.82%；收单支付客群 43.83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9.75%；老年客户<sup>6</sup> 474.38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7.72%；ETC 客户 244.01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7.46%。

#### 个人存款业务

本公司主动适应市场变化和监管政策变化，以客户为中心重构个人存款经营组织逻辑，聚焦客户经营、产品创新和组织升级，多渠道拓展个人存款来源，实现个人存款规模的稳步提升。

通过做大个人金融资产总量带动个人存款提升。通过打造销售能力，做优资产配

<sup>2</sup> 贵宾客户指管理个人金融资产总量月日均 20-60 万的个人客户。

<sup>3</sup> 财富客户指管理个人金融资产总量月日均 60-300 万的个人客户。

<sup>4</sup> 高净值客户指管理个人金融资产总量月日均 300-600 万的个人客户。

<sup>5</sup> 私人银行客户指管理个人金融资产总量月日均 600 万以上的个人客户。

<sup>6</sup> 老年客户指年龄在 55 岁以上的个人客户。

置，拓展价值客群，形成依托个人金融资产总量增长存款的长效模式。强化以客户为核心的存款经营组织，以重点客群为抓手，以数据分析为手段，精准定位客户需求，精心设计营销策略，精确推出产品服务，推广“存款+”组合策略，通过客户经营有效扩充存款来源。完善全渠道、多类型、分客群的存款产品体系。推出“年年乐”、“周周盈”线上特色存款，上线大额存单转让、白名单、新客功能；打造“周一购”、“五秒购”、“投资热点”、“储蓄理想生活节”等个人存款品牌，丰富产品和服务内涵，支持个人存款多期限布局和多渠道融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余额 3,508.6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22%。

### **个人贷款业务**

本公司坚持把握银行服务本源，加大消费侧供给支持力度。以科技引领推动金融服务创新，加快个贷产品的智能化、数字化、敏捷化转型进程，紧抓“后疫情”时代消费复苏机遇，助力居民消费升级，全面履行社会责任。

推出全新“华夏易贷”综合服务品牌，涵盖“华夏 e 贷”、“菁英易贷”、“房易贷”、“车易贷”、“学易贷”五大产品系列，全面覆盖广大居民融资需求。房贷业务合规稳健增长。房贷业务坚持落实“房住不炒”和“因城施策”的发展策略，重点支持刚性、改善性居住需求，实施区域化、差别化、精细化的住房信贷政策，保持个人住房贷款合规稳健增长。同时，积极推动存量个贷业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转换，本报告期末存量个贷 LPR 转换率达 99.53%。网贷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按照互联网贷款新规要求，围绕体制搭建、制度建设、平台合作、项目管理及数据治理等方面开展个人网贷业务工作。网贷业务实现规模快速增长，产品管理体系日臻完善，网贷结构不断优化，资产质量保持稳定的良性发展。消费信贷强化创新驱动。聚焦科技体验与智能化服务，加速产品升级，完成菁英易贷产品线上申请功能开发，推出线上获客小程序。结合地区需求特色，运用华夏 e 贷白名单功能，将消费贷款产品进行灵活组合与有效运用，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个人消费贷款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4,242.5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7.07%。

### **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

按照零售金融转型战略指引，本公司加快推进财富与私人银行体制机制建设，实现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实运转。通过组建专业的服务团队，加大产品创设创新，提升财富管理服务能力，全力推进财私体系建设，启动客户增值服务体系搭建工作，打造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服务品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 9 家重点分行成立财私一级部，财富管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加大产品创新力度，不断丰富产品货架。面对新机遇、新挑战，继续推动产品净值化转型，以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成立为契机，扩大理财产品供应渠道，拓展金融产品投资领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优选基金、证券、信托、保险等外部合作机

构，为客户全市场精选产品，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资需求。积极推动私人银行产品创设，实现私募管理人产品、房地产股权信托、永续债权信托等多只产品销售，不断丰富金融产品货架。

强化营销能力建设，打造过硬销售队伍。强化专业能力提升，完善营销组织能力建设。首只定制基金、首发理财子公司理财产品等工作顺利推进，募集资金量均创历史新高，树立市场新形象。持续推动家族信托业务发展，为客户提供从财富的投资增值到保障传承的综合管理服务。建立理财经理精英训练体系，完成首期培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代理信托产品销售额比上年末增长 74.26%；代理基金销售额比上年末增长 184.56%。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73 亿元，比上年下降 2.05%。

提升投研投顾能力，支持财私业务发展。组建专业的投资研究和投资顾问服务队伍，依托科学的决策机制，提供资产配置策略指引。建立投资研究报告体系，发挥投资研究和投资顾问在客户资产配置和重点产品辅销方面的专业支持作用。

坚持金融科技引领，赋能财私体系建设。加快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系统开发建设，推动各项业务系统的整合优化，以系统支撑，科技赋能，提高客户开发、管理与服务能力。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采用人工智能模型，对客户进行智能评估，精准画像。运用专业化策略模型，提升资产配置的智能化水平，帮助客户实现个人金融资产的优化配置，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专业化、精准化的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8,624.2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45%。其中，贵宾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1,637.4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4.46%；财富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2,967.8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03%；高净值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915.4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46%；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1,911.8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8.16%。

### **借记卡及收单支付业务**

加强借记卡产品创新，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围绕客户支付场景，加强银行卡产品创新，推出第三代社会保障卡，推广客户定制个性化卡号，上线 ETC 通行及扣费明细推送、申办信用卡同时办理电子借记卡、丰富刷脸付签约渠道等功能。开展系列线上营销活动，围绕回馈客户全生命周期开展营销宣传。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调整不同客群服务方式，采用直播、远程指导等方式引导老年客群熟悉使用手机银行。免收湖北等地区华夏卡客户 ATM 跨行取现手续费，服务客户抗击疫情。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发借记卡（含实体卡和电子卡）282.76 万张。

助力商户复工复产，建立收单支付新模式。持续打造华夏收银台品牌，针对市场、物业、餐饮等行业商户输出标准化线上线下一体化支付服务，推出华夏e收银产品。突破“传统收单”模式，创新收单支付结算方式，推进在教育培训、批发市场、旅游出



行、烟草专卖、港口物流等领域的场景化布局。运用人脸识别、OCR人工智能技术，全面优化商户服务功能，商户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 **信用卡业务**

全面提高风险管理质效，加速数字化运营与产品创新，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深化多元营销盘活存量客户，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业务稳健持续发展。

持续深化数字化经营，不断丰富消费场景。积极探索产品数字化创新，首批推出银联无界数字信用卡；联袂中国银联发行业界首张弘扬时代奋斗精神的“云闪付”主题信用卡。围绕“吃住行、游购娱”高频消费场景，与多家头部流量平台开展营销合作，加速消费场景布局。

致力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利用数据建模及人工智能技术提升精准营销能力。建立客户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全面开展客户级差异化服务，不断提升数字驱动精益运营能力。加快华彩生活App版本迭代，全面优化客户服务功能，加速金融服务与消费场景融合，持续提升用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华彩生活App累计注册用户681.42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0.07%。

坚持审慎稳健风险偏好，积极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持续完善风险准入策略，加大高风险客群准入管控，客群结构持续调整优化。切实回归消费本源，有效落实监管要求，确保信用卡业务合规运行。持续优化风险方法论，积极运用新技术、新方法，加快数据引入、流程优化，持续打造“数据+模型+策略+系统”有机融合的全流程风控体系，切实提升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风控能力。

担当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向医护人员发行华夏医护专享信用卡，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人员提供延期还款、减免取现手续费等金融支持保障服务以及线上免费义诊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计发卡2,701.51万张，比上年末增长10.90%；信用卡贷款余额1,692.8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0.61%；信用卡期末有效卡1,866.19万张，比上年末增长4.78%；信用卡有效客户<sup>7</sup>1,595.09万户，比上年末增长4.29%。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总额10,504.86亿元，比上年下降3.09%。实现信用卡业务收入161.94亿元，比上年增长1.55%。

### **零售业务数字化转型**

推进敏捷组织管理，深化科技内嵌机制，科技赋能推动零售业务发展。构建板块协同、客户分层、渠道联动及总分支贯通的零售指标综合统计分析体系，实现“情况明、数据准、响应快”的敏捷化管理。深化零售金融科技融合内嵌开发机制。打造业务科技一体化的工作团队，建立零售产品迭代运营、客户体验、科技创新、容错沙盒等机制，金融科技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持续强化。

---

<sup>7</sup> 信用卡有效客户指名下至少有一张有效卡的客户。

建设数字化客户关系管理平台，提升营销服务能力。启动企业级全客户、全产品、全渠道、全场景、全服务的数字化客户经营管理平台的建设工作，推动全行各业务条线“客户共享，产品融合，流程打通，数据整合，考核穿透”，加快实现企业级的数据融合共享、跨条线的服务协同，最终实现G端、B端、C端的一体化经营。

打造数字化生态圈，推进零售金融业务线上化、场景化、智能化，推进差异化定价等23个线下业务线上化项目投产。与头部机构开展总对总合作，协同数字产业互联网，形成“G-B-C”端联动效应，推进零售批量线上获客与存量提升，打造消费场景，通过做大MAU，提升零售客户金融资产规模。推进华夏e社区融入手机银行，打造手机银行智慧生活场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通过与微医、多点等机构对接，打造生鲜、医疗、教育板块，充分提升手机银行客户活跃度。推进无接触营销，打造“云工作室”数据化营销服务窗口。

### **4.10.3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积极服务实体经济，不断推动金融市场、资产管理业务、资产托管等协同稳健发展。持续完善业务体系，优化运营管理，导入ESG投资理念，积极探索运用金融科技，增强投研能力、交易能力和投资管理能力，提升金融市场业务创利能力。以成立理财子公司为契机，加大同业渠道建设，构建同业合作客户群体，完善公开市场业务资格，增强获客能力和市场影响力，提升理财业务和托管业务在股份制同业中的竞争能力。扎实推进综合化经营战略，打造“金融服务的资源整合者”，提升综合化服务实体经济和客户能力。

#### **金融市场业务**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等外部宏观环境变化和国内构建“双循环”等的市场变化，积极加强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债券市场及外汇市场的研判。应对金融市场利率汇率波动加剧，根据市场动态及时调整投资交易策略，切实做好风险管控，不断提高投资管理能力。根据市场情况适度调整债券久期和持仓结构，在保持总体规模稳定增长的同时，债券投资交易创利水平持续稳定提高。积极履行银行间市场、外汇市场做市商职责，审慎开展自营与代理资金交易，加强落实外汇风险管控措施，有效规避交易风险，提高交易创利水平。通过货币交易、债券交易、外汇交易、商品交易，加大金融市场市场参与力度，不断提升本公司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公司开展信用拆借和质押式回购交易共49,733笔，交易金额691,032.59亿元，比上年下降1.41%；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全口径)750,535.36亿元，比上年下降4.91%，其中：本公司衍生品业务累计交易量43,405.10亿元。2020年度，本公司获核心交易商、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优秀同业存单发行人和

交易机制创新奖（X-Repo），中债结算100强-优秀自营商<sup>8</sup>。

### 资产管理业务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报告期内正式开业，按照监管机构要求有序推进产品净值化转型和存量业务整改处置工作，加强产品研发创新和投资能力建设，强化金融科技支撑，优化客户结构，推动本公司资管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共发行理财产品1,963只，销售金额合计22,491.31亿元，比上年增长7.10%；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理财产品677只，理财产品余额5,885.08亿元，比上年末下降10.07%。本公司存续的理财产品中，个人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下降2.09%，企业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增长17.00%。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28.1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7.54%。

### 资产托管业务

加深金融市场业务条线内外部联动营销，加强托管业务组织推动，大力开展重点产品营销。通过优化系统功能和运营服务，提升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通过持续制度建设、优化管控流程、加强合规培训，强化防控风险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着力发展短板业务、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在证券投资基金、保险资金托管业务上取得了重大突破，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规模1,550.3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64%；保险资金托管规模956.8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3.57%。报告期内，本公司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券商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保险资管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股权投资基金等各类产品合计9,925只，比上年末增长37.98%；托管规模达到52,014.7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9.12%；累计实现托管中间业务收入11.91亿元，比上年增长9.78%。

## 4.10.4 金融科技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坚持“科技兴行”战略导向，深化金融科技发展成果，开启推进数字化转型进程，构建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重构底层核心系统，升级优化服务渠道，布局产业数字金融，发挥数字金融服务优势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与广大客户共克难关，力求在变局中开新局。

**着力强化数字化转型顶层推动力，把牢数字化转型“航行舵”。**主动融入“十四五”发展新格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理念，迈向数字化转型，首批入选国家发改委“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计划”。成立数字化转型工作推进办公室，统筹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规划与治理、数字化业务创新、数据治理与应用等重点工作。启动数字科技转型规划编制，开展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设计，配套数字化业务创新制度建设，全面统筹数据治理基础工作，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稳步推进，拓荒发展。

**持续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升级创新赋能“加速器”。**加大科技资源投入，扩大敏捷开发成果，夯实系统底层基座，支撑重点客户服务，深化金融科技重点工程建设，赋

<sup>8</sup> 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评优结果。

能各板块业务转型提速。报告期内，信息科技投入 29.20 亿元，同比增长 9.94%；开发投产需求数量连续翻番，项目实施周期同比大幅缩短；推进企业级架构重塑，自主开发了新一代云原生应用开发平台，实施重要系统双活部署改造；建设金融交易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管控工程，完成全行 111 套系统、11,070 支交易改造；完成核心系统重构，支持柔性扩容，性能提升数十倍；持续完善分行特色业务云平台效能，打造金融科技产品超市，支持便民缴费等 10 余类业务场景 63 个特色化业务推向市场；服务首都民生建设，积极参与第三代社保卡发卡，与北京医保局合作建设长期护理保险系统，成为北京地区独家代理该业务的商业银行；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线上预约、智能客服、远程交互等科技应用发挥重要支撑作用。报告期内，本公司智能客服总会话量 335.94 万通，服务占比达到 78% 以上，平均准确率接近 88%。

**多维提升网络金融价值创造能力，巩固线上服务“桥头堡”。**网络金融业务坚持以建设价值中心为导向，主动融入、直面挑战、破除壁垒、加速创新，助力各业务条线“换道超车”。围绕“好快、好用、好看、好惠、好玩”主线，保持平均 1-2 周优化一次的迭代速度完善个人手机银行 APP 服务，丰富 153 项产品功能，形成 78 项体验设计成果，开展常态化线上运营及主题活动 60 余场，大幅提升客户体验；推出企业手机银行服务，优化 273 项功能，升级可覆盖 1,700 万个企业的“生意圈”特色服务，帮助中小企业在移动端便捷管理生意伙伴，拓宽生意圈，防范经营风险；持续优化“企悦财资管家”现金管理平台，积极创新业务模式，提炼行业解决方案，助力法院执行款项“一案一账户”、农民工代发工资款项专款专用等银政、惠民类政策项目落地实施，有效服务供给侧改革及京津冀一体化协同发展。报告期内，个人手机银行完成与直销银行 APP 整合，合并净增客户 691.02 万户，累计客户数达到 2,052.04 万户，客户数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50.77%，月活跃客户达到 268.86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64.10%；企业手机银行自 2020 年 6 月正式推广以来，客户数已达到 10.57 万户；“企悦财资管家”现金管理平台为交通运输、批发、零售、外贸等十几个行业的 526 家企业客户提供服务，协助客户管理资金规模达到 326.11 亿元；主要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达到 98.21%。

**靠前布局产业数字金融，踏好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主旋律”。**响应国家“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的战略部署，打造产业数字金融竞争优势，夯实理论基础，创新业务模式，攻坚数字化核心技术。全国范围内遴选具有“产业+数字+金融+科技+互联网”五大要素的试点项目，提供面向行业产业、生态场景的数字化、智能化产业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因企施策、分类赋能，助力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升级。搭建集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开放化于一体的产业数字金融平台建设，支持供应链融资服务升级。

**扎实推进数据治理，夯实数字华夏“定盘星”。**按照“全面摸盘、统筹推进”的思路，健全数据治理、应用、安全管理等服务体系，完善大数据基础融合平台，组建专业分

析团队，构建多元化数据分析环境，推动企业级客户信息系统建设。以源系统数据治理为切入点，以丰富数据资产为着力点，系统性推进数据在客户营销、风险防控、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全面应用，形成数据驱动力。提升数据模型自主开发、自主掌控能力，建设大数据实验室，搭建面向业务主题和分行的数据云集市，为营销、风控、运营等个性化的数据应用提供支撑。

**响应科技自立自强，筑牢科技风险“防护线”。**基于国产芯片架构，建设从底层芯片到应用生态的全栈式自主可控云平台建设，提升科技自主掌控能力。上线 IT 基础设施信息管理系统，基于智能运维平台，对监控、自动化、作业调度、日志检索、故障自愈等运维工具和场景进行平台化整合、迁移和改造，打造同业第一个 IT 数字地图，提升系统运维的智能化水平。推进多活云数据中心建设，提高基础运营和业务连续性水平，重要系统整体可用率保持 100%。按照“多活”架构规划，实现手机、网银、理财等 45 套系统同城双活，更好应对互联网突发式的业务访问需求。

#### **4.11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艰难复苏的多重外部压力，本公司坚决贯彻落实金融监管部门要求，迎难而上，围绕全行战略目标，切实提升全行风险管理的全面性、系统性、专业性和有效性，全力推动各项业务健康发展。

##### **4.11.1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

##### **4.11.1.1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

本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负责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监督高管层各类风险的管理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总行信贷与投融资政策委员会，负责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并组织实施；下设总分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全面风险管理事项，统筹、协调风险管理与内控工作；下设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批资产风险处置事项。总分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所在分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根据授权体系和业务风险状况，对重点行业和业务实施专业审批和授权审批；本公司持续强化授信业务各环节职能，设置了职责明确、运行顺畅的工作岗位。

#### 4.11.1.2 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

本公司根据原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还款记录、担保状况及借款人内部管理等非财务因素，按照客户经理初分、客户经理主管复核、分行风险管理人员初审、复审、认定的逐级认定程序对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

#### 4.11.1.3 信用风险基本情况

信用敞口。报告期末，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集团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合计为 39,842.94 亿元，其中，表内业务风险敞口 32,659.97 亿元，占比 81.97%；表外业务风险敞口 7,182.97 亿元，占比 18.03%。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本公司按照监管要求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工作，按季度向监管部门报送大额风险暴露情况。报告期末，本公司和本集团的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关联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和同业集团客户等风险暴露指标均符合大额风险暴露监管要求。

有关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更多内容请参阅本报告“4.12.1 贷款质量管控”。

#### 4.11.2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潜在的、无法满足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满足资产增长和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为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专业管理部门等职责，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建立了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策略、程序和办法等制度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流程和方法。设置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制定流动性风险考核机制，建设信息管理系统，有效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全过程管理。

2020 年，央行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通过降准和借贷便利等释放长期资金，运用公开市场操作等缓解市场流动性波动，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总体下行。本公司坚持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拓宽长期资金来源，促进存款有效增长，提高稳定资金对业务发展支撑能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加强前置管理，严格限额管控，完善新机构、新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组织开展实景式压力测试，细化管理措施。加强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资金调度管理，保持备付合理水平，确保支付安全。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定，流动性运行平稳，未发生支付困难，无违约及延迟支付等情况，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标准。2020 年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 133.07%，净稳定资金比例 105.10%，较年初改善。

下一步，本公司将继续严守流动性安全底线要求，加大流动性风险防控力度，持续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完善管理方式，增强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

###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81,930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287,009
流动性覆盖率(%)	133.07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0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47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1,874,945	1,791,303
所需的稳定资金	1,783,993	1,763,988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5.10	101.55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0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47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 4.11.3 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公司建立了与公司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涵盖了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全过程。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突然爆发影响,全球金融市场呈现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最剧烈的波动,美国股市多次熔断,原油期货结算价历史上首次跌为负值,各国央行普遍采用宽松的货币政策开展救市。国内债券收益率呈现“先降后升”的深V态势,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汇率先小幅震荡贬值后趋势性升值。面对复杂的宏观经济金融形势,本公司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建设,结合监管和内部管理提升要求修订了限额管理、市场风险识别、应急预案等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制定了适度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跟踪分析重大事件对相关业务市场风险的影响,及时预警和提示。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相关系统,提高风险计量和监测能力。加强债券、代客结售汇、衍生品等重点业务、重要环节风险专题分析,制定管控措施并持续推动落实。报告期内,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市场风险限额各项指标均在偏好范围内运行,市场风险可控。

##### 4.11.3.1 利率风险管理

###### 4.11.3.1.1 交易账簿

强化市场风险限额管控。公司结合适度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设定年度债券、基金、利率互换等利率交易类业务限额指标,包括敞口、止损、利率敏感

度和风险价值（VaR）等，并持续加强对限额指标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确保各类业务在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范围内运行。

有效控制交易组合风险水平。债券业务方面，基于外部形势预判，公司及时把握债券市场利率下行机会，开展波段操作，灵活调整组合敞口和久期，控制整体风险价值（VaR）水平，在风险偏好和限额范围内提高债券交易收益水平。利率衍生品方面，根据各期限利率互换价格曲线、掉期点等市场因子走势动态调整交易组合敞口结构，有效控制利率互换、外汇掉期、货币掉期等产品利率风险。

积极开展交易账簿压力测试。公司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和金融市场的影 响，多次开展压力测试，通过压力测试的风险传导分析为市场风险管理提供有力支持。整体看，利率陡峭上行、信用利差扩大等对公司不利的压力情景对全行资本充足率的影响较小，风险可控。

#### **4.11.3.1.2 银行账簿**

2020 年上半年，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的严重冲击，央行主动引导利率中枢整体下行；2020 年下半年，经济呈现持续恢复态势，货币政策向常态回归，市场利率围绕政策利率中枢运行。本公司在加强利率走势预判的基础上，采用净利息收入敏感度分析、经济价值敏感度分析、重定价缺口、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计量各类风险，合理调节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主动管理利率风险取得较好成效，确保利率变化对本公司收益和价值的不良影响可控。

深入优化管理机制建设，强化风险管控效力。健全利率风险制度体系，修订完善管理办法、风险识别及计量实施细则、限额实施细则、应急预案等管理制度，进一步明晰职责、细化分工，规范模型管理，形成了从顶层设计至落地实施的多层级管理制度体系。优化风险监测体系，以风险偏好和限额为核心，持续监测并分析集团、子公司、境外机构三层级风险情况，强化风险偏好约束和限额管控。积极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大力推动数据治理，有效支持管理水平提升。

丰富管理工具运用，提高计量精细化水平。持续完善管理统计量功能，优化客户行为模型参数配置，深化系统计量深度及广度，提高系统对风险管理的支撑力度。综合运用利率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等计量工具，动态分析全行利率风险水平及限额指标承压情况，为精细化管控风险提供定量支持。

动态调整管理要求，强化策略执行质效。加大宏观政策与利率走势分析，强化预期管理，科学制定利率风险偏好及策略。协同条线，强化重点业务期限结构及量价管理，推进分行结构优化，确保策略执行效果。

报告期末，本公司人民币和美元等主要币种的重定价期限分布合理，利率变化对本公司收益和价值的不良影响可控。

#### **4.11.3.2 汇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方面，本公司主要采用敞口分析、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合



理匹配本外币资产负债，控制币种错配程度。同时，不断完善自身结售汇平盘管理流程，推动系统建设，加强自身结售汇敞口管控。

交易账簿方面，涉及的业务主要包括代客结售汇、代客外汇买卖、自营外汇交易等业务。设置敞口、止损和市场风险价值（VaR）等风险限额指标积极对汇率风险进行管理，将汇率风险控制可在承受水平。其中代客结售汇业务方面，不断完善管理流程，推动系统建设，提高平盘频率，加强结售汇敞口管控，有效管控汇率风险。自营交易方面，在深入研究汇率走势的基础上，动态调整敞口方向和大小，密切监测敞口、敏感性指标、止损等限额指标运行情况，有效管控相关风险。

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各国经济的影响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各国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将出现分化，利率、汇率波动幅度可能进一步加大。本公司将积极应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加强市场形势分析与预判，保持适度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加强风险识别、策略管理、限额管理、监测预警等，确保全行业务在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内开展。

#### **4.11.4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本公司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公司严格遵循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要求，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协调机构，负责听取操作风险管理运行情况报告，并按照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本公司采用以三道防线为基础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业务和职能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一道防线，负责具体实施本条线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工作；法律合规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二道防线，负责统筹安排和组织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体的建立和实施；各级监察、保卫、人力资源、信息科技、计划财务、运营管理、授信审批、风险管理等部门是各级机构操作风险分类控制部门，负责开展特定类别操作风险的管控工作，与法律合规部门共同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审计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三道防线，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并依照规定揭示和报告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控，组织开展操作风险识别、监测、评估、计量与报告等日常管理工作。一是有效运用各类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强化操作风险识别，组织主要业务条线和附属机构开展流程梳理及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深化校验机制，注重自我评估问题持续改进，从源头防控操作风险。加强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和后评价，优化调整关键风险指标，不断提升操作风险事中监测能力，积极开展风险预警。及时收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加大对典型事件剖析和管控力度。二是强

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及时发布风险信息，印发风险提示和典型案例汇编，推动操作风险重点事项检查问题整改。三是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学习落实银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组织操作风险和员工行为管理培训，开展全行人员行为管理自我评估，促进全行员工队伍守法合规操作。四是关注操作风险资本计量监管动向，积极推进操作风险管理新标准法咨询项目实施，开展数据清洗和测算。五是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升级资本计量、损失数据获取会计账务数据等模块功能，完善系统操作指南。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 **4.11.5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 **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

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合规风险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专业管理部门和总分行部门等职责，董事会对全行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最终责任，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合规管理职责的履行情况，高级管理层有效管理商业银行的合规风险，总行法律合规部负责协助高级管理层管理全行合规风险，分行法律合规部门负责协助分行经营班子管理分行合规风险，总分行各部门负责本条线的合规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深入开展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制定下发工作方案，强化单位“一把手”责任制，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抓住重点区域、重点业务、重点行业、重点岗位，突出问题和风险导向，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强化整改，严肃问责，确保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取得实效。落实北京市国资委重大风险自查自纠，总结本公司“十三五”期间内控建设工作成效，组织全行对重大风险事项开展自查自纠，堵塞管理漏洞，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坚持“内控优先、制度先行”原则，制定《华夏银行 2020 年度总行业务制度建设立项清单》，推进业务制度立项管理。开展业务制度在线检查，强化业务制度合规性、有效性；组织开展《民法典》涉及的制度自查和更新，有效落实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业务开展依法合规。制定《华夏银行从业人员行为细则》，规范管理员工行为。加强案件风险防控，制定案件防控“四重”范围，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印发涉刑案件管理办法，规范全行案件报送和处置工作。建立健全合规检查制度，制定《华夏银行法律合规现场检查管理办法》，修订《华夏银行专业检查统筹管理办法》，整章建制，规范管理合规检查和专业检查。开展重点分行、重点业务风险领域合规检查，发挥“二道防线”监督检查作用。加大督改力度，制定屡查屡犯重点问题整改评价与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核查工作标准，持续推进屡查屡犯问题治理。完善洗钱风险管理架

构，开展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优化产品及客户洗钱风险评估机制及模型，强化重点领域洗钱风险防范，加强附属机构反洗钱履职管理。持续推动反洗钱专项治理工作，基础数据质量有效提升。持续加强合规文化建设，依托法律合规大讲堂，采用现场、微课、直播、视频等多种形式，多层次、多维度开展合规教育培训，提示全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有效提升全员依法合规经营意识。

###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公司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管理力度持续加强。重构核心系统 7\*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机制，进一步提升全时交易保障能力。加强生产数据下载及流转管理，开展口令安全加固、安全风险专项排查和关键系统专题风险分析，加强互联网系统安全检测和漏洞扫描，安全防护体系进一步完善，网络安全防御能力进一步提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加强网络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支持开展远程开发测试，保障紧急项目实施和版本投产。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稳定运行，重要信息系统整体可用率达到 100%，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 **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健全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将风险评估与经营决策研判同步考量，设立声誉风险考核指标，落实管理处置责任。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影响和宏观经济运行趋势，持续强化舆情监测，加强分析研判。加强声誉风险前置管理，开展风险排查，开展舆情风险信息提示，促进公司内部合规管理和提升。建立声誉风险协同处置机制，协调多方力量，积极有效化解声誉风险。加大正面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与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保持主动沟通。组织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和检查，普及声誉风险管理知识，推动员工媒介素养提升，深化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理念，积极树立和维护本公司良好社会形象。

### **国别风险状况的说明**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公司债务，或使本公司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利益遭受损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时、充分参考外部评级机构发布的包含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国际疫情等影响因素在内的相关国家和地区主权信用评级，密切监测相关国家和地区国别风险情况，按月对具有国别风险的资产进行监控，按季开展国别风险评级和准备

金计提，按季向监管部门报送国别风险敞口及拨备报表。本公司国别风险主要涉及国家（地区）为香港和美国，业务敞口占表内资产权重较低，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 **4.12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 **4.12.1 贷款质量管控**

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贷款率、不良贷款率、逾期贷款率分别为 3.43%、1.80% 和 1.96%，较上年末分别下降 0.13、0.03 和 0.24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 81.69%，同比下降 4.62 个百分点。

2020 年本公司积极有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监管政策要求，始终把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作为核心工作。主动应对外部宏观环境变化，满足审慎监管要求，深化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持续稳定提升。

一是快速响应，积极有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积极支持抗疫纾困，确保疫情期间信贷业务正常运营。迅速出台政策措施，多种方式对受困企业提供信贷支持，全力缓解实体经济经营压力，共同渡过艰难时期。同时紧密盯防，加大风险监测排查，做好受疫情影响较大领域的风险防控工作。

二是推进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全面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机制建设。改进授权机制，严格转授权管理，优化授权评估，调整分行授权。改革审批机制，审批方式和审批效率取得新突破。深化审批扎口管理，有效覆盖承担实质风险业务。建立风险经理机制，渐进推广风险经理试点。强化客户风险分类差异化管理，提升针对性管控效果。推进特殊资产经营机制改革，拟定特殊资产经营部设立方案。

三是抓实“政策制定-监测评估-考核通报”全流程闭环管理，不断提高风控质效。制定年度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以及各类风险限额，贯彻传导全年风险管理目标。健全风险监测通报机制，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完善多层次风险考核评价，持续强化风险监测干预闭环管理。

四是提升信贷政策适配性和执行有效性，着力优化信贷结构。加大信贷与投融资业务结构调整力度，进一步细化对重点区域、行业、产品的政策标准，加大对重点区域制造业和小微企业的支持。健全授信审批指引，构建由授信审批指引、区域授信策略构成的分层次政策指导体系。深化内评结果在 EVA 考核中的应用，提高优化客户结构的内在驱动力。新投放业务结构明显优化，结构调整成效显著。

五是突出重点，严防重大风险暴露。健全集中度风险管理体系，设置行业、客户、区域、产品等多维度和差异化的限额目标，有效防范大额风险暴露。持续做好房地产和政府融资平台总量控制和集中审批。强化异地授信管理，严格异地授信业务准入。进一步规范线上贷款业务风控流程，全面修订风险管理策略，及时完善业务制度。

六是推进风控智能化建设，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稳步推进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同一客户跨条线融资等系统的开发建设和优化工作，运用科技手段助力风险识别和风险控制。形成新一代信贷系统初步建设方案。以实施巴塞尔协议III为契机，信用风险计量模型优化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七是全力推动资产清收处置，处置质效显著提升。坚持效益优先、分类施策的总体原则，逐户明确处置方案，确保风险处置效果。创新清收处置方式，拓宽处置渠道，自主清收能力明显增强，不良资产转让现金回收率大幅提高。全年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资产 474.44 亿元，其中现金清收 94.17 亿元，债权转让回收 51.00 亿元，核销 299.39 亿元，以物抵债等方式处置 29.88 亿元。

2021 年本公司坚持“清旧控新”、“标本兼治”，存量风险加快处置，存量正常资产强化管控，增量资产优化配置，不断提升资产质量，深入推进风险治理长效机制建设，系统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一是有序出清存量风险和严控正常资产劣变两端发力。一方面着力化解存量风险，加强差异化、专业化的统筹管理，加快推进特殊资产经营机制改革，进一步提升处置质效。另一方面稳住存量正常资产“基本盘”，细化风险监测预警，建立续授信业务差异化准入标准，加大续授信管理工作力度。

二是科学有效配置新增资产。持续提升趋势判断和总体布局能力，做好新投放业务结构调整，提高新业务新客户准入质量。提升信贷与投融资政策的精细化水平，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和业务结构。深化授信审批专业化分工，构建三大战略发展区域专业审批团队。

三是深入推进风险治理长效机制建设。优化“风险调整后收益”目标管理机制，构建更加科学的经营管理体系。完善风险评价机制，加大评价结果应用和考核问责力度。持续推进授信审批机制改革，加强风险经理机制建设，筑牢审批准入关口。持续加强风险管理专业队伍建设。

四是构建更加专业系统的风险管理传导约束体系。健全“风险偏好-信贷与投融资政策-授信审批指引-营销指引”四个层次的风险政策引领传导体系。加强风险运行监测和趋势管理，强化风险管理前置和干预纠偏，提升风险全流程管控质效。完善“三道防线”风险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协同发力。

五是加速推进科技赋能风险管理。加快风险管理关键系统建设，引入外部风险数据，实现内外部数据的深入整合和分析应用。深化大数据和智能风控技术在授信流程中的应用，提升风险管理智能化水平和风控效率。提高核心风控自主掌握能力，风险管理有效服务于数字化转型和业务转型。

六是科学研究制定风险管理子规划。科学研究制定未来五年风险管理子规划，明确清晰可落地的风险管理行动路线图。强化风险收益平衡的经营理念，提升风险治理

能力。匹配资本规划、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构建资产质量过硬、管理能力健全、管理方法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打造履职尽责的风险文化，将底线意识和规矩意识深度融入日常管理工作过程。

#### **4.12.2 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 2.59%，比上年提高 8 个基点。本公司积极适应宏观经济变化，加大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坚持结构调整，致力经营转型，强化资产负债前瞻性管理，息差整体表现平稳。

报告期内，本公司净息差水平稳中有升。一是坚持经营主线不变，加大结构调整和主动管理力度，稳定资产端收益。认真落实“六稳”“六保”要求，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聚焦国家重大项目建设、新旧动能转换，抓实民营小微企业服务，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客户、战略客户、基础客户，持续推进零售金融转型、“商行+投行”服务体系与品牌建设，全面提升价值贡献。二是做实全口径负债管理，合理把握融资节奏，推动负债成本有效下降。抓住结构性存款压降政策机遇，持续完善客户营销服务机制，推动一般性存款有效增长；合理把握市场化融资节奏，做好资金来源成本比对，加强市场化负债成本管理。三是加快数字化转型及数字化能力建设，依托金融科技提升获客质效、运营效率。

当前宏观环境不确定性不稳定性依然较大，考虑持续服务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需要及利率下行递延因素影响，资产收益仍将承压。本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持续加强宏观经济、行业和政策研究，把握“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加快、居民消费潜力充分释放带来的发展机遇，坚定推进经营转型，优化业务布局，持续推动资产负债配置的区域、业务、行业、客户结构优化，全面推动有质量的发展，将本公司净息差维持在合理水平。

#### **4.12.3 普惠金融业务**

本公司贯彻落实中央和监管部门政策导向，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重点，围绕特色发展目标，努力健全特色化经营机制、构建特色化产品体系、依托金融科技创新特色化金融服务、完善特色化风控模式，形成全行齐心协力共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生动局面。

##### **4.12.3.1 业务发展情况**

一是坚持服务国家宏观政策和服务实体经济导向，持续聚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564.12 亿元，比年初增加 600.24 亿元，增长 15.14%；贷款客户 309,384 户，比上年末增加 212,976 户，增长 220.91%。“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268.2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66.88 亿元，增长 26.65%，高出全行

各项贷款(境内汇总)增速 14.61 个百分点;贷款客户 302,138 户,比上年末增加 212,003 户。同时,落实“推动降低融资成本,鼓励对小微企业让利”的监管要求,“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利率 4.98%,比上年末下降了 128 个 BP;不良贷款率 1.49%,比上年末下降 98 个 BP,控制在合理水平。监管部门已核准本公司继续享受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减免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二是强化各项资源配置,持续完善“总行-分行-支行”的小微企业服务体系。通过完善小微企业考核政策、单列小微企业信贷计划、从信贷资源上 100% 予以支持等措施,提升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内生动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在总行及 43 家一级分行设立普惠金融部,在 142 家支行成立小微企业客户部,绍兴、常州两家小企业特色分行示范效应显著;同时,根据小微企业信贷业务量的发展配备合理数量的小微企业客户经理。

三是强化政治担当,加大对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的保障支持。推出多种定制产品、延缓还贷期限、转贷续贷等服务,实施阶段性简化材料、远程面谈、资料线上化等流程优化措施,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中国金融创新发展论坛获得“2020 中国金融业抗疫特别贡献奖”。

#### **4.12.3.2 产品及金融科技创新**

一是推出“华夏银行普惠民企通微信公众号”,实现房贷通、POS 贷等产品在线申请、在线评估、在线签约、在线放款、在线还款、自动贷后管理等功能,提高智能化服务水平和业务办理效率。

二是推出“物流贷”,针对直营、加盟等六大运营模式,为收发货方、物流公司、个体司机等物流产业链上下游客户,提供支付物流费、运输费等不同业务场景的融资方案。

三是推出“共享贷”,为存量抵押贷款优质客户提供再融资服务,增加存量客户粘性。

#### **4.12.3.3 风险防控**

始终保持风控策略的连续性,紧跟国家战略部署和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要求,强化风险管理和政策刚性要求,按照“产业调整导向、主流经济走向、行业发展方向”的风控策略,注重对行业和客户分类管理的引导,建立总额控制、差别分级、动态调整的差异化授权机制。

#### **4.12.4 京津冀、长三角区域、粤港澳大湾区三区发展战略**

三区发展战略是本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践举措。按照集中资源、重点发展的思路,成立三区协调发展机构,制定下发金融服务方案,推动机制与产品创新,实行差

异化管理，三区分行发展进入“快车道”。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三区分行贷款余额 13,118.0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73%；存款余额 11,504.0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3.12%；利润总额 201.93 亿元，比上年下降 7.81%。

京津冀地区加强统筹管理，进一步完善协同发展机制。积极服务北京城市副中心和河北雄安新区建设，持续加大对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围绕交通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产业转移升级等重点领域，加强三地分行的业务联动与协同，共同做好京津冀协同发展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京津冀地区贷款余额 5,375.6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65%；存款余额 3,799.8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74%；利润总额 74.20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07%。

长三角地区强化体制机制建设，全面促进一体化协同发展。以“率先突破、强势崛起、引领华夏”为目标，以“能力先行、精英先行、团队先行、协作先行，业务先行”为原则，从组织推动、业务推动、创新发展、配套政策等方面持续推动长三角区域分行一体化发展。建立工作推动机制，组织成立工作小组，建立小组协同运行机制；抢抓复工复产投放机遇，抢时间、抢项目、抢政策，强化组织推动；重视产业数字化能力，提高长三角区域分行数字化能力，启动产业数字金融试点。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长三角地区贷款余额 5,800.5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3.87%；存款余额 5,336.5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09%；利润总额 96 亿元，比上年下降 6.83%。

粤港澳大湾区加速推进湾区分行跨境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助力湾区分行业务发展。大力建设湾区特色产品体系，打造粤港澳财富专属产品计划，推出惠港澳安居贷产品，满足不同类别客户金融需求。重点支持湾区“两新一重”建设，加快城市更新贷款投放，积极服务湾区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香港分行成功落地首笔跨境人民币同业借款业务和首笔存款证发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粤港澳大湾区贷款余额 1,941.8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8.19%；存款余额 2,367.6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9.72%；利润总额 31.73 亿元，比上年下降 5.23%。

#### **4.13 关于 2021 年发展的展望**

##### **4.13.1 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及风险挑战**

2021 年，全球经济将缓慢复苏，但不确定风险因素依然较多。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实现第二个百年目标奋进，面临的发展环境愈加复杂。银行业作为现代金融服务的核心，在深刻变革的宏观环境下，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一方面，银行业发展面临挑战。全球经济复苏进程可能漫长曲折且不同步，全球产出缺口短期内难以填补。上半年全球经济仍将笼罩在新冠肺炎疫情之下，多国疫情防控隔离措施收紧，产业链、供应链断裂风险仍将增加。前期全球主要经济体为应对疫情冲击推出了宽松货币政策，导致债务水平突破历史高位，全球流动性异常将扰动



金融市场。下半年随着经济修复，特殊时期的救助性货币政策逐步退出，流动性将可能面临着边际收紧趋势。前期积累的风险将不断释放，企业信用出现分化，延期还本付息的普惠小微贷款可能带来风险敞口，商业银行资产质量承压。同时，银行业在充分考虑政策延续性基础上，预计将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资本补充压力增大。

另一方面，银行业发展面临机遇。全球经济将逐步摆脱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恢复到相对正常状态。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中国表现仍将最为突出，全年经济增速有望明显反弹，宏观指标将转好。随着美国新一届政府上台，短期内中美贸易争端有望阶段性缓和。随着“十四五”规划的落地实施，国内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一系列经济发展政策将助推经济进入新发展阶段。财政政策注重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货币政策更加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产业政策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动绿色产业发展，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区域发展政策着力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支撑体系。同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在这些利好政策驱动下，我国银行业将迎来新的长期发展机遇与空间。

本公司将充分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机遇与挑战，积极顺应“十四五”时期社会经济发展趋势，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旗帜鲜明抓党建、一心一意谋发展、以深化结构调整和推动经营转型为主线，以差异化发展和精细化管理为抓手，着力聚焦“三区、两线、多点”区域发展机遇，切实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稳规模，切实增强发展的内在驱动力，全面提升经营质效，全面促进有质量发展，持续推动经营管理取得积极成果，为新一轮规划实施起好步、开好头，以优异的发展实效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 **4.13.2 经营计划及措施**

2021年本公司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以轻型化、差异化、数字化、综合化发展为导向，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资本节约的发展路径，加快推进经营转型和结构优化，全面促进有质量发展。

##### **4.13.2.1 坚定不移推进“经营转型”**

加快推进“商行+投行”转型。做实商行，做优投行，聚焦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客户需求，夯实客户基础，提升规模和收益水平。加强资源整合，积极推动“商行+投行+

金融市场+交易银行”协同策略，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持续推进产品创新和优化升级，丰富产品体系和服务渠道。建立符合“商行+投行”模式的授信、风控、考核及资源配置机制，研究建立容错和纠错机制，加强风险控制。把握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机遇，深化国际合作，积极推进碳金融产品创新，打造绿色金融品牌。

加快推进零售金融转型。强化零售金融顶层设计，加强转型机制建设，完善专业推动体系架构。落实保障措施，推进一体化考核等机制建立。大力发展消费金融、财富管理、养老金融，形成零售金融发展新局面。着力提升线上化、场景化获客能力，丰富用卡场景。坚持打造普惠金融特色名片，聚焦产业转型，确保完成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任务。

加快推进金融市场轻资本化转型。积极做大交易业务，稳定投融资业务。加快产品创新，提升托管业务规模和收益。加快完善理财投研体系，打造行业品牌。

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以服务现代产业体系为切入点，全面推进产业数字金融落地实施，突破数字化授信和数字化智能风控核心技术，构建产业数字金融生态。以适应双循环下需求侧改革为切入点，加快消费数字金融建设，推进产品创设和消费场景构建。

#### **4.13.2.2 坚定不移推进差异化发展**

加快推动“三区”发展。完善三区特色化发展策略，充分发挥引领带头作用，形成重要增长极。深化“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加大对重点区域、重点项目支持力度；坚守“北京的银行”定位，更高水平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长三角地区坚持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强化专业能力建设，坚持创新推动发展。粤港澳大湾区积极开展贸易金融便利化试点，建设成为金融创新重要基地和对外开放的战略高地。健全区域间协调发展机制，打破传统机构壁垒，完善支撑业务跨区发展、客户跨区管理、资源跨区域配置机制。

加快推动特色分行发展。坚持“稳健经营、提质增效、寻求特色和转型发展”的思路，坚持轻资产发展，深挖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机遇，实现差异化、特色化、有质量的发展。

#### **4.13.2.3 坚定不移推进轻型运行**

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优化客户结构，夯实客户基础。建立“分层管理、分层服务、分级维护”的客户服务模式。健全跨部门、跨条线的联动营销机制，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完善客户评级体系，建立综合价值评估体系。坚持轻网点、轻人员运行，拓宽获客渠道、改进获客方式和服务模式。

提升经营质效。坚持结构调整，加强客群建设，丰富服务场景，围绕不同客群提供差异化服务，促进存款有质量增长。进一步提高存款支撑力，平衡结构、成本与总量要求。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加强定价管理，保持息差优势，确保经营稳定。强化低

效无效资产的运行监测与管理提升，加快资产周转。健全资本管理体系，加大轻资本运行推进力度。

提升多元化收入组织能力。优化收入结构，大力发展轻资产业务。丰富个人业务产品体系，扩大投行业务，积极培育盈利增长点。加大创新力度，全面提升专业能力和把握市场机会的能力。

#### **4.13.2.4 坚定不移推动质量攻坚**

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强化风险治理体系，以风险偏好、资产负债策略和信贷与投融资决策、授信审批指引、营销指引为基础，搭建有效的政策引领、传导和落实机制。加快风险管理系统建设，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加强存量资产管理。落实投贷后扎口管理，做好重点关注客户和业务的风险防控。深化监督管理，加强重点领域、投贷后薄弱环节、重点机构监督检查。强化续授信管理力度，优化续授信客户贷后检查评价，加强早期预警。统筹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分类施策，丰富处置方式，提升处置能力。

严控增量风险。提升新业务、新客户准入质效，科学有效配好增量资产。强化市场、政策、行业研究，制定完善的产品准入标准。加快搭建授信策略体系，加强行为管理，强化贷前调查真实性核查。持续优化审批机制，建立专业审批团队，提高专业审批能力。

坚持依法合规运营。坚持开展案件排查，有效遏制案件风险。坚持合规先行，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完善监督检查运行机制，有效防控重点领域风险。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5.1 2020 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预案

#### 5.1.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除本公司优先股采用特定的股息政策外，本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实施。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5.1.2 近三年（含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	3.01	-	4,632	18,495	25.04
2019 年	-	2.49	-	3,831	19,125	20.03
2018 年	-	1.74	-	2,677	20,014	13.38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度终了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以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基础向股东分配普通股股利。现提出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审计后的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14 亿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91 亿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承担风险和损失资产期末余额的 1.5%。2020 年拟提取一般准备 46.80 亿元。

3、2016 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3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年股息率 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 8.40 亿元。前述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经 202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4、2019年6月，本公司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400亿元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个计息周期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19.40亿元。

5、以2020年末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3.01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46.32亿元。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本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发展阶段，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资本，通过加快推进新发展规划落地实施，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自身盈利能力水平，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2020年度现金分红比例在总体保持稳定的基础上有所上升，且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逐年提升，兼顾了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及资本充足率要求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

## 5.2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5.5.1 本公司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2016年股份受让交割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的其他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6年11月17日
承诺期限	5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5.5.2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已于2019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公司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方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再融资股份限售
承诺事项	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9年1月8日
承诺期限	5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 5.3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 5.4 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 5.5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按照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按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此次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

2020 年 9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开业，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同时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5.6 聘任、解聘中介机构情况

#### 5.6.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518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8 年。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 号），国有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最长不得超过 8 年。2020 年 10 月，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公司拟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6.2 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审计费用 128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8 年。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 号），国有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最长不得超过 8 年。2020 年 10 月，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公

司拟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6.3 聘任财务顾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财务顾问。

#### **5.6.4 聘任保荐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保荐人。

### **5.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的诉讼、仲裁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决被诉案件 173 件，涉及标的人民币 24.83 亿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诉讼或仲裁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5.8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就本公司所知，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被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的情形。

### **5.9 上市公司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和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5.10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 **5.11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5.11.1 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定价原则和依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银保监会、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规定及公司内部管理规定，持续强化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与控制，实施关联方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管控，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关联交易均依法合规开展，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规定和公司章程进行审查审批、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开展，定价遵循市场价

格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未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5.11.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5.11.2.1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和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0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397.50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4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57.50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147.02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年度预计上限	2020年5-12月金额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45.00	39.36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205.00	0
	投资时点余额	2,500.00	0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3,000.00	0
供应链金融服务	合作额度	10,000.00	0

5.11.2.2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和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0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612.58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4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72.58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49.62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年度预计上限	2020年5-12月金额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3.00	0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80.00	18.83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支出/收入	10.00	0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1,160.00	5.48
	投资时点余额	16,000.00	14,971.95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15,000.00	3.33
供应链金融服务	服务费支出	5.00	0
	合作额度	5,000.00	0



5.11.2.3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和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0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490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4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50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62.20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年度预计上限	2020年5-12月金额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37.00	10.36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3.00	12.12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支出/收入	260.00	81.64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670.00	14.05
	投资时点余额	9,000.00	2,000.00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15,000.00	16.15

5.11.2.4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和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0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177.05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2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57.05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12.13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年度预计上限	2020年5-12月金额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205.00	0
	投资时点余额	2,500.00	0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3,000.00	1.30

5.11.2.5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2020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40.13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10.13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华夏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1.70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 年度预计上限	2020 年 3-12 月金额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5.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支出/收入	3.00	1.29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5.00	0
	投资时点余额	500.00	0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500.00	0

5.11.2.6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和 2020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205.14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9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5.14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20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0 年度预计上限	2020 年 5-12 月金额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5.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	4.00	2.73
资金交易与投资服务	交易损益（累计）	5.00	0
	投资时点余额	500.00	0
理财服务	交易金额（累计）	1,000.00	0

### 5.11.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因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 5.11.4 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5.11.5 本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 5.11.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5.11.7 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余额及风险敞口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 **5.12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5.12.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 **5.12.2 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5.12.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 **5.13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公司 2020 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批准的，属于公司的常规业务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担保业务余额为 277.4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4.42 亿元。

本公司强化担保业务风险管理，将担保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严格授信调查、审批与管理，强化风险识别、评估、监督与控制，有效控制了担保业务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业务运作正常，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

## **5.14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5.14.1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 **5.14.1.1 精准扶贫规划**

本公司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监管部门和各级党委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党建引领，聚焦北京市东西部协作对口扶贫地区，打造金融扶贫特色，以务实的作风促进脱贫攻坚提质增效，打好金融精准扶贫攻坚战。

#### **5.14.1.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大金融精准扶贫支持力度，全面推进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公益扶贫、教育扶贫等各项精准扶贫工作。报告期内，提供精准扶贫资金 84,022.22 万元（含信贷支持、公益捐款和消费扶贫）；捐物折款 27.86 万元；为 21,582 人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融资服务。

**强化精准扶贫体制机制建设。**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扶贫体制机制建设，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扶贫攻坚工作实施方案，构建党委

统领、牵头部门推动、专业部门落实、分行联动的脱贫攻坚工作体系。

**加大信贷投放支持精准扶贫。**本公司继续发挥信贷政策的引导作用，加大对贫困地区农林产业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保障贫困地区特色农业、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等特色优势产业资金需求，综合利用公司信贷、个人信贷等多种金融产品与服务支持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着力增强贫困地区的自我“造血”功能。

**集中资源推进重点扶贫项目。**本公司围绕北京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和支援地区，聚焦新疆、内蒙古、青海、河北等扶贫重点支援地区，投入公益捐赠资金 3,600 万元推动重点扶贫项目，助力当地产业发展。

### 5.14.1.3 本公司 2020 年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84,022.22
2.物资折款	27.86
二、分项投入（主要资金投向）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 旅游扶贫 √ 电商扶贫 √ 资产收益扶贫 √ 科技扶贫 √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8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8,828.32
2.教育脱贫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0.67
2.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25
2.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458.89
3.健康扶贫	
其中：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17.67
4.社会扶贫	
其中：4.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包含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教育脱贫和健康扶贫投入）	3,609
4.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493.93
4.3 扶贫公益基金	27
三、所获奖项	
本公司在中国网主办的 2020 年金融扶贫先锋榜评选活动中获得“精准扶贫先锋机构奖”；乌鲁木齐分行被评为 2019 年度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优秀组织单位；石家庄分行驻村扶贫工作队被河北省组织部和河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评为 2019 年度全省扶贫脱贫“先进驻村工作队”；成都分行被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评为 2019 年度金融扶贫工作先进单位。本公司 2 名同志扶贫工作获得省级个人荣誉表彰。	

### 5.14.1.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本公司将按照国家关于金融支持扶贫、支持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聚焦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项目，保持组织领导不减弱、扶持政策不减少、工作要求不减轻、考

核标准不减低，不断加强金融支持政策举措，对特定区域、行业、对象予以持续信贷支持，壮大一批特色产业，增强其内生发展动力，着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支持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 **5.14.2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持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深入推进社会责任实践，积极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决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不断为股东、政府、客户、员工、社区等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大价值，追求实现自身与经济、社会、环境共同可持续发展。

在经济责任方面，面临新冠疫情的极端考验，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积极开展金融服务助力疫情防控、支持复工复产，与小微企业等社会各界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深入实施“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战略，积极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助力疏解转移非首都功能，推动京津冀一体化协同发展；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聚焦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国家对外开放、民营企业发展等实体经济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资源投入，为实体经济培育高质量发展动能。

在社会责任方面，加大精准扶贫力度，打造金融扶贫特色，探索防返贫机制建设，推进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为我国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通过金融科技实现对业务的技术赋能，不断拓宽服务渠道、增强服务质效、提升服务体验，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丰富优质的金融服务；尊重并保护消费者权益，组织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营造良好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氛围，助力构建和谐金融环境；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权益保障、丰富的学习机会、广阔的发展空间，推动员工成长和企业发展的有机统一；主动投身公益慈善事业，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传递公益爱心，促进社会和谐。

在环境责任方面，深耕绿色金融，加强国际合作，践行 ESG 投资理念，创新业务管理与服务模式，引导金融资源向绿色、低碳、可持续方向倾斜，着力打造绿色金融品牌；重视自身运营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促进绿色交易，着力减少资源消耗，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有害物排放，全方位践行绿色办公、低碳运营。

更多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

#### **5.14.3 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全面对标监管要求，将其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中。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强化组织管理、开展金融教育宣传、加强员工培训、

严格落实监管各项要求，全面提升消保工作质效。

一是提高管理站位，强化顶层设计。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华夏银行 2020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安排的报告》；全年召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扩大）会议等专题会议推动全行消保工作要求和目标的精准传导、落地执行。

二是构建消保组织管理体系，全行形成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总分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总分行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能部门的层级管理体系，有力保障了总分行消保工作开展的权威性和专业性。

三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全面梳理各项管理制度，从投诉和应急管理、金融知识普及和消费者教育、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全行消保工作制度体系。

四是建立消保审查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强化消保审查系统管理性，风控关口前移，全面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全流程管控。

五是优化客户投诉处理机制。进一步畅通投诉渠道，强化多元化解金融纠纷，持续提升投诉处理质量和效率。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理念，持续高度重视做好投诉处理工作，通过畅通投诉渠道、优化投诉机制、进行投诉分析，着力提升投诉处理质量和水平。全年本公司共收到 29,771 笔投诉，办结率达 100%，投诉处理满意率为 93.48%。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针对投诉较为集中的北京、江苏、天津、湖北等重点地区以及信用卡还款等业务领域，通过进一步规范服务标准，优化完善业务流程，多元化解投诉纠纷，努力减少投诉数量，着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是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长效机制。加强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计划性、实施性、质效性，推动教育宣传工作系统化、持续化和深入化开展。

七是开展消保培训，提升消保服务意识。全行范围内组织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培训与考试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及工作要求传达至各层级工作人员，提升全行员工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能力。

### 5.15 积极抗击新冠疫情情况

本公司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全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划拨专项信贷额度，重点满足医疗机构、卫生防疫、医药产品生产采购、医护后勤服务保障、群众生活必须等领域的融资需求，并采取一户一策方式给予差异化优惠贷款支持。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向 288 户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企业投放信贷资金 207.05 亿元。共发行 8 只疫情防控债，承销金额合计 54.50 亿元。

高度重视“六稳”“六保”工作。认真贯彻执行政府及监管要求，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暂时还款困难的客户，主动采取续授信、展期、借新还旧、调整还款计划、减免利息等各种措施进行纾困，坚决不抽贷、不断贷、不压贷，全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稳定的信贷资金支持。截至报告期末，通过延期还本付息、下调利率等方式，共对 11,077 户企业（含小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进行了纾困支持，涉及业务金额累计 2,041.55 亿元。

加强线上金融服务，充分运用手机银行、网络银行等线上渠道，以及“龙商贷”、“龙惠贷”等线上业务平台，提供 7×24 小时无接触线上金融服务，满足客户足不出户的金融服务需求。开通重点区域线上绿色通道，累计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43 次，协助 32.40 亿元善款及时划转到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提升“非接触式”线上服务水平，紧急上线企业手机银行，提供线上金融服务和行政办公功能。加大普惠服务力度，减免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银企直联等转账交易手续费，惠及企业客户 16 万户，累计减免手续费金额 0.35 亿元。

### 5.16 其他重要事项

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0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2.08%；8 月 6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19%；12 月 16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3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54%。

### 5.17 子公司发生的本节所列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子公司未发生重要事项。

## 5.18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华夏银行关于副董事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0.1.3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华夏银行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	同上	2020.2.5	同上
华夏银行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0.2.29	同上
华夏银行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同上	2020.3.11	同上
华夏银行外部监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0.3.12	同上
华夏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3.14	同上
华夏银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3.14	同上
华夏银行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同上	2020.3.1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资产托管部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0.3.24	同上
华夏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1	同上
华夏银行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20.4.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2020.4.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	同上	2020.4.9	同上
华夏银行 2019 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2020.4.1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0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0.4.21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职的公告	同上	2020.4.22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22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同上	2020.4.2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筹建的公告	同上	2020.4.28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上	2020.4.3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4.30	同上
华夏银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20.5.16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5.2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	同上	2020.6.6	同上



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华夏银行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同上	2020.6.1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副董事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同上	2020.7.2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7.3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0 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0.8.13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同上	2020.8.3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8.3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8.3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0.8.3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同上	2020.9.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开业的公告	同上	2020.9.16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同上	2020.9.19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上	2020.10.3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10.3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上	2020.10.3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11.27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发行金融债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同上	2020.12.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0 年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0.12.22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0.12.31	同上
华夏银行职工监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0.12.31	同上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6.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 6.1.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增减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b>2,564,537,330</b>	<b>16.67</b>	-	<b>2,564,537,330</b>	<b>16.67</b>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564,537,330	16.67	-	2,564,537,330	16.67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b>二、无限售条件股份</b>	<b>12,822,686,653</b>	<b>83.33</b>	-	<b>12,822,686,653</b>	<b>83.33</b>
1、人民币普通股	12,822,686,653	83.33	-	12,822,686,653	83.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b>三、股份总数</b>	<b>15,387,223,983</b>	<b>100.00</b>	-	<b>15,387,223,983</b>	<b>100.00</b>

#### 6.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上市日期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519,985,882	0	0	519,985,882	(详见注释)	2024年1月8日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7,353,332	0	0	737,353,33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307,198,116	0	0	1,307,198,116		
<b>合计</b>	<b>2,564,537,330</b>	<b>0</b>	<b>0</b>	<b>2,564,537,330</b>		

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2,564,537,330 股 A 股普通股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5 年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6.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6.2.1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 6.2.2 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 6.2.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 6.3 普通股股东情况

### 6.3.1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3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300				
<b>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8	3,119,915,294	0	519,985,882	无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9	3,075,906,074	0	737,353,332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6	2,563,255,062	0	0	无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0	1,307,198,116	0	1,307,198,116	无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4	560,851,200	0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	384,598,542	0	0	无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273,312,100	0	0	质押	269,312,0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240,678,795	59,023,132	0	无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24	191,178,550	-34,579,789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8	166,916,760	0	0	无	
<b>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99,929,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38,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4,598,542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3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0,678,795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91,178,5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916,76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37,9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日(2016年11月17日)起5年内不转让其受让的本公司股份。

2、2021年1月28日至3月2日期间,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153,872,306 股，达到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1%。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9.50%。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 6.3.2 有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519,985,882	2024 年 1 月 8 日	519,985,882	本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2,564,537,330 股 A 股普通股股票，上述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所有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5 年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上述股份预计将于 2024 年 1 月 8 日上市流通（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7,353,332		737,353,33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307,198,116		1,307,198,116	

### 6.3.3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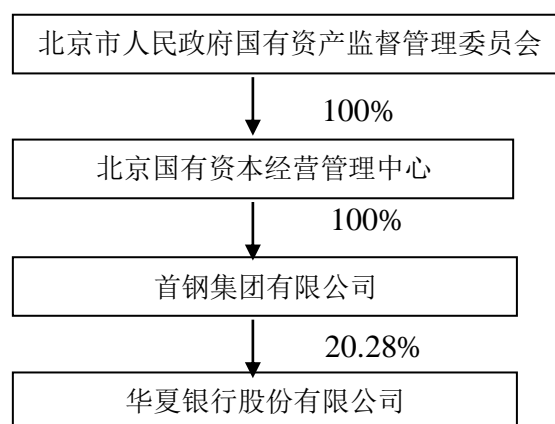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28%）、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99%）、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6.66%）和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50%）。

#### 6.3.3.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其前身是首钢总公司，2017 年 5 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钢总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00015，法定代表人为张功焰，注册资本 287.55 亿元。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跨国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文艺创作及表演；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

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 6.3.3.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89N，法人代表为杨东伟，注册资本 199 亿元。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 6.3.3.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同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3 年 7 月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独家发起设立的、中国内地最大的财产保险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00000710931483R，法定代表人缪建民，注册资本 222.4277 亿元。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6.3.3.4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41849，法人代表为张燕友，注册资本 1,642.0658 亿元。经营范围：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

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 **6.3.4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还包括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64%的股份。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 亿元，法定代表人景峰。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是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9 月 15 日，注册资本 60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勇。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8%的股份。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9 亿元，法定代表人栾涛。栾涛持有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68%的股权，是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6.3.5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 **6.3.6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7.1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0	华夏优1	2016-3-23	100	4.20	20,000	2016-4-20	20,000	-

注：

1、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427号)和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2号)，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并自2016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

2、华夏优1首五年票面股息率4.20%，包括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至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当日)5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2.59%及固定溢价1.61%。票面股息率根据基准利率变化每五年调整一次。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1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9.78亿元，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 7.2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7			
<b>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占比(%)	股东性质	质押或冻结数量	股份类别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8,600,000	19,000,000	29.3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9,100,000	0	19.55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39,100,000	0	19.55	其他	无	优先股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180,000	11,180,000	5.59	其他	无	优先股
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0	0	4.3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加基金—杭州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	0	4.20	其他	无	优先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7,300,000	0	3.65	其他	无	优先股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600,000	0	2.80	其他	无	优先股
浦银安盛资管—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600,000	0	2.8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贵宾定制8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0	2.00	其他	无	优先股

<p>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p>	<p>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	---

### 7.3 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 7.3.1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股息以现金形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本公司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1年3月29日，本公司向截至2021年3月26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华夏优1（证券代码360020）股东派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20%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4.20元（含税），合计8.40亿元。

具体付息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的公告。

#### 7.3.2 近三年优先股分配金额与分配比例

（单位：百万元）

分配年度	分配金额	分配比例
2020	840	100%
2019	840	100%
2018	840	100%

注：分配比例=（宣派股息金额/约定的当年度支付股息金额）×100%

### 7.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 7.5 报告期内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 7.6 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将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



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2016年3月23日，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金额200亿元的非累积优先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本次优先股存续期间，本公司有权自发行结束之日（即2016年3月28日）起5年后，经银保监会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前提下，于每年的计息日行使赎回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公司赎回优先股，且不应形成优先股将被赎回的预期。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即在一个5年的股息率调整期内以固定股息率每年一次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当本公司发生下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时，经银保监会批准，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转为公司普通股：（1）当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公司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普通股，并使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公司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普通股。

当满足强制转股触发条件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在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以14.00元人民币/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转换为普通股。经证监会核准，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普通股股票。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中的强制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进行计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完成后，强制转股价格调整为10.58元人民币/股。自本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当本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公司发行的附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配股等情况使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依据适用法律法规和《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427号），优先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在公司清算时，本公司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公司剩余财产，本公司进行清算时，按规定清算后的剩余财产，应当优先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当年未取消且未派发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和所持优先股票面总金额，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综上，本公司根据本次发行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经济实质，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 8.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8.1.1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民吉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7.4.14—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5.05	无	否
王洪军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	2016.11.30—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副董事长			2019.12.26—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罗乾宜	非执行董事、 副董事长	男	1965	2020.7.10—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张健华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7.4.14—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5.09	无	否
	行长	男	1965	2017.4.14 起						
关文杰	执行董事	男	1970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59.72	无	否
	副行长			2017.1.24 起						
	财务负责人			2014.2.27 起						
王一平	执行董事	男	1963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59.68	无	否
	副行长			2017.1.24 起						
宋继清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252.19	无	否
	董事会秘书			2019.11.2 起						
马晓燕	非执行董事	女	1969	2019.9.1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邹立宾	非执行董事	男	1967	2014.2.27—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陈永宏	独立董事	男	1962	2014.2.27—新的独立董事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	0	0	0	40.45	无	否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男	1963	2014.2.27—新的独立董事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	0	0	0	35.46	无	否
丁 益	独立董事	女	1964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11.28	无	否
赵 红	独立董事	女	1963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11.28	无	否
郭庆旺	独立董事	男	1964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11.28	无	否
宫志强	独立董事	男	1972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11.28	无	否
吕文栋	独立董事	男	1967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11.28	无	否
王明兰	监事会主席	女	1963	2021.1.5—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否
	职工监事			2020.12.3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华士国	股东监事	男	1971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丁召华	股东监事	男	197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3.30	无	是
林 新	外部监事	男	1966	2015.5.12—2021.5.12	0	0	0	30.79	无	否
武常岐	外部监事	男	1955	2015.5.12—2021.5.12	0	0	0	28.39	无	否
马元驹	外部监事	男	1957	2015.5.12—2021.5.12	0	0	0	30.79	无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祝小芳	外部监事	女	196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22.20	无	否
赵锡军	外部监事	男	196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23.40	无	否
孙彤军	职工监事	男	1961	2015.5.12—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213.81	无	否
朱江	职工监事	男	1968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91.55	无	否
徐新明	职工监事	男	1969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69.15	无	否
杨伟	副行长	男	1966	2019.2.12起	0	0	0	59.68	无	否
张巍	原非执行董事	男	1975	2017.12.29—2021.4.7	0	0	0	0	无	是
邹秀莲	原非执行董事	女	1965	2020.9.9—2021.4.15	0	0	0	0	无	是
李岷	原副行长	男	1976	2019.2.14—2021.2.9	0	0	0	59.72	无	否
李剑波	原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4.2.27—2020.4.21	0	0	0	0	无	是
刘春华	原执行董事	女	1970	2014.2.27—2020.4.21	0	0	0	252.19	无	否
	首席审计官			2013.12.18起						
任永光	原执行董事	男	1959	2010.10.30—2020.4.21	0	0	0	0.09	无	否
	原副行长			2010.10.14—2020.4.21						
曾湘泉	原独立董事	男	1955	2010.10.30—2020.4.21	0	0	0	7.06	无	否
于长春	原独立董事	男	1952	2010.10.30—2020.4.21	0	0	0	7.06	无	否
肖微	原独立董事	男	1960	2014.2.27—2020.9.9	0	0	0	24.18	无	否
杨德林	原独立董事	男	1962	2014.2.27—2020.9.9	0	0	0	24.18	无	否
李连刚	原股东监事	男	1968	2010.10.30—2020.4.21	0	0	0	1.93	无	否
田英	原股东监事	女	1965	2007.9.28—2020.4.21	0	0	0	1.93	无	是
祝卫	原外部监事	男	1965	2014.2.27—2020.3.10	0	0	0	2.07	无	否
成燕红	原职工监事	女	1958	2004.6.29—2020.4.21	0	0	0	40.67	无	否
李琦	原职工监事	男	1958	2001.7.19—2020.4.21	0	0	0	0.09	无	否
王立英	原职工监事	女	1962	2014.2.27—2020.4.21	0	0	0	0.09	无	否
宋协莉	原职工监事	女	1969	2020.4.21—2020.12.29	0	0	0	186.27	无	否
合计	/	/	/	/	0	0	0	2,024.63	/	/

注：

1、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

2、王洪军先生、罗乾宜先生、马晓燕女士、邹立宾先生、张巍先生、邹秀莲女士、李剑波先生自愿放弃在本公司领取津贴。

3、本公司董事长、行长及其他负责人薪酬按北京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的有关政策执行。

4、在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2020年度税前报酬包含各种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单位缴存部分。

5、在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根据最终核定情况清算并另行披露。

根据管理部门审批核定，本公司企业负责人 2019 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如下：

姓名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李民吉	39.03
张健华	39.03
关文杰	31.71
王一平	31.70
杨伟	80.32
李岷	34.91
成燕红	4.39
刘春华	74.06
任永光	108.06

注：刘春华女士、任永光先生、杨伟先生、李岷先生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包含未担任市管企业负责人期间的税前报酬。未担任市管企业负责人期间的奖金实行延期支付，2019 年度延期支付总额为 90.26 万元，暂未发放到个人。

其他人员 2019 年度剩余薪酬：

姓名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宋继清	96.66
孙彤军	59.90

注：2019 年年度报告已披露董事会秘书和职工监事在报告期内的部分报酬，现披露上述人员 2019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上述人员的奖金实行延期支付，2019 年度延期支付总额为 189.36 万元，暂未发放到个人。

### 8.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0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肖微先生、陈永宏先生、杨德林先生、王化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肖微先生、陈永宏先生、杨德林先生、王化成先生根据独立董事任职年限的有关监管规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由于肖微先生、陈永宏先生、杨德林先生、王化成先生的辞职导致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并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肖微先生、陈永宏先生、杨德林先生、王化成先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2020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监事会收到祝卫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祝卫先生因任期届满，辞去本公司外部监事职务以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2020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江先生、徐新明先生和宋协莉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成燕红女士、李琦先生、王立英女士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2020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罗乾宜先生、谢一群先生、邹秀莲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关文杰先生、王一平先生、宋继清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丁益女士、赵红女士、郭庆旺先生、宫志强先生、吕文栋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剑波先生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刘春华女士、任永光先生不再担任执行董事，曾湘泉先生、于长春先生、肖微先生、杨德林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选举华士国先生、丁召华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祝小

芳女士、赵锡军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任期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李连刚先生、田英女士不再担任股东监事。

2020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罗乾宜先生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经监管部门核准，罗乾宜先生的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任期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邹秀莲女士的非执行董事任期自 2020 年 9 月 9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关文杰先生、王一平先生、宋继清先生的执行董事任期自 2020 年 9 月 8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丁益女士、赵红女士、郭庆旺先生、宫志强先生、吕文栋先生的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0 年 9 月 9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谢一群先生的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尚待提交监管部门核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 2 名独立董事并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陈永宏先生、王化成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202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监事会收到宋协莉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宋协莉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职工监事职务以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明兰女士为本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202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王明兰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2021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副行长李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岷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

2021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张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巍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邹秀莲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邹秀莲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 **8.1.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李民吉，董事长、执行董事，男，1965 年 1 月出生，正高级经济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学专业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信托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理事会理事。现任中共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华夏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洪军，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男，1969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罗乾宜，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男，1965 年 9 月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

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财务会计局副局长；中国燕兴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财会审计部主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张健华，执行董事、行长，男，1965年3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研究员。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司财务租赁公司监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司监管三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财政税收研究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稳定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局长；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

关文杰，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男，1970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台东区办事处财会科副科长、铁路专业支行会计科科长、财会科科长；华夏银行青岛支行计划财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会计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市委常委、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

王一平，执行董事、副行长，男，196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能源部办公厅秘书处秘书；国家煤炭工业部办公厅秘书处部长秘书（正处级），国家煤炭工业局办公室秘书处秘书（正处级）；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华夏银行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华夏银行太原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市委常委、执行董事、副行长。

宋继清，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男，1965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副处级调研员；北京市门头沟区地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区长助理兼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基金财务部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办公厅主任、信息研究部主任；华夏银行副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办公室主任。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

马晓燕，非执行董事，女，1969年7月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省

电力公司审计部副主任；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资产处处长；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织负责人。

邹立宾，非执行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首钢国贸部马来西亚处、海外总部合资处、国贸部合资处、经贸部外经处业务员，实业发展部合资联营管理处专业员；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上市公司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博迪投资有限公司副处长；首钢新钢有限公司计财部资金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计财部部长。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部长。

陈永宏，独立董事，男，1962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湖南省审计厅投资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湖南省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化成，独立董事，男，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副主任，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丁益，独立董事，女，1964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金学院讲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红，独立董事，女，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教研室主任、副院长；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经管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经管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中丹学院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

郭庆旺，独立董事，男，1964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主编。

宫志强，独立董事，男，1972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法官；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鑫诺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

吕文栋，独立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西省太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职员；科技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职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

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

王明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女，196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北京市政府研究室工业处处长、社会处处长，北京市政府研究室党组成员、副主任；中关村发展集团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中关村发展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华士国，股东监事，男，1971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昆明红塔木业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科副科长、机电建材科副科长；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础产业部部长。

丁召华，股东监事，男，197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区域财务总监、区域总经理、集团财务总监。现任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新，外部监事，男，1966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法律事务中心律师；北京市众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众明律师事务所律师。

武常岐，外部监事，男，1955年6月出生，博士学位，教授。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学位项目中心主任、副院长，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北京大学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北京大学光华领导力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战略管理学教授，北京大学国际经营管理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山东大学管理学院院长、讲席教授。

马元驹，外部监事，男，1957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在广东省珠海市广播电视大学从事会计教学和科研工作。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祝小芳，外部监事，女，1963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副教授。曾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中国经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世界银行转贷部项目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副总经理；英联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外债国际专家组项目顾问；Aureos中国投资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金融研究院特聘讲座教授。现任CFC高级讲师。

赵锡军，外部监事，男，1963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系助教、讲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证监会国际部研究员（借调）；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交流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

孙彤军，职工监事，男，1961年11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蓬莱市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烟台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沈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济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内控合规总监兼内控合规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



职工监事、内控合规总监。

朱江，职工监事，男，196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信用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中心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主任。

徐新明，职工监事，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南京分行稽核部总经理，南京稽核办公室经理、南京审计办公室经理，上海审计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

杨伟，副行长，男，196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资产保全二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华夏银行西安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玉溪支行党总支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市委常委、副行长。

#### 8.1.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王洪军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0年4月至今
马晓燕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1月至今
邹立宾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财务部部长	2015年12月至今
华士国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础产业部部长	2020年11月至今
丁召华	山东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至今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罗乾宜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马晓燕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织负责人；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邹立宾	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首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青矩工程管理技术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浙江一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未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丁 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高级顾问
赵 红	中国科学院大学中丹学院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常务理事；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郭庆旺	中国财政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主编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宫志强	北京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
吕文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
林 新	北京市众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武常岐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战略管理学教授；北京大学国际经营管理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山东大学管理学院院长，讲席教授；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元驹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桑德国际有限公司非执行独立董事；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锡军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委员/秘书长；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伟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8.1.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8.1.5.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

本公司各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忠实勤勉履行相应职责。根据有关考评制度和程序，董事会对全体董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考核结果均为 A；监事会对全体董事、监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监事会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评价结果不晚于 2021 年 6 月末公告。

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职工监事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相关管理办法核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应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薪酬）与年度履职情况相关。董事、监事年度履职情况，由监事会分别按照《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组织开展监督评价。董事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环节包括董事自评、董事互评、董事会评价和监事会评价；监事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环节包括监事自评、监事互评和监事会评价。评价内容均包括出席相关会议情况，参加检查、调研和培训情况，发言情况，遵守相关制度情况，以及在本公司

履职时间情况等。评价结果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向股东大会报告并报送银保监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办法》提出初步考核结果，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监事会结合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日常监督信息等情况，形成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意见，披露并报送银保监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数据进行了审核，认为：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本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调控政策、本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 **8.1.5.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合计 2,024.63 万元。

#### **8.1.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情况**

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 **8.2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 39,748 人，其中本公司在职员工 39,284 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 464 人。本集团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1,017 人。

#### **8.2.1 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业务类 29,774 人，占比 75.79%；管理类 7,709 人，占比 19.62%；保障类 1,801 人，占比 4.59%。

#### **8.2.2 本公司员工教育程度**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396 人，占比 13.74%；本科学历 25,268 人，占比 64.32%；专科及以下学历 8,620 人，占比 21.94%。

#### **8.2.3 本公司薪酬政策、培训计划情况**

本公司紧紧围绕全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聚焦经营转型和结构调整，强化风险管控和合规经营，促进全行有质量发展。

本公司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建设，围绕全行战略发展规划，开展分层级、分专业培训，加大培训资源开发和案例教学力度，持续打造便捷高效、内容丰富的移动学习平台，加强培训的系统性和针对性，提高员工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

### 8.3 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 8.3.1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及分层管理情况概述

本公司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按照总、分、支三级组织管理体系进行分支机构规划设置、日常经营和内部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全国 122 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 44 家一级分行，79 家二级分行，7 家异地支行，营业网点总数 1,022 家。报告期内新增香港、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 2 家一级分行，新增邢台、延安、惠州、河北雄安、三亚、湘潭分行等 6 家二级分行。

#### 8.3.2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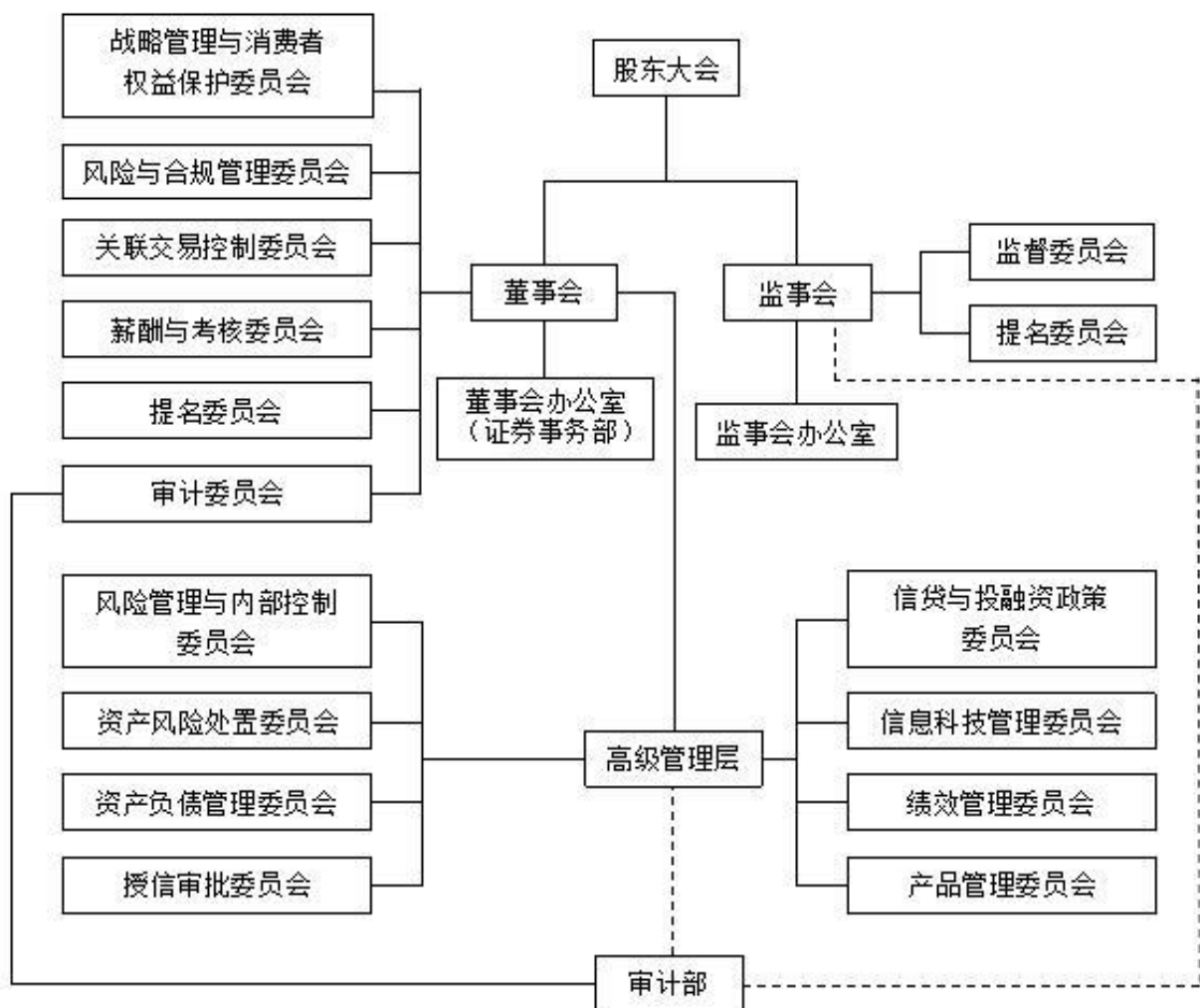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京津冀地区	总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	4,338	2,218,608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65	2,104	331,464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增 9 号环渤海发展中心 E 座	17	571	55,817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48 号	63	1,803	86,828
	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32 号铁建大厦	9	140	2,247
	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 11 号院 2 号楼	6	131	21,863
长三角地区	南京分行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33 号及 329 号-2 金奥国际中心	67	2,502	207,060
	杭州分行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香樟街 2 号泛海国际中心 2 幢	61	1,908	189,237
	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	31	858	112,355
	温州分行	温州市滨江商务区 CBD 片区 17-05 地块东南侧	15	547	34,710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和源路 366 号	11	430	23,675
	绍兴分行	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南路 354 号	13	413	37,820
	常州分行	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 1598 号府西花园 9 幢	15	458	41,128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188 号	19	706	81,616
	无锡分行	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3 号	23	584	69,825
	合肥分行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C 座	15	621	44,204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台中南路 2 号	1	38	3,357
粤港澳大湾区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1,291	157,552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3 号南岳大厦	45	1,739	138,550
	香港分行	香港中环金融街 8 号国际金融中心 2 期 18 楼	1	71	15,046
中东部地区	济南分行	济南市市中区纬二路 138 号	54	1,745	91,850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86 号	61	1,627	104,974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5 号	38	1,022	60,338
	太原分行	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 113 号	30	1,013	73,348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中东部地区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支路1号华夏大厦	20	610	24,833
	长沙分行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389号华美欧大厦	12	681	44,471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领事馆路10号、11号、16号	6	352	22,878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9号	13	981	69,083
	南昌分行	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10号滨江首府	13	469	24,421
	海口分行	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61号	4	221	5,643
西部地区	昆明分行	昆明市威远街98号华夏大厦	29	1,140	95,338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7号附1号、附2号、附3号2-1	32	1,040	84,582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永安路229号锦江之春2号楼	31	1,054	76,872
	西安分行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11号	29	774	58,992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15号	14	498	27,677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机场高速路57号	18	879	26,896
	南宁分行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2号华润大厦B座	11	548	45,370
	银川分行	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168号	7	226	11,163
	贵阳分行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55号	3	326	19,125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9号华夏银行大厦	1	105	3,615
	兰州分行	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333号智慧大厦	3	271	9,015
东北地区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51号	27	959	32,821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0号、52号	26	585	23,307
	长春分行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4888号	19	633	25,883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与丽江路交汇处汇智金融企业总部A座	6	272	10,643
区域汇总调整					-1,654,663
<b>总计</b>			<b>1,022</b>	<b>39,284</b>	<b>3,291,437</b>

注：总行职员数及资产规模含信用卡中心。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9.1 公司治理架构图



### 9.2 公司治理战略

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有关会议及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章指引，积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完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包含党委和“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落实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高级管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各治理主体不缺位、不越位，不相互替代、不各自为政，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加快建设成为“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

集团。

股东大会坚持发挥权力机构作用，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董事及相关监事选举和更换并决定其报酬、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债券发行、公司章程修订、聘用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且保持基本稳定，股东行为不断规范，主要股东积极支持本公司股权融资和监管指标达标，中小股东积极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渠道参与经营决策，共同维护了本公司发展根基的稳定。

董事会坚持发挥战略引领和科学决策作用，科学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实施评估督导，确保达到预期目标；深入推进改革发展，加强资源合理调配，确保经营转型取得实效；始终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指导深化内控内审建设，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坚定践行国家战略，主动融入主流经济，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积极完善自身建设，注重加强与公司党委以及公司治理其他主体交流，关注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努力牵头打造规范、高效、和谐的治理环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职权范围内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类别董事忠实勤勉，独立、客观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坚实保障。

监事会切实发挥监督职能，结合监管导向和公司中心工作，重点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加强风险预警提示，有力督促本公司坚持规范经营、守住风险底线；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创新优化工作方式方法，不断提升监督效能。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各自工作规则高效开展工作，各类别监事恪尽职守，为监事会有效监督发挥应有作用。

高级管理层狠抓经营管理工作，紧紧围绕金融工作三大任务和公司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及任务，高效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并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相关情况；坚持新发展理念，及时研究推出系列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并狠抓落实，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资产质量历史包袱、新冠疫情等影响，团结带领公司各级员工，全面完成年度经营发展任务。各名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经营授权，扎实有序组织开展工作，较好完成各项分管任务。

### **9.3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规章，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核心目标是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股东价值的长期最大化。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按照新修订的《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本公司实际，修订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经银保监会核

准后正式执行。制定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执行。修订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执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层。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复杂严峻的经营形势，本公司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积极发挥各治理主体职能和各级干部员工的作用，围绕本公司中心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圆满完成既定任务目标。

#### 9.4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7项议案。建立健全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确保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其充分行使权利。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4月21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年4月22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15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0年5月16日

#### 9.5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9.5.1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民吉	否	10	10	4	0	0	否	2
王洪军	否	10	9	4	1	0	否	0
罗乾宜	否	4	4	2	0	0	否	0
张健华	否	10	9	4	1	0	否	2
关文杰	否	2	2	1	0	0	否	0
王一平	否	2	2	1	0	0	否	0
宋继清	否	2	2	1	0	0	否	0
马晓燕	否	10	10	4	0	0	否	0
邹立宾	否	10	9	4	1	0	否	0
张巍	否	10	9	4	1	0	否	0
邹秀莲	否	2	2	1	0	0	否	0
陈永宏	是	10	10	4	0	0	否	1
王化成	是	10	10	4	0	0	否	0
丁益	是	2	2	1	0	0	否	0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红	是	2	2	1	0	0	否	0
郭庆旺	是	2	2	1	0	0	否	0
宫志强	是	2	2	1	0	0	否	0
吕文栋	是	2	2	1	0	0	否	0
李剑波	否	3	3	1	0	0	否	0
刘春华	否	3	3	1	0	0	否	1
任永光	否	3	1	1	2	0	否	0
曾湘泉	是	3	3	1	0	0	否	0
于长春	是	3	3	1	0	0	否	1
肖微	是	8	8	3	0	0	否	0
杨德林	是	8	8	3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 9.5.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始终保持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全体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履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全年就现金分红、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选聘会计师事务所、选举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就关联交易、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 9.6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按照各自工作规则，积极发挥专业优势，提出专业化意见建议，认真履行了职责。

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计划、2020 年度普惠金融发展实施方案、2019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报告、2019 年资本充足率报告、2019 年度绿色金融实施情况报告、2017-2020 年发展规划纲要年度评估报告、2019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及 2020 年工作安排的报告等议案。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计划、2019 年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0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 2019 年度评估结果和 2020 年度调整意见、2020 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0 年上半年银行账簿利率

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0年上半年市场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20年上半年信用风险管理情况报告、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信贷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制定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从业人员行为细则等议案。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委员会2020年工作计划、2019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0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委员会2020年工作计划、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年度并表管理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审计部2020年度绩效合约、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2020年度优先股股息分配、聘请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选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会计政策、修订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修订审计部行员年度考核实施细则等议案。听取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外审工作情况的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委员会2020年工作计划、2019年度高管人员考核结果、2019年度非市管高管人员奖金池、2019年度非市管高管人员奖金分配方案、2019年度市管高管人员薪酬分配建议、2019年年报披露董监高人员薪酬、2020年返还总行级高管人员风险抵押金、2020年度高管人员分管业务/领域业绩定量考核方案等议案。对高管人员2019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考核与评议。

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行长候选人任职资格、董事会秘书候选人任职资格、副行长和财务负责人候选人任职资格等议案。

## 9.7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财务决策及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建设情况、风险管理情况、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8次监事会会议、6次监督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20项议案，内容涉及监事会工作报告、本公司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专项检查报告、内控评价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等。共开展9项检查调研活动，内容包括：对本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和2020年度经营工作思路进行调研；对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9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检查；对本公司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对本公司反洗钱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本公司风险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研；对本

公司金融科技发展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实地调研；对本公司“三区、两线、多点”区域战略实施情况进行调研；对本公司不良资产管理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对本公司四年发展规划执行及新一期规划谋划情况进行调研。

### **9.8 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分开，具有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

### **9.9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确保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和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对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实施细则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加强信息披露内部培训，确保重大信息及时准确报送。优化定期报告结构和内容，增加自愿披露量化指标，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透明度。全年完成4项定期报告和46项临时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及时向投资者传递了包括财务数据、换届改选、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债券发行等内容的重要信息。在上交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年度考核评价中，本公司获得最高等级A类（优秀）评价结果。

本公司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采取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召开投资者和分析师电话会、现金分红网络说明会，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利用上证e互动平台，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交流。通过与投资者、分析师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增进了其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识，促进了本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

### **9.10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具体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11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说明**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要求，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

了审计，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请见本公司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0.1 审计报告
- 10.2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0.3 财务报表附注
- 10.4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1.1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11.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11.3 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11.4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1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长：李民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5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8 - 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0 - 1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45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1)第 P03202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6、发放贷款和垫款所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合并和银行的金额分别为 1,991,270 百万元人民币和 1,874,894 百万元人民币,相关信用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 55,460 百万元人民币和 50,344 百万元人民币。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示,管理层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需要对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使用的假设以及前瞻性信息等作出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鉴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过程中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3202 号  
(第 2 页, 共 5 页)

###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 续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测试和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计量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 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审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用性和合理性，并评价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以及前瞻性信息等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
- 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审核和评估管理层对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识别、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等重大判断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抽样执行重新计算程序，以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计算的准确性；
- 评价财务报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 2、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所示，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贵行发行、管理或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投资和资产受益权等。贵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益益。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 所示，当判断贵行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行合并范围时，管理层需考虑贵行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所拥有的权力、承担的风险和享有的报酬以及通过运用相关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结构化主体合并认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结构化主体合并与否对贵行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3202 号  
(第 3 页, 共 5 页)

###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 2、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认定： - 续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了解并测试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的内部控制；
- 抽样检查相关合同文件，从贵行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等方面评估贵行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从而判断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认定是否适当；
- 评价财务报表中与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3202 号  
(第 4 页, 共 5 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3202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启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晓波

2021 年 4 月 28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04,082	192,911	203,182	192,428
存放同业款项	2	18,505	15,938	18,356	15,896
拆出资金	3	36,470	23,461	38,380	23,961
衍生金融资产	4	12,361	926	12,361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4,776	24,050	23,582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059,825	1,829,171	1,948,555	1,732,5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123,848	89,783	123,547	89,783
债权投资	8	702,909	675,286	700,879	673,615
其他债权投资	9	172,926	129,400	172,926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5,484	4,961	5,472	4,946
长期股权投资	11	-	-	8,090	5,090
固定资产	12	13,584	13,466	13,553	13,435
无形资产		86	80	73	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10,155	8,574	9,432	7,886
其他资产	14	14,805	12,782	13,049	10,774
资产总计		<u>3,399,816</u>	<u>3,020,789</u>	<u>3,291,437</u>	<u>2,924,817</u>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131,036	143,617	130,939	143,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434,992	302,337	440,136	303,561
拆入资金	18	109,017	104,064	19,905	26,409
衍生金融负债	4	12,365	1,802	12,365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49,155	93,774	47,975	93,423
吸收存款	20	1,837,020	1,671,276	1,834,258	1,669,062
应付职工薪酬	21	6,961	6,647	6,802	6,526
应交税费	22	7,740	5,572	7,257	5,083
应付债务凭证	23	511,814	403,584	504,702	398,495
预计负债	24	2,309	2,147	2,302	2,135
其他负债	25	14,752	16,632	8,283	9,911
<b>负债合计</b>		<b>3,117,161</b>	<b>2,751,452</b>	<b>3,014,924</b>	<b>2,659,97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6	15,387	15,387	15,387	15,387
其他权益工具	27	59,971	59,971	59,971	59,971
其中：优先股		19,978	19,978	19,978	19,978
永续债		39,993	39,993	39,993	39,993
资本公积	28	53,292	53,292	53,291	53,291
其他综合收益	41	(714)	1,084	(706)	1,087
盈余公积	29	17,756	15,662	17,756	15,662
一般风险准备	30	38,683	34,706	37,424	33,753
未分配利润	31	96,238	87,486	93,390	85,693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280,613</b>	<b>267,588</b>	<b>276,513</b>	<b>264,844</b>
少数股东权益		2,042	1,749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282,655</b>	<b>269,337</b>	<b>276,513</b>	<b>264,844</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3,399,816</b>	<b>3,020,789</b>	<b>3,291,437</b>	<b>2,924,817</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45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95,309	84,734	90,622	81,401
利息净收入	32	81,967	72,395	77,363	69,074
利息收入		147,239	136,271	139,767	130,131
利息支出		(65,272)	(63,876)	(62,404)	(61,0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10,558	10,182	10,512	10,2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207	13,247	14,215	13,2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49)	(3,065)	(3,703)	(3,038)
投资收益	34	1,870	1,231	1,870	1,231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	503	823	503	823
汇兑收益/(损失)	36	192	(132)	192	(132)
其他业务收入		192	192	155	155
资产处置收益		3	15	3	15
其他收益		24	28	24	26
二、营业支出		(68,158)	(57,237)	(65,707)	(55,452)
税金及附加	37	(1,076)	(890)	(1,039)	(856)
业务及管理费	38	(26,622)	(25,920)	(26,240)	(25,588)
信用减值损失	39	(40,010)	(30,251)	(37,992)	(28,84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21)	(154)	(421)	(154)
其他业务成本		(29)	(22)	(15)	(12)
三、营业利润		27,151	27,497	24,915	25,949
加：营业外收入		160	168	134	149
减：营业外支出		(158)	(102)	(156)	(101)
四、利润总额		27,153	27,563	24,893	25,997
减：所得税费用	40	(5,585)	(5,448)	(4,979)	(5,055)
五、净利润		21,568	22,115	19,914	20,9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1,568	22,115	19,914	20,9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75	21,905	19,914	20,942
2、少数股东损益		293	210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 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1	(1,639)	(69)	(1,634)	(66)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	(455)	(210)	(452)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	(455)	(210)	(452)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4)	386	(1,424)	38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41)	95	(1,341)	9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3)	291	(83)	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639)	(69)	(1,634)	(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29	22,046	18,280	20,8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36	21,836	18,280	20,8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	210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2	1.20	1.3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94,341	172,057	297,718	173,07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134	28,528	2,087	28,476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05,451	-	85,601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752	-	14,25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141	-	1,141
经营性应付债务凭证净增加额	65,077	63,140	65,077	63,14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721	122,738	122,333	116,6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	2,364	1,503	1,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069	510,171	488,718	483,92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266,629)	(295,951)	(249,974)	(271,884)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39,485)	-	(51,784)	-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069)	-	(25,568)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1,654)	(29,513)	(11,700)	(29,5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324)	-	(9,02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1,653)	(59,515)	(59,047)	(57,1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0)	(15,381)	(14,411)	(15,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96)	(13,346)	(11,607)	(12,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0)	(17,383)	(16,182)	(16,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310)	(431,089)	(449,296)	(402,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79,082	39,422	81,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658	518,775	498,079	517,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797	34,851	36,716	34,7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06	332	204	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661	553,958	534,999	553,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6,099)	(614,588)	(595,166)	(613,0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6)	(1,014)	(1,260)	(1,01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	(3,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365)	(615,602)	(599,426)	(614,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04)	(61,644)	(64,427)	(61,03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 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9,993	-	39,993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65,000	2,500	63,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	42,493	63,000	3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	(25,000)	(22,000)	(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76)	(8,663)	(10,583)	(8,5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76)	(33,663)	(32,583)	(33,5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4	8,830	30,417	6,43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582)	195	(582)	1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4	4,697	26,463	4,830	26,65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67	66,204	92,167	65,51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97,364	92,667	96,997	92,16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1,084	15,662	34,706	87,486	267,588	1,749	269,33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1,275	21,275	293	21,5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	-	-	-	(1,639)	-	-	-	(1,639)	-	(1,639)
上述(一)、(二)小计		-	-	-	(1,639)	-	-	21,275	19,636	293	19,92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2,094	-	(2,094)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3,977	(3,977)	-	-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3,831)	(3,831)	-	(3,831)
4.优先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840)	(840)	-	(840)
5.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利润分配	31	-	-	-	-	-	-	(1,940)	(1,940)	-	(1,94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	-	-	-	(159)	-	-	159	-	-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80,613	2,042	282,655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15,387	19,978	53,292	1,153	13,635	31,788	74,043	209,276	1,539	210,81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1,905	21,905	210	22,1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	-	-	-	(69)	-	-	-	(69)	-	(6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69)	-	-	21,905	21,836	210	22,046
(三)股东投入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27	-	39,993	-	-	-	-	-	39,993	-	39,993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2,027	-	(2,02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2,918	(2,918)	-	-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2,677)	(2,677)	-	(2,677)
4.优先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840)	(840)	-	(840)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1,084	15,662	34,706	87,486	267,588	1,749	269,33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1,087	15,662	33,753	85,693	264,84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914	19,9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	-	-	-	(1,634)	-	-	-	(1,634)
上述(一)、(二)小计		-	-	-	(1,634)	-	-	19,914	18,28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2,094	-	(2,09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3,671	(3,671)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3,831)	(3,831)
4.优先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840)	(840)
5.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31	-	-	-	-	-	-	(1,940)	(1,94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	-	-	-	(159)	-	-	159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706)	17,756	37,424	93,390	276,513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15,387	19,978	53,291	1,153	13,635	31,019	73,029	207,49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0,942	20,9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	-	-	-	(66)	-	-	-	(6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66)	-	-	20,942	20,876
(三)股东投入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7	-	39,993	-	-	-	-	-	39,993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2,027	-	(2,02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2,734	(2,734)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2,677)	(2,677)
4.优先股股利分配	31	-	-	-	-	-	-	(840)	(840)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1,087	15,662	33,753	85,693	264,84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前身为华夏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2年10月14日注册成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1996年4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华夏银行采用发起设立的方式，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7月21日，本银行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发行A股，并于2003年9月12日挂牌上市。

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已更名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监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008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现已更名为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1XW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除总行本部外，在全国设有44家一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达1022家。

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租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0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4. 企业合并 - 续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2)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8.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 8.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集团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可观察信息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基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有关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确认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8.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3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信贷资产在支付相关税负和费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贷资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3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 资产证券化 - 续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2)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8.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 8.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8.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及期权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7 套期会计

为管理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本集团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载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的书面文件。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将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7 套期会计 - 续

###### 公允价值套期 - 续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上述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 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将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继续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相应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20 - 35 年	5%	2.71% - 4.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3 - 5 年	5%	19.00% - 31.67%
运输工具	5 - 10 年	5%	9.50% -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1. 固定资产 - 续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于报告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后续计量。当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处置抵债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除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社会福利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银行职工参加由本银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银行按照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银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 1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预计负债 - 续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1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其他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如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计量金额。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8. 收入确认 - 续

本集团确认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合并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即当一项履约义务项下的一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已经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项或一组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或者一系列实质上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分配折扣和可变对价除外)，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基于各项履约义务的可区分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在合同开始日确定。本集团在类似环境下向类似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是确定该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使用适当技术估计其最终分配至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以反映本集团预期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取的对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的履约义务，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产出法进行计量，该法是根据直接计量已向客户转让的服务的价值相对于合同项下剩余服务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这最能说明本集团在转移对服务的控制方面的表现。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收入确认 - 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续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当另一方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时，本集团会厘定其承诺的性质是否为提供指定服务本身(即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的履约义务或安排该等服务由另一方提供服务(即本集团为代理人)。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集团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0.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所得税 - 续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2.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2. 租赁 - 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融资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情况下，所有激励措施形成的优惠按直线法从租赁支出中扣除。

23. 债务重组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现金流贴现模型、期权定价模型和市场比较法等。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集团特有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尽管本集团认为这些估值是最佳估值，但持续的新冠肺炎疫情已导致更大的市场波动，并可能对投资机构 / 发行机构的业务造成进一步的干扰，从而导致本年度估值的不确定性加大。本集团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3. 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 i.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减值准备的确认为第一阶段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第二阶段；当出现信用损失时，进入第三阶段(非购买或原生信用损失的资产)。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 ii.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预期信用损失在组合的基础上计量时，金融工具是基于相似的风险特征而组合在一起的。本集团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iii.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 iv.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 v.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 vi.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 vii. 新冠肺炎疫情导致更大的财务不确定性，因此信用违约率上升的风险可能更高，本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已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4.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投资人时，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同时，本集团管理层需判断未来可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采用了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此修订将现行的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统一为一个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取代之前的“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判断标准，同时明确了收入确认中的一些具体应用。上述修订的采用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 25%(2019 年：25%)。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9 年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第三十条第 13 款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2019 年：25%)。

2. 增值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计税依据为应纳税增值额。一般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本集团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1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5% 或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八、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业务性质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北京	125	80.00	80.00	25	银行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昆明	50	70.00	70.00	20	银行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江油	75	70.00	70.00	37	银行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 年	昆明	6,000	82.00	82.00	1,960	金融租赁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北京	3,000	100.00	100.00	-	资产管理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62	1,980	2,051	1,97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54,978	154,079	154,858	153,93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45,777	35,693	45,008	35,367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1,265	1,159	1,265	1,159
合计	204,082	192,911	203,182	192,428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本银行	9.00%	9.50%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6.00%	7.50%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7.50%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6.50%
外币：	5.00%	5.00%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7,833	8,231	7,680	8,188
存放境外同业	10,724	7,691	10,724	7,691
应计利息	12	41	16	42
减：损失准备	(64)	(25)	(64)	(25)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8,505	15,938	18,356	15,89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 续

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存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960	1,045	1,960	1,045
拆放境外同业	327	-	327	-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4,232	22,486	36,132	22,986
应计利息	42	15	52	15
减：损失准备	(91)	(85)	(91)	(85)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u>36,470</u>	<u>23,461</u>	<u>38,380</u>	<u>23,961</u>

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拆出资金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4. 衍生金融工具

非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7,896	118	87
外汇掉期	561,409	12,084	12,122
利率互换	27,550	35	33
期权合约	98,489	123	123
合计		<u>12,360</u>	<u>12,36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非套期工具：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7,192	59	41
外汇掉期	646,602	856	1,749
利率互换	18,950	5	6
期权合约	1,060	6	6
合计		926	1,802

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以利率互换作为套期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及本银行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2,371	1	-

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该等债券包括在附注九、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司债券中。

2020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2019年本集团未开展上述业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分类：				
债券	14,765	16,867	13,571	16,867
票据	10,271	7,449	10,271	7,449
应计利息	46	40	46	40
减：损失准备	(306)	(306)	(306)	(3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u>24,776</u>	<u>24,050</u>	<u>23,582</u>	<u>24,050</u>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1)	1,991,270	1,738,871	1,874,894	1,638,946
减：损失准备	(55,460)	(47,922)	(50,344)	(44,609)
小计	<u>1,935,810</u>	<u>1,690,949</u>	<u>1,824,550</u>	<u>1,594,33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2)	<u>117,723</u>	<u>133,731</u>	<u>117,723</u>	<u>133,731</u>
应计利息	<u>6,292</u>	<u>4,491</u>	<u>6,282</u>	<u>4,484</u>
合计	<u>2,059,825</u>	<u>1,829,171</u>	<u>1,948,555</u>	<u>1,732,55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96,759	1,235,868	1,281,360	1,136,816
其中：贷款	1,352,532	1,201,602	1,237,133	1,102,550
贴现	44,227	34,266	44,227	34,266
个人贷款和垫款	594,511	503,003	593,534	502,130
其中：住房抵押	271,716	215,921	271,675	215,884
信用卡	169,283	168,262	169,283	168,262
其他	153,512	118,820	152,576	117,98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91,270	1,738,871	1,874,894	1,638,946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5,460)	(47,922)	(50,344)	(44,609)
其中：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19,233)	(16,458)	(16,095)	(13,980)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6,227)	(31,464)	(34,249)	(30,629)
合计	1,935,810	1,690,949	1,824,550	1,594,33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其中：贷款	39,548	29,748	39,548	29,748
贴现	78,175	103,983	78,175	103,983
合计	117,723	133,731	117,723	133,73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6,458	8,253	23,211	47,922
转移至第一阶段	49	(36)	(1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86)	532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84)	(3,020)	3,204	-
本年计提	3,400	4,537	28,590	36,527
本年收回	-	-	1,628	1,628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64)	(664)
本年核销	-	-	(29,939)	(29,939)
汇率变动	(4)	(2)	(8)	(14)
2020年12月31日	19,233	10,264	25,963	55,460

	本集团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15,536	7,078	32,520	55,134
转移至第一阶段	77	(62)	(15)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52)	552	(400)	-
转移至第三阶段	(72)	(1,505)	1,577	-
本年计提	1,068	2,190	25,499	28,757
本年收回	-	-	645	645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831)	(831)
本年核销	-	-	(35,785)	(35,785)
汇率变动	1	-	1	2
2019年12月31日	16,458	8,253	23,211	47,92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 续

	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3,980	7,636	22,993	44,609
转移至第一阶段	49	(36)	(1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78)	324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13)	(3,019)	3,132	-
本年计提	2,461	3,881	28,180	34,522
本年收回	-	-	1,626	1,626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59)	(659)
本年核销	-	-	(29,740)	(29,740)
汇率变动	(4)	(2)	(8)	(14)
2020年12月31日	16,095	8,784	25,465	50,344

	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13,876	6,685	32,375	52,936
转移至第一阶段	71	(56)	(15)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42)	542	(400)	-
转移至第三阶段	(71)	(1,478)	1,549	-
本年计提	245	1,943	25,360	27,548
本年收回	-	-	642	642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828)	(828)
本年核销	-	-	(35,691)	(35,691)
汇率变动	1	-	1	2
2019年12月31日	13,980	7,636	22,993	44,60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181	182	181	18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5	2,449	975	2,449
金融机构债券	6,589	2,898	6,589	2,898
公司债券	15,610	12,904	15,610	12,904
同业存单	1,020	-	1,020	-
基金投资	6,595	3,735	6,595	3,735
其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0,096	19,752	20,096	19,752
基金投资	70,517	45,735	70,216	45,735
资产受益权	1,998	2,004	1,998	2,004
小计	123,581	89,659	123,280	89,659
应计利息	267	124	267	124
总计	123,848	89,783	123,547	89,783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81,828	274,564	280,560	273,62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81,389	67,351	81,359	67,351
金融机构债券	39,248	52,301	39,248	52,301
公司债券	65,319	53,571	64,419	52,671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3,289	123,052	133,289	123,052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95,761	95,596	95,761
资产受益权	1,564	1,828	1,564	1,828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	5	-
小计	698,238	668,428	696,040	666,584
应计利息	9,868	9,415	9,856	9,408
减：损失准备	(5,197)	(2,557)	(5,017)	(2,377)
包括：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197)	(1,344)	(2,017)	(1,164)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3,000)	(1,213)	(3,000)	(1,213)
总计	702,909	675,286	700,879	673,61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总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84,570	11,324	2,344	698,238
应计利息	9,528	340	-	9,868
减：损失准备	(2,197)	(1,379)	(1,621)	(5,19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91,901</u>	<u>10,285</u>	<u>723</u>	<u>702,909</u>

	本集团			总计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59,485	7,579	1,364	668,428
应计利息	9,364	51	-	9,415
减：损失准备	(1,344)	(283)	(930)	(2,55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67,505</u>	<u>7,347</u>	<u>434</u>	<u>675,286</u>

	本银行			总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82,372	11,324	2,344	696,040
应计利息	9,516	340	-	9,856
减：损失准备	(2,017)	(1,379)	(1,621)	(5,01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89,871</u>	<u>10,285</u>	<u>723</u>	<u>700,879</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 续

	本银行			总计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57,641	7,579	1,364	666,584
应计利息	9,357	51	-	9,408
减：损失准备	(1,164)	(283)	(930)	(2,37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65,834</u>	<u>7,347</u>	<u>434</u>	<u>673,615</u>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总计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u>1,344</u>	<u>283</u>	<u>930</u>	<u>2,557</u>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	(12)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9)	2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8)	19	-
本年计提	873	1,097	791	2,761
本年核销	-	-	(119)	(119)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2,197</u>	<u>1,379</u>	<u>1,621</u>	<u>5,197</u>

	本集团			总计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u>1,052</u>	<u>516</u>	<u>877</u>	<u>2,445</u>
转移至第一阶段	261	(261)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	2	-	-
本年计提	31	26	53	110
汇率影响	2	-	-	2
2019年12月31日	<u>1,344</u>	<u>283</u>	<u>930</u>	<u>2,55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164	283	930	2,377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	(12)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9)	2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8)	19	-
本年计提	873	1,097	791	2,761
本年核销	-	-	(119)	(119)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2,017	1,379	1,621	5,017

	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1,034	516	877	2,427
转移至第一阶段	261	(261)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	2	-	-
本年计提/(转回)	(131)	26	53	(52)
汇率影响	2	-	-	2
2019年12月31日	1,164	283	930	2,37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7,182	16,278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7,617	36,408
金融机构债券	59,046	44,641
公司债券	33,169	19,364
同业存单	13,678	10,917
小计	170,692	127,608
应计利息	2,234	1,792
总计	172,926	129,400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171,007	126,12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15)	1,483
小计	170,692	127,608
应计利息	2,234	1,792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149)	(40)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170,692	-	-	170,692
应计利息	2,234	-	-	2,234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72,926	-	-	172,926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149)	-	-	(14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 续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40	-	-	40
本年计提	111	-	-	111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149	-	-	149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127,608	-	-	127,608
应计利息	1,792	-	-	1,792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29,400	-	-	129,400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40)	-	-	(40)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 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38	-	-	38
本年计提	2	-	-	2
2019年12月31日	40	-	-	4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权投资	5,484	4,961	5,472	4,9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6,588	5,567	6,567	5,54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04)	(606)	(1,095)	(602)
合计	5,484	4,961	5,472	4,946

2020年，本集团处置抵债股权的权益工具，于处置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88 百万元 (2019年：无)，处置的累计利得及由此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159 百万元(2019年：无)。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u>子公司</u>		
-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4,920
-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合计	8,090	5,09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于2020年9月11日，本银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591号)，中国银保监会已批准本银行的全资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开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4,052	7,973	142	-	22,167
本年购置	292	842	6	126	1,26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	-	-	-	-
出售/处置	(1)	(641)	(6)	-	(648)
2020年12月31日	14,343	8,174	142	126	22,785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2,804)	(5,806)	(91)	-	(8,701)
本年计提	(387)	(683)	(10)	-	(1,080)
出售/处置	-	575	5	-	580
2020年12月31日	(3,191)	(5,914)	(96)	-	(9,201)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0年1月1日	11,248	2,167	51	-	13,466
2020年12月31日	11,152	2,260	46	126	13,584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2,816	7,499	141	1,064	21,520
本年购置	142	824	7	41	1,014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105	-	-	(1,105)	-
出售/处置	(11)	(350)	(6)	-	(367)
2019年12月31日	14,052	7,973	142	-	22,167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2,455)	(5,397)	(86)	-	(7,938)
本年计提	(354)	(729)	(11)	-	(1,094)
出售/处置	5	320	6	-	331
2019年12月31日	(2,804)	(5,806)	(91)	-	(8,701)
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	-	-	-	-	-
2019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19年1月1日	10,361	2,102	55	1,064	13,582
2019年12月31日	11,248	2,167	51	-	13,46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4,022	7,948	140	-	22,110
本年购置	292	836	6	126	1,260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	-	-	-	-
出售/处置	(1)	(639)	(6)	-	(646)
2020年12月31日	14,313	8,145	140	126	22,724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2,799)	(5,786)	(90)	-	(8,675)
本年计提	(386)	(680)	(10)	-	(1,076)
出售/处置	-	575	5	-	580
2020年12月31日	(3,185)	(5,891)	(95)	-	(9,171)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0年1月1日	11,223	2,162	50	-	13,435
2020年12月31日	11,128	2,254	45	126	13,55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2,786	7,475	139	1,064	21,464
本年购置	142	822	7	41	1,012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105	-	-	(1,105)	-
出售/处置	(11)	(349)	(6)	-	(366)
2019年12月31日	14,022	7,948	140	-	22,110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2,451)	(5,379)	(85)	-	(7,915)
本年计提	(353)	(727)	(11)	-	(1,091)
出售/处置	5	320	6	-	331
2019年12月31日	(2,799)	(5,786)	(90)	-	(8,675)
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	-	-	-	-	-
2019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19年1月1日	10,335	2,096	54	1,064	13,549
2019年12月31日	11,223	2,162	50	-	13,435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个别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仍在办理中，本集团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该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3. 递延税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5	8,574	9,432	7,88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递延税项 - 续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年初余额	8,574	9,493	7,886	9,102
计入当期损益	982	(826)	947	(1,12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9	(93)	599	(94)
年末余额	10,155	8,574	9,432	7,886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25,161	5,885	21,064	5,265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837	1,700	6,540	1,63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168	2,016	5,682	1,42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	1	876	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771)	(443)	(1,274)	(31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	79	(1,483)	(3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129	32	139	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04	275	606	151
预计负债	2,309	577	2,147	536
其他	212	33	8	2
合计	42,468	10,155	34,305	8,574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递延税项 - 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21,024	5,256	18,649	4,663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716	1,679	6,445	1,61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912	1,978	5,451	1,36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	1	876	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771)	(443)	(1,274)	(31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	79	(1,483)	(3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129	32	139	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5	274	602	150
预计负债	2,302	576	2,135	534
其他	(2)	-	1	-
合计	<u>37,724</u>	<u>9,432</u>	<u>31,541</u>	<u>7,886</u>

14.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8,523	6,412	6,838	4,491
待清算款项		2,074	2,231	2,073	2,226
长期待摊费用		1,576	1,306	1,554	1,279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1,358	1,906	1,357	1,905
应收利息		966	670	919	616
其他		308	257	308	257
合计		<u>14,805</u>	<u>12,782</u>	<u>13,049</u>	<u>10,77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其他资产 - 续

(1)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7,115	75.95	(91)	7,024	5,377	73.92	(92)	5,285
1年至2年(含)	1,037	11.07	(35)	1,002	826	11.35	(59)	767
2年至3年(含)	222	2.37	(51)	171	196	2.69	(88)	108
3年以上	994	10.61	(668)	326	876	12.04	(624)	252
合计	<u>9,368</u>	<u>100.00</u>	<u>(845)</u>	<u>8,523</u>	<u>7,275</u>	<u>100.00</u>	<u>(863)</u>	<u>6,412</u>

账龄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5,649	74.15	(79)	5,570	4,127	77.79	(85)	4,042
1年至2年(含)	953	12.51	(32)	921	215	4.05	(38)	177
2年至3年(含)	102	1.34	(24)	78	124	2.34	(71)	53
3年以上	914	12.00	(645)	269	839	15.82	(620)	219
合计	<u>7,618</u>	<u>100.00</u>	<u>(780)</u>	<u>6,838</u>	<u>5,305</u>	<u>100.00</u>	<u>(814)</u>	<u>4,491</u>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待处理抵债资产	2,328	2,511	2,327	2,510
减：减值准备	<u>(970)</u>	<u>(605)</u>	<u>(970)</u>	<u>(605)</u>
待处理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u>1,358</u>	<u>1,906</u>	<u>1,357</u>	<u>1,90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信用/资产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25	40	-	-	-	(1)	64
拆出资金	85	9	-	1	-	(4)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922	36,527	(664)	1,628	(29,939)	(14)	55,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68	(220)	-	-	-	-	448
债权投资	2,557	2,761	-	-	(119)	(2)	5,197
其他债权投资	40	111	-	-	-	(2)	149
其他	2,962	1,039	(57)	-	(132)	(4)	3,808
合计	54,565	40,267	(721)	1,629	(30,190)	(27)	65,523

	本集团						
	2019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33	(8)	-	-	-	-	25
拆出资金	121	4	-	-	(45)	5	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9	(503)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134	28,757	(831)	645	(35,785)	2	47,9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66	502	-	-	-	-	668
债权投资	2,445	110	-	-	-	2	2,557
其他债权投资	38	2	-	-	-	-	40
其他	1,675	1,466	(22)	-	(157)	-	2,962
合计	60,421	30,330	(853)	645	(35,987)	9	54,565

	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25	40	-	-	-	(1)	64
拆出资金	85	9	-	1	-	(4)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609	34,522	(659)	1,626	(29,740)	(14)	50,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68	(220)	-	-	-	-	448
债权投资	2,377	2,761	-	-	(119)	(2)	5,017
其他债权投资	40	111	-	-	-	(2)	149
其他	2,913	1,022	(57)	-	(131)	(3)	3,744
合计	51,023	38,245	(716)	1,627	(29,990)	(26)	60,16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信用/资产损失准备 - 续

	本银行						
	2019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33	(8)	-	-	-	-	25
拆出资金	121	4	-	-	(45)	5	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9	(503)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936	27,548	(828)	642	(35,691)	2	44,6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66	502	-	-	-	-	668
债权投资	2,427	(52)	-	-	-	2	2,377
其他债权投资	38	2	-	-	-	-	40
其他	1,656	1,435	(22)	-	(156)	-	2,913
合计	58,186	28,928	(850)	642	(35,892)	9	51,023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129,800	141,500	129,800	141,500
其他	97	51	-	-
应计利息	1,139	2,066	1,139	2,066
合计	131,036	143,617	130,939	143,566

中期借贷便利是中国人民银行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采取质押方式发放的货币政策工具。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2.95%-3.2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 1,386.78 亿元人民币的债券作质押。本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3.15%-3.30%，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 1,569.10 亿元人民币的债券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28,126	94,482	128,224	95,70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5,506	206,650	310,544	206,650
应计利息	1,360	1,205	1,368	1,205
合计	<u>434,992</u>	<u>302,337</u>	<u>440,136</u>	<u>303,561</u>

18.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102,242	102,650	19,869	26,25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6,090	600	-	-
应计利息	685	814	36	151
合计	<u>109,017</u>	<u>104,064</u>	<u>19,905</u>	<u>26,409</u>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	43,608	86,440	42,430	86,090
票据	5,515	7,250	5,515	7,250
应计利息	32	84	30	83
合计	<u>49,155</u>	<u>93,774</u>	<u>47,975</u>	<u>93,423</u>

本集团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二、6.担保物。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691,013	632,009	689,790	631,304
个人	133,660	116,909	133,500	116,751
定期存款				
对公	589,609	531,566	589,318	531,192
个人	218,276	196,713	217,367	195,912
存入保证金	(1) 180,173	173,627	180,042	173,486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5,531	5,639	5,526	5,634
其他	68	26	68	26
小计	1,818,330	1,656,489	1,815,611	1,654,305
应计利息	18,690	14,787	18,647	14,757
合计	1,837,020	1,671,276	1,834,258	1,669,062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5,916	127,700	125,884	127,644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30,391	22,652	30,391	22,652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5,049	5,400	5,028	5,388
其他保证金	18,817	17,875	18,739	17,802
合计	180,173	173,627	180,042	173,48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540	11,773	(11,685)	6,628
职工福利费	-	421	(421)	-
社会保险费	54	1,442	(1,423)	73
住房公积金	10	830	(832)	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3	518	(309)	252
合计	<u>6,647</u>	<u>14,984</u>	<u>(14,670)</u>	<u>6,961</u>

	本集团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5,687	12,552	(11,699)	6,540
职工福利费	-	428	(428)	-
社会保险费	54	2,166	(2,166)	54
住房公积金	10	797	(797)	1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8	286	(291)	43
合计	<u>5,799</u>	<u>16,229</u>	<u>(15,381)</u>	<u>6,647</u>

	本银行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445	11,525	(11,463)	6,507
职工福利费	-	417	(417)	-
社会保险费	40	1,413	(1,402)	51
住房公积金	10	822	(824)	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1	510	(305)	236
合计	<u>6,526</u>	<u>14,687</u>	<u>(14,411)</u>	<u>6,80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银行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5,614	12,333	(11,502)	6,445
职工福利费	-	425	(425)	-
社会保险费	47	2,135	(2,142)	40
住房公积金	9	791	(790)	1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8	281	(288)	31
合计	<u>5,708</u>	<u>15,965</u>	<u>(15,147)</u>	<u>6,526</u>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543	3,597	5,095	3,155
增值税	1,702	1,556	1,697	1,537
其他	495	419	465	391
合计	<u>7,740</u>	<u>5,572</u>	<u>7,257</u>	<u>5,083</u>

23. 应付债务凭证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金融债券	(1)	113,000	70,000	106,000	65,000
二级资本债券	(2)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小计		<u>143,000</u>	<u>100,000</u>	<u>136,000</u>	<u>95,000</u>
同业存单	(3)	366,186	301,109	366,186	301,109
应计利息		<u>2,628</u>	<u>2,475</u>	<u>2,516</u>	<u>2,386</u>
合计		<u>511,814</u>	<u>403,584</u>	<u>504,702</u>	<u>398,49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1) 金融债券

- (i) 经原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16年3月3日至7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4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50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03%，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6年3月7日，已于2019年3月7日到期；品种二发行规模为250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2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6年3月7日，将于2021年3月7日到期。
- (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18年4月20日至24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18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4.3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8年4月24日，将于2021年4月24日到期。
- (i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4月15日至17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1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08%，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4月17日，将于2023年4月17日到期。
- (iv)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8月6日至10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19%，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8月10日，将于2023年8月10日到期。
- (v)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2月16日至1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33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54%，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12月18日，将于2023年12月18日到期。
- (v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至29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4.1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8年10月29日，将于2021年10月29日到期。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1) 金融债券 - 续

(v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6日至11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52%，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9年3月11日，将于2022年3月11日到期。

(vi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至14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7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9月14日，将于2023年9月14日到期。

(2) 二级资本债券

(i) 经原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17年5月26日发行2017年第一期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3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4.8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7年5月26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5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5月26日至2022年5月25日。

(3) 同业存单

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306支，共计面值3,702.04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个月至1年。其中，除五支同业存单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发行、到期一次性付息外，其余均采用贴现方式发行。

24.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2,309	2,147	2,302	2,135
未决诉讼	-	-	-	-
合计	<u>2,309</u>	<u>2,147</u>	<u>2,302</u>	<u>2,13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预计负债 - 续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三阶段划分：

	2020年12月31日			总计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	2,136	128	45	2,309
本银行	<u>2,129</u>	<u>128</u>	<u>45</u>	<u>2,302</u>

	2019年12月31日			总计
	阶段1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3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	1,868	106	173	2,147
本银行	<u>1,856</u>	<u>106</u>	<u>173</u>	<u>2,135</u>

25.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业务押金	5,157	4,927	-	-
转贷款资金	3,205	2,789	3,205	2,789
递延收益	1,182	1,997	265	628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151	1,432	1,151	1,432
资产证券化业务代收款	417	2,931	417	2,931
其他	<u>3,640</u>	<u>2,556</u>	<u>3,245</u>	<u>2,131</u>
合计	<u>14,752</u>	<u>16,632</u>	<u>8,283</u>	<u>9,911</u>

26. 股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u>15,387</u>	<u>15,387</u>	<u>15,387</u>	<u>15,38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股本 - 续

注：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153.8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3.87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7. 其他权益工具

(1) 优先股

本银行于2016年2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核准本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不超过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述200亿元人民币优先股于2016年3月完成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优先股	2016年3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200	20,000	无到期期限	注2	无转换

注1：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自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银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4.20%。票面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组成。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固定溢价为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4.20%扣除基准利率2.59%后确定为1.61%，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注2：(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普通股，并使本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本次优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银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1) 优先股 - 续

本银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与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募集资金净额19,978百万元人民币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如下：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优先股	200	20,000	-	-	-	-	200	20,000
发行费用		(22)						(22)
优先股合计	200	19,978					200	19,978

(2) 永续债

于2019年6月，本银行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400亿元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完成债券的登记、托管。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票面利率	发行价格 元/百元面值	数量 百万张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减记条款
永续债	2019年6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400	40,000	持续经营存续期	注2

注1：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第一个计息周期利率为4.85%。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2) 永续债 - 续

注 2: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发行人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 以上。在部分减记情形下，所有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同等条件的减记型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按票面金额同比例减记。在本期债券的票面总金额被全额减记前，发行人可以进行一次或者多次部分减记，促使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 以上。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当债券本金被减记后，债券即被永久性注销，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如下：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永续债	400	40,000	-	-	-	-	400	40,000
发行费用		(7)						(7)
永续债合计	400	39,993					400	39,99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220,642	207,617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9,971	59,971
其中：净利润	2,780	840
当期已分配利润	(2,780)	(8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042	1,749
股东权益合计	282,655	269,33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53,292	-	-	53,292
	本集团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53,292	-	-	53,292
	本银行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本银行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661	15,551
任意盈余公积	95	111
合计	17,756	15,662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股本的50%，超过50%部分的法定盈余公积提取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 (3) 本银行盈余公积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1未分配利润。

30.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38,683	34,706	37,424	33,753

- (1) 自2012年7月1日起，本银行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 (2) 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1未分配利润。
- (3) 按有关监管规定，本银行部分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未分配利润

(1) 2020年度利润分配

于2021年4月2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0年度净利润199.14亿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91亿元人民币；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46.80亿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0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
- (iii) 以2020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3.0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46.32亿元人民币。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待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未进行账务处理。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20年3月28日至2021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8.40亿元人民币。优先股股息已于2021年3月29日发放。

上述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由2020年10月29日董事会批准。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0年6月26日至2021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19.40亿元人民币。

(2) 2019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20年5月15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9年度净利润209.42亿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94亿元人民币，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36.71亿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19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未分配利润 - 续

- (iii) 以 2019 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 15,387,223,983 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 10 股派 2.49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 38.31 亿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 2020 年度分派。
- (iv) 2016 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年股息率 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 8.40 亿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 2020 年度分派。
- (v) 2019 年 6 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6 月 25 日(第一个计息周期利率为 4.85%)，应付利息共计 19.40 亿元人民币(含税)。该等利息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支付。

(3)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 2019 年 5 月 15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 2018 年度净利润 202.66 亿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27 亿元人民币，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34 亿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风险资产余额的 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i) 以 2018 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 15,387,223,983 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 10 股派 1.74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 26.77 亿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 2019 年度分派。
- (iv) 2016 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28 日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年股息率 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 8.40 亿元人民币。上述股利已于 2019 年度分派。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5,364	93,518	97,985	87,466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68,233	63,252	60,911	57,255
个人贷款和垫款	33,044	27,259	32,987	27,204
票据贴现	4,087	3,007	4,087	3,007
金融投资	36,461	35,681	36,375	35,613
其中：债权投资	30,975	30,523	30,889	30,455
其他债权投资	5,486	5,158	5,486	5,15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32	2,681	2,629	2,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2	2,089	1,496	2,084
拆出资金	1,129	1,949	1,132	1,942
存放同业款项	151	353	150	348
小计	147,239	136,271	139,767	130,131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33,012)	(29,557)	(32,973)	(29,523)
应付债务凭证	(13,249)	(14,023)	(13,034)	(13,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54)	(8,850)	(9,693)	(8,8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79)	(4,789)	(3,777)	(4,787)
拆入资金	(3,569)	(4,150)	(931)	(1,5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36)	(2,390)	(1,923)	(2,385)
其他	(73)	(117)	(73)	(114)
小计	(65,272)	(63,876)	(62,404)	(61,057)
利息净收入	81,967	72,395	77,363	69,074
其中：				
已识别的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664	831	659	828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		5,849	5,775	5,850	5,775
代理业务	(1)	4,360	3,648	4,359	3,648
信贷承诺		1,916	1,928	1,915	1,92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192	1,090	1,192	1,090
其他业务		890	806	899	806
小计		14,207	13,247	14,215	13,2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2)	(3,649)	(3,065)	(3,703)	(3,0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558	10,182	10,512	10,209

- (1) 本集团就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理财产品管理费用以与管理费金额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后，并于日后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管理费金额为限加以确认。

本集团为其他金融机构分销金融产品。当客户与相关金融机构订立合同时，履约义务达成。本集团通常按月或按季向该等金融机构收取佣金。

本集团向其客户提供承销、交收及结算服务，履约义务于某一时点完成。承销费用通常在相关证券发行后3个月内收取。

本集团与客户的大部分合同原订期限均少于一年，所以该等合同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并未予以披露。

-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包含银联卡手续费支出、代理结算手续费支出、国际业务代付手续费支出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4	928	1,864	92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4	312	14	3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9	11	9
衍生金融工具	10	2	10	2
其他	(29)	(20)	(29)	(20)
小计	1,870	1,231	1,870	1,231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7	831
衍生金融工具	4	(7)
其他	2	(1)
合计	503	823

36. 汇兑收益/(损失)

2020年度和2019年度本集团和本银行的汇兑损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37.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8	417	493	404
教育费附加	364	299	354	289
其他	204	174	192	163
合计	1,076	890	1,039	85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4,984	16,229	14,687	15,965
业务费用	8,244	6,583	8,192	6,547
折旧和摊销	3,394	3,108	3,361	3,076
合计	<u>26,622</u>	<u>25,920</u>	<u>26,240</u>	<u>25,588</u>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工资、奖金	11,773	12,552	11,525	12,333
职工福利费	421	428	417	425
社会保险费	1,442	2,166	1,413	2,135
住房公积金	830	797	822	79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8	286	510	281
合计	<u>14,984</u>	<u>16,229</u>	<u>14,687</u>	<u>15,965</u>

39.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6,307	29,259	34,302	28,050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40	(8)	40	(8)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9	4	9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503)	-	(50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761	110	2,761	(5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11	2	111	2
预计负债	164	75	168	68
其他	618	1,312	601	1,281
合计	<u>40,010</u>	<u>30,251</u>	<u>37,992</u>	<u>28,84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67	4,622	5,926	3,9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2)	826	(947)	1,122
合计	5,585	5,448	4,979	5,055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税前利润总额	27,153	27,563	24,893	25,997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6,788	6,891	6,223	6,499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769	1,226	1,728	1,225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972)	(2,669)	(2,972)	(2,669)
合计	5,585	5,448	4,979	5,055

41.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3	(1,784)	(14)	-	(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39)	(129)	139	-	(12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109	-	-	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668	(220)	-	-	448
所得税影响	(513)	506	(31)	-	(38)
小计	1,539	(1,518)	94	-	11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6)	(339)	-	(159)	(1,104)
所得税影响	151	84	40	-	275
合计	1,084	(1,773)	134	(159)	(714)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 续

本集团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6	743	(146)	1,4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332	(139)	(332)	(13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8	14	(12)	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166	668	(166)	668	
所得税影响	(269)	(322)	78	(513)	
小计	1,153	964	(578)	1,53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06)	-	(606)	
所得税影响	-	151	-	151	
合计	1,153	509	(578)	1,084	
本银行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3	(1,784)	(14)	-	(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39)	(129)	139	-	(12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109	-	-	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668	(220)	-	-	448
所得税影响	(513)	506	(31)	-	(38)
小计	1,539	(1,518)	94	-	11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2)	(334)	-	(159)	(1,095)
所得税影响	150	84	40	-	274
合计	1,087	(1,768)	134	(159)	(70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 续

本银行	2019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6	743	(146)	1,4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332	(139)	(332)	(13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8	14	(12)	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166	668	(166)	668
所得税影响	(269)	(322)	78	(513)
小计	1,153	964	(578)	1,53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02)	-	(602)
所得税影响	-	150	-	150
合计	1,153	512	(578)	1,087

42. 每股收益

	2020年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21,275	21,90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8,495	21,06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5,387	15,38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0	1.37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发行在外的潜在普通股，故无需披露稀释每股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62	1,980	2,051	1,97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777	35,693	45,008	35,367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525	54,994	49,938	54,829
合计	97,364	92,667	96,997	92,167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568	22,115	19,914	20,942
加：信用减值损失	40,010	30,251	37,992	28,84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21	154	421	154
固定资产折旧	1,080	1,094	1,076	1,091
无形资产摊销	4	3	3	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0	2,011	2,282	1,982
投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37,692)	(36,544)	(37,606)	(36,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3)	(15)	(3)	(15)
未实现汇兑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	(73)	79	(73)
递延所得税	(982)	826	(947)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664)	(831)	(659)	(828)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4,332	4,567	4,117	4,3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07,521)	(254,247)	(290,323)	(230,3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1,817	309,771	303,076	290,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59	79,082	39,422	81,0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7,364	92,667	96,997	92,16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2,667)	(66,204)	(92,167)	(65,5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697	26,463	4,830	26,65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中东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附属机构，其中：

- (1) 京津冀地区：总行、信用卡中心、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 (2) 长三角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贸试验区；
- (3)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广州、香港；
- (4) 中东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海口；
- (5) 西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 (6) 东北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 (7) 附属机构：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按经营分部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2020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6,013	20,804	6,226	13,781	11,832	1,966	4,698	(11)	95,309
利息净收入	24,203	20,631	5,933	13,304	11,401	1,891	4,604	-	81,967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8,434	19,885	4,486	12,367	10,181	2,010	4,604	-	81,967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231)	746	1,447	937	1,220	(119)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554	26	139	387	342	64	54	(8)	10,558
其他营业净收入	2,256	147	154	90	89	11	40	(3)	2,784
营业支出	(28,557)	(11,215)	(3,061)	(11,843)	(8,557)	(2,474)	(2,454)	3	(68,158)
营业利润	7,456	9,589	3,165	1,938	3,275	(508)	2,244	(8)	27,151
营业外净收入	(36)	11	8	9	(14)	-	24	-	2
利润总额	7,420	9,600	3,173	1,947	3,261	(508)	2,268	(8)	27,15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369	621	125	573	481	192	33	-	3,394
2、资本性支出	1,891	550	99	665	429	182	49	-	3,865
3、信用减值损失	16,588	5,773	788	7,883	5,407	1,553	2,018	-	40,010
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699,307	844,987	311,146	521,839	458,645	92,654	123,116	(1,662,033)	3,389,661
未分配资产									10,155
资产总额									3,399,816
分部负债	2,457,601	835,321	307,932	518,857	455,373	94,503	109,599	(1,662,025)	3,117,161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3,117,16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2019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2,510	18,347	5,663	12,197	10,847	1,837	3,333	-	84,734
利息净收入	22,428	17,684	5,316	11,548	10,364	1,734	3,321	-	72,395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7,197	16,162	2,963	11,925	9,326	1,501	3,321	-	72,39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769)	1,522	2,353	(377)	1,038	233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571	497	186	558	308	89	(27)	-	10,182
其他营业净收入	1,511	166	161	91	175	14	39	-	2,157
营业支出	(24,296)	(8,039)	(2,329)	(13,224)	(5,062)	(2,502)	(1,785)	-	(57,237)
营业利润	8,214	10,308	3,334	(1,027)	5,785	(665)	1,548	-	27,497
营业外净收入	37	(4)	14	5	(2)	(2)	18	-	66
利润总额	8,251	10,304	3,348	(1,022)	5,783	(667)	1,566	-	27,56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096	633	114	575	471	186	33	-	3,108
2、资本性支出	1,333	543	41	535	378	157	15	-	3,002
3、信用减值损失	13,341	2,666	319	9,117	1,922	1,477	1,409	-	30,251
<b>2019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2,120,826	704,944	276,618	501,061	424,447	104,165	102,300	(1,222,146)	3,012,215
未分配资产									8,574
资产总额									3,020,789
分部负债	1,882,072	695,340	273,535	503,127	418,996	107,122	93,406	(1,222,146)	2,751,452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2,751,452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

不存在对本银行构成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如下：

(1) 于年末持本银行5%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关联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首席执行官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张功焰	工业、建筑、地质勘探、 交通运输、对外贸易、 邮电通讯、金融保险、 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 国内商业、公共饮食、 物资供销、仓储等。	287.55亿元 人民币	20.28	20.28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杨东伟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 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 并购、战略配售、 创业投资提供服务； 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199亿元 人民币	19.99	19.9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缪建民	人民币、外币保险业务、 以及相关再保险业务； 各类保险及其再保险 的服务与咨询业务； 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 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等。	222.43亿元 人民币	16.66	16.66
北京市基础设施 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张燕友	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 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线路 的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自营 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 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1,452.91亿元 人民币	8.5	8.5

(2)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见附注八、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

- (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 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iii) 本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关联公司；
- (iv) 本银行关联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本银行关联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视交易类型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与持本银行 5% 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989	0.73	12,390	0.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83	12.18	2,695	3.00
负债				
吸收存款	4,165	0.23	10,479	0.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1	0.07	593	0.20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691	2.49	597	2.03
开出信用证	3	0.00	306	0.22
银行承兑汇票	480	0.15	771	0.23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	-	786	0.12
	2020年		2019年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利息收入	626	0.43	564	0.41
利息支出	48	0.07	398	0.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	0.32	66	0.50
投资收益	56	2.99	36	2.92
业务及管理费	5	0.02	2	0.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2	28.23	-	-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0	0.02	359	0.02
拆出资金	2,003	5.4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01	4.68	507	0.56
债权投资	9,404	1.34	719	0.11
其他债权投资	678	0.39	1,028	0.79
<b>负债</b>				
吸收存款	7,351	0.40	3,158	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0	0.04	63	0.02
<b>表外项目</b>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4	0.01	1	-
开出信用证	463	0.32	-	-
银行承兑汇票	240	0.08	80	0.02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262	0.04	-	-
<b>收入</b>				
		2020年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2019年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581	0.40	109	0.08
利息支出	100	0.15	46	0.0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	0.38	22	0.17
投资收益	21	1.12	7	0.57
业务及管理费	571	2.14	241	0.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	0.20	-	-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3)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银行董事认为，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的关联交易乃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董事、监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银行领取的薪酬如下：

	<u>2020年</u>	<u>2019年</u>
薪酬	<u>20</u>	<u>15</u>

本银行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20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与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共计74.55百万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58.18百万元人民币)。

(5) 企业年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20年度和2019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本集团作为被告及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24.83亿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38.77亿元人民币)。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为作为被告的案件提取诉讼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2. 资本支出承诺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888	736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9,239	333,918	319,185	333,830
开出信用证	146,970	136,609	146,970	136,609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27,764	29,368	27,742	29,355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411	3,428	2,411	3,42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187,003	222,178	187,003
合计	718,562	690,326	718,486	690,225

4. 融资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2,044	2,77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5.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2,058	1,786	2,016	1,763
1年至2年	1,675	1,530	1,636	1,523
2年至3年	1,319	1,252	1,301	1,247
3年至5年	1,566	1,610	1,543	1,602
5年以上	1,499	1,053	1,469	1,041
合计	<u>8,117</u>	<u>7,231</u>	<u>7,965</u>	<u>7,176</u>

6.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	43,629	90,778	42,350	90,396
票据	<u>5,493</u>	<u>7,311</u>	<u>5,493</u>	<u>7,311</u>
合计	<u>49,122</u>	<u>98,089</u>	<u>47,843</u>	<u>97,707</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491.55亿元人民币，本银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479.75亿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937.74亿元人民币，本银行：934.23亿元人民币)。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第三方贷款、国库现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中期借贷便利等业务的抵质押物或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1,810.62亿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2,029.63亿元人民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6. 担保物 - 续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证券等质押物。部分所接受的证券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无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可出售的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的资产。

7. 国债承销及兑付承诺

本集团作为财政部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包销及代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对储蓄国债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金額为储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83.82亿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86.54亿元人民币)。上述储蓄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或按发行文件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

8. 委托交易

(1) 委托存贷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73,793	221,261	173,106	219,898
委托贷款资金	173,793	221,261	173,106	219,898

(2) 委托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委托投资	588,508	654,436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接受非保本理财产品客户委托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受托资产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 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当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本集团会终止确认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20年度本集团无上述已证券化/结构化的金融资产(2019年度：59.21亿元人民币)。同时，本集团认购了一定比例的资产支持证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为0.02亿元人民币(2019年12月31日：0.28亿元人民币)。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其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根据相关交易文件，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清算、被宣告破产时，信托财产不作为清算财产。由于发行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参见附注十四、1.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卖出回购协议

卖出回购协议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交易中所售出的债券资产及票据资产的账面价值详见附注十二、6(1)。

#### 信贷资产转让

2020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贷款账面价值33.06亿元人民币(2019年度：114.93亿元人民币)。本集团已将上述贷款所有权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因此予以终止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四、结构化主体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并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 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资产支持证券	-	2	2	128	手续费收入及利息收入
非保本理财产品	588,508	不适用	不适用	2,810	手续费收入
合计	588,508	2	2	2,938	

	2019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 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资产支持证券	5,921	28	28	167	手续费收入及利息收入
非保本理财产品	654,436	不适用	不适用	2,043	手续费收入
合计	660,357	28	28	2,210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也没有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

1.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理财产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投资以及资产受益权，其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四、结构化主体 - 续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 续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2,725	24,641	27,366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0,096	131,512	-	151,608
基金投资	77,112	-	-	77,112
资产受益权	1,998	1,115	-	3,113
合计	99,206	135,352	24,641	259,199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3,666	22,372	26,03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9,752	122,286	-	142,038
基金投资	49,470	-	-	49,470
资产受益权	2,004	1,664	-	3,668
合计	71,226	127,616	22,372	221,214

注：2020年12月31日，资产支持证券包括在附注九、8.债权投资和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中。2019年12月31日，资产支持证券包括在附注九、8.债权投资和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中。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集团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十五、风险管理

###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

###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

### 3. 信用风险

####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缓释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业务，本集团会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计量并计提损失准备。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3. 信用风险 - 续

####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中国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贷款条款，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借款人的还贷能力出现明显问题，无法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符合减值要求的所有金融资产进行监控，以评估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根据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
- ii. 信贷业务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iii. 债务主体关键财务指标恶化，减值损失违约概率明显上升；
- iv.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 ii. 债务人破产或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预计将发生较大损失；
- iii.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iv.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出现信用风险显著恶化情况，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若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情况好转并不再满足信用风险显著恶化的判断标准，则可以调回第一阶段。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3. 信用风险 - 续

####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i.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iii.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余额、应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额度的预期提取数量以及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定期根据客户实际违约和损失情况对模型评级结果进行定期监控与返回检验。

#####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使用无须过度成本或投入就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使用外部经济信息，通过统计方法计算相关数据和商业银行不良率的关系，从而调整预期损失模型的违约率参数。本集团所使用的宏观经济信息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比例、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生产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和企业商品价指数增长比例等宏观指标，并根据相关宏观指标预测值，通过模型建立和不良率的关系，设置不同情景权重，调整对预计信用损失的影响。本年度，本集团以上四个主要参数的平均(乐观、中性和悲观的加权平均)预测值为5.15%、1.41%、1.35%和-0.3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20	190,931
存放同业款项	18,505	15,938
拆出资金	36,470	23,461
衍生金融资产	12,361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9,825	1,829,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42	18,557
债权投资	702,909	675,286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129,400
其他金融资产	11,563	9,313
小计	<u>3,265,997</u>	<u>2,917,033</u>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u>718,297</u>	<u>690,954</u>
合计	<u><u>3,984,294</u></u>	<u><u>3,607,987</u></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131	190,457
存放同业款项	18,356	15,896
拆出资金	38,380	23,961
衍生金融资产	12,361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82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8,555	1,732,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42	18,557
债权投资	700,879	673,615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129,400
其他金融资产	9,830	7,333
小计	<u>3,150,642</u>	<u>2,816,747</u>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u>716,184</u>	<u>688,090</u>
合计	<u><u>3,866,826</u></u>	<u><u>3,504,837</u></u>

本集团会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以抵质押物的可接受类型和它的价值作为具体的执行标准。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 (1) 买入返售交易：票据、债券等；
- (2) 公司贷款：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存单、股权等；
- (3) 个人贷款：房产、存单等。

管理层定期对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的时候会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抵质押物。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对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本集团采用与其他交易相同的风险控制标准。

3.4 表外业务风险

本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集团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不计入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20	-	-	-	202,020
存放同业款项	18,564	-	5	(64)	18,505
拆出资金	36,479	-	82	(91)	36,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	306	(306)	24,7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5,229	74,051	38,282	(55,460)	1,942,102
债权投资	694,202	11,560	2,344	(5,197)	702,909
其他金融资产	10,141	406	3,854	(2,838)	11,563
小计	2,871,411	86,017	44,873	(63,956)	2,938,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	-	(149)	172,926
小计	290,649	-	-	(597)	290,649
表外项目	718,921	1,359	326	(2,309)	718,297
合计	3,880,981	87,376	45,199	(66,862)	3,947,29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0,931	-	-	-	190,931
存放同业款项	15,958	-	5	(25)	15,938
拆出资金	23,461	-	85	(85)	23,4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50	-	306	(306)	24,0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1,374	67,626	34,362	(47,922)	1,695,440
债权投资	668,849	7,630	1,364	(2,557)	675,286
其他金融资产	7,734	372	3,564	(2,357)	9,313
小计	2,572,357	75,628	39,686	(53,252)	2,634,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731	-	-	(668)	133,731
其他债权投资	129,400	-	-	(40)	129,400
小计	263,131	-	-	(708)	263,131
表外项目	690,283	2,262	556	(2,147)	690,954
合计	3,525,771	77,890	40,242	(56,107)	3,588,504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131	-	-	-	201,131
存放同业款项	18,415	-	5	(64)	18,356
拆出资金	38,389	-	82	(91)	38,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82	-	306	(306)	23,5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74,496	69,028	37,652	(50,344)	1,830,832
债权投资	691,992	11,560	2,344	(5,017)	700,879
其他金融资产	8,391	406	3,807	(2,774)	9,830
小计	2,756,396	80,994	44,196	(58,596)	2,822,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	-	(149)	172,926
小计	290,649	-	-	(597)	290,649
表外项目	716,808	1,352	326	(2,302)	716,184
合计	3,763,853	82,346	44,522	(61,495)	3,829,82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0,457	-	-	-	190,457
存放同业款项	15,916	-	5	(25)	15,896
拆出资金	23,961	-	85	(85)	23,9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50	-	306	(306)	24,0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4,198	65,149	34,083	(44,609)	1,598,821
债权投资	666,998	7,630	1,364	(2,377)	673,615
其他金融资产	5,761	372	3,508	(2,308)	7,333
小计	2,471,341	73,151	39,351	(49,710)	2,534,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731	-	-	(668)	133,731
其他债权投资	129,400	-	-	(40)	129,400
小计	263,131	-	-	(708)	263,131
表外项目	687,407	2,262	556	(2,135)	688,090
合计	3,421,879	75,413	39,907	(52,553)	3,485,354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9,629	18.00	275,650	14.72
制造业	192,254	9.12	190,969	10.20
房地产业	153,005	7.25	141,000	7.5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3,721	6.81	117,432	6.27
批发和零售业	141,197	6.69	147,086	7.86
建筑业	104,095	4.94	102,469	5.4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3,174	3.00	62,067	3.3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183	2.43	51,476	2.75
采矿业	31,752	1.51	27,612	1.48
其他对公行业	132,070	6.26	115,589	6.17
票据贴现	122,402	5.80	138,249	7.38
个人贷款	594,511	28.19	503,003	26.86
合计	2,108,993	100.00	1,872,602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2,222	18.68	269,821	15.22
制造业	188,764	9.47	186,646	10.53
房地产业	153,002	7.68	140,995	7.95
批发和零售业	140,736	7.06	146,667	8.27
建筑业	103,082	5.17	100,942	5.6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1,149	4.57	81,269	4.5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646	1.95	36,775	2.0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837	1.70	30,900	1.74
采矿业	29,425	1.48	26,517	1.50
其他对公行业	125,818	6.31	111,766	6.30
票据贴现	122,402	6.14	138,249	7.80
个人贷款	593,534	29.79	502,130	28.34
合计	1,992,617	100.00	1,772,677	100.00

个人贷款分类详见附注九、6(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580,053	27.50	468,276	25.01
京津冀地区	537,563	25.49	523,662	27.96
中东部地区	336,018	15.93	320,096	17.09
西部地区	279,830	13.27	254,278	13.58
粤港澳大湾区	194,184	9.21	151,480	8.09
东北地区	64,969	3.08	54,885	2.93
附属机构	116,376	5.52	99,925	5.34
合计	2,108,993	100.00	1,872,602	100.00

地区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580,053	29.11	468,276	26.42
京津冀地区	537,563	26.98	523,662	29.53
中东部地区	336,018	16.86	320,096	18.06
西部地区	279,830	14.04	254,278	14.34
粤港澳大湾区	194,184	9.75	151,480	8.55
东北地区	64,969	3.26	54,885	3.10
合计	1,992,617	100.00	1,772,677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479,821	379,151	456,206	360,446
保证贷款	641,954	585,920	556,837	514,487
附担保物贷款	987,218	907,531	979,574	897,744
其中：抵押贷款	687,866	609,017	683,523	604,001
质押贷款	299,352	298,514	296,051	293,743
合计	<u>2,108,993</u>	<u>1,872,602</u>	<u>1,992,617</u>	<u>1,772,677</u>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89	5,194	1,838	208	10,829
保证贷款	4,650	6,968	4,129	2,733	18,480
抵押贷款	1,787	3,371	3,407	1,084	9,649
质押贷款	197	626	871	595	2,289
合计	<u>10,223</u>	<u>16,159</u>	<u>10,245</u>	<u>4,620</u>	<u>41,247</u>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695	5,012	867	159	8,733
保证贷款	5,162	4,955	4,293	4,098	18,508
抵押贷款	3,028	3,193	2,790	2,076	11,087
质押贷款	732	572	785	750	2,839
合计	<u>11,617</u>	<u>13,732</u>	<u>8,735</u>	<u>7,083</u>	<u>41,16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88	5,194	1,838	208	10,828
保证贷款	4,465	6,422	4,083	2,733	17,703
抵押贷款	1,781	3,359	3,389	1,084	9,613
质押贷款	190	618	871	595	2,274
合计	10,024	15,593	10,181	4,620	40,418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695	5,012	867	159	8,733
保证贷款	4,669	4,789	4,245	4,077	17,780
抵押贷款	3,021	3,177	2,762	2,076	11,036
质押贷款	730	572	785	750	2,837
合计	11,115	13,550	8,659	7,062	40,386

注：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1	阶段2	阶段3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299,418	68,843	28,498	(39,542)	1,357,217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9,741	4,986	9,784	(15,918)	578,593
小计:	1,879,159	73,829	38,282	(55,460)	1,935,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合计	1,996,882	73,829	38,282	(55,908)	2,053,53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45,777	63,649	26,442	(33,722)	1,202,146
个人贷款和垫款	491,274	3,809	7,920	(14,200)	488,803
小计:	<u>1,637,051</u>	<u>67,458</u>	<u>34,362</u>	<u>(47,922)</u>	<u>1,690,94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3,731	-	-	(668)	133,731
合计	<u>1,770,782</u>	<u>67,458</u>	<u>34,362</u>	<u>(48,590)</u>	<u>1,824,68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89,651	63,831	27,878	(34,454)	1,246,906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8,785	4,975	9,774	(15,890)	577,644
小计:	<u>1,768,436</u>	<u>68,806</u>	<u>37,652</u>	<u>(50,344)</u>	<u>1,824,55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合计	<u>1,886,159</u>	<u>68,806</u>	<u>37,652</u>	<u>(50,792)</u>	<u>1,942,273</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49,453	61,190	26,173	(30,434)	1,106,382
个人贷款和垫款	490,429	3,791	7,910	(14,175)	487,955
小计:	<u>1,539,882</u>	<u>64,981</u>	<u>34,083</u>	<u>(44,609)</u>	<u>1,594,33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3,731	-	-	(668)	133,731
合计	<u>1,673,613</u>	<u>64,981</u>	<u>34,083</u>	<u>(45,277)</u>	<u>1,728,068</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不影响其账面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u>对公贷款和垫款</u>	<u>个人贷款和垫款</u>	<u>合计</u>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8,498	9,784	38,282
减：损失准备	<u>(17,182)</u>	<u>(8,781)</u>	<u>(25,963)</u>
账面价值	<u>11,316</u>	<u>1,003</u>	<u>12,319</u>
担保物价值	<u>24,748</u>	<u>6,556</u>	<u>31,304</u>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u>对公贷款和垫款</u>	<u>个人贷款和垫款</u>	<u>合计</u>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6,442	7,920	34,362
减：损失准备	<u>(15,896)</u>	<u>(7,315)</u>	<u>(23,211)</u>
账面价值	<u>10,546</u>	<u>605</u>	<u>11,151</u>
担保物价值	<u>19,238</u>	<u>8,424</u>	<u>27,662</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u>对公贷款和垫款</u>	<u>个人贷款和垫款</u>	<u>合计</u>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7,878	9,774	37,652
减：损失准备	<u>(16,691)</u>	<u>(8,774)</u>	<u>(25,465)</u>
账面价值	<u>11,187</u>	<u>1,000</u>	<u>12,187</u>
担保物价值	<u>24,557</u>	<u>6,543</u>	<u>31,100</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6,173	7,910	34,083
减：损失准备	(15,681)	(7,312)	(22,993)
账面价值	10,492	598	11,090
担保物价值	19,074	8,413	27,487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81	281,828	27,182	309,19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5	81,389	37,617	119,981
金融机构债券	6,589	39,248	59,046	104,883
公司债券	15,610	65,319	33,169	114,098
同业存单	1,020	-	13,678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3,289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	95,596	-	95,596
资产受益权	-	1,564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	5	-	5
小计	24,375	698,238	170,692	893,305
应计利息	267	9,868	2,234	12,369
损失准备	-	(5,197)	-	(5,197)
合计	24,642	702,909	172,926	900,47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82	274,564	16,278	291,02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449	67,351	36,408	106,208
金融机构债券	2,898	52,301	44,641	99,840
公司债券	12,904	149,332	19,364	181,600
同业存单	-	-	10,917	10,91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23,052	-	123,052
资产受益权	-	1,828	-	1,828
小计	18,433	668,428	127,608	814,469
应计利息	124	9,415	1,792	11,331
损失准备	-	(2,557)	-	(2,557)
合计	18,557	675,286	129,400	823,243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81	280,560	27,182	307,9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5	81,359	37,617	119,951
金融机构债券	6,589	39,248	59,046	104,883
公司债券	15,610	64,419	33,169	113,198
同业存单	1,020	-	13,678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3,289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	95,596	-	95,596
资产受益权	-	1,564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	5	-	5
小计	24,375	696,040	170,692	891,107
应计利息	267	9,856	2,234	12,357
损失准备	-	(5,017)	-	(5,017)
合计	24,642	700,879	172,926	898,44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82	273,620	16,278	290,08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449	67,351	36,408	106,208
金融机构债券	2,898	52,301	44,641	99,840
公司债券	12,904	148,432	19,364	180,700
同业存单	-	-	10,917	10,91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23,052	-	123,052
资产受益权	-	1,828	-	1,828
小计	18,433	666,584	127,608	812,625
应计利息	124	9,408	1,792	11,324
损失准备	-	(2,377)	-	(2,377)
合计	18,557	673,615	129,400	821,572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51,400	57,791	-	-	-	309,19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4,261	5,720	-	-	-	119,981
金融机构债券	2,471	102,243	169	-	-	104,883
公司债券	55,660	37,684	20,625	-	129	114,098
同业存单	14,047	651	-	-	-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3,289	-	-	-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	-	-	-	95,596
资产受益权	1,564	-	-	-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	-	-	-	5
合计	668,293	204,089	20,794	-	129	893,30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43,562	47,462	-	-	-	291,02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823	8,385	-	-	-	106,208
金融机构债券	4,054	95,043	743	-	-	99,840
公司债券	130,506	27,866	23,228	-	-	181,600
同业存单	10,917	-	-	-	-	10,91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23,052	-	-	-	-	123,052
资产受益权	1,828	-	-	-	-	1,828
合计	611,742	178,756	23,971	-	-	814,469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250,132	57,791	-	-	-	307,9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4,231	5,720	-	-	-	119,951
金融机构债券	2,471	102,243	169	-	-	104,883
公司债券	54,760	37,684	20,625	-	129	113,198
同业存单	14,047	651	-	-	-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3,289	-	-	-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	-	-	-	95,596
资产受益权	1,564	-	-	-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	-	-	-	5
合计	666,095	204,089	20,794	-	129	891,107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42,618	47,462	-	-	-	290,08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823	8,385	-	-	-	106,208
金融机构债券	4,054	95,043	743	-	-	99,840
公司债券	129,606	27,866	23,228	-	-	180,700
同业存单	10,917	-	-	-	-	10,917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23,052	-	-	-	-	123,052
资产受益权	1,828	-	-	-	-	1,828
合计	609,898	178,756	23,971	-	-	812,625

3.8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借款人做出减让安排或改变担保条件的原已逾期或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2	767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银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银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银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央行票据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978	48,072	-	-	1,032	-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	17,859	151	495	-	-	18,505
拆出资金	-	-	10,462	2,058	22,250	1,700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	-	1,671	2,319	8,115	256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161	731	1,884	-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630	-	203,079	179,736	567,316	704,974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206	5,689	2,955	4,077	6,675	123,848
债权投资	78	-	8,152	17,378	143,368	410,640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	-	3,387	12,019	21,824	103,792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84	-	-	-	-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981	10,633	-	-	-	-	11,614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7,151</b>	<b>175,770</b>	<b>254,752</b>	<b>217,691</b>	<b>769,866</b>	<b>1,228,037</b>	<b>3,372,800</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33	6	119,897	-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8,716	62,154	208,164	125,958	-	434,992
拆入资金	-	-	18,674	27,607	58,986	3,750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	-	1,571	2,279	8,308	207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4,597	2,516	2,042	-	49,155
吸收存款	-	998,165	93,682	124,437	371,061	249,675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	-	43,322	154,852	216,140	67,500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	6,822	770	260	640	3,330	13,570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43,703</b>	<b>275,903</b>	<b>520,121</b>	<b>903,032</b>	<b>324,462</b>	<b>3,098,969</b>
<b>净头寸</b>	<b>177,151</b>	<b>(867,933)</b>	<b>(21,151)</b>	<b>(302,430)</b>	<b>(133,166)</b>	<b>903,575</b>	<b>273,831</b>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079	37,997	-	-	835	-	-	192,911
存放同业款项	-	11,149	310	2,972	1,507	-	-	15,938
拆出资金	-	-	21,557	824	1,080	-	-	23,461
衍生金融资产	-	7	283	141	476	19	-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9,471	4,579	-	-	-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88	-	188,197	145,376	627,216	531,903	319,991	1,829,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224	425	3,431	7,176	7,205	322	89,783
债权投资	514	-	6,213	13,202	97,106	433,118	125,133	675,286
其他债权投资	-	-	5,183	7,967	26,055	68,051	22,144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61	-	-	-	-	-	-	4,961
其他金融资产	676	8,637	-	-	-	-	-	9,313
金融资产总额	176,718	129,014	241,639	178,492	761,451	1,040,296	467,590	2,995,2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798	41	136,778	-	-	143,6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7,782	69,290	157,358	37,907	-	-	302,337
拆入资金	-	-	21,399	19,926	58,490	4,249	-	104,064
衍生金融负债	-	8	296	239	846	413	-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8,262	3,029	2,483	-	-	93,774
吸收存款	-	886,555	102,394	139,050	346,696	196,581	-	1,671,276
应付债务凭证	-	-	34,896	76,031	214,657	48,000	30,000	403,584
其他金融负债	-	9,707	17	91	245	2,780	1,795	14,635
金融负债总额	-	934,052	323,352	395,765	798,102	252,023	31,795	2,735,089
净头寸	176,718	(805,038)	(81,713)	(217,273)	(36,651)	788,273	435,795	260,111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858	47,292	-	-	1,032	-	-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	17,595	151	508	102	-	-	18,356
拆出资金	-	-	10,361	4,069	22,250	1,700	-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	-	1,671	2,319	8,115	256	-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967	731	1,884	-	-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63	-	202,938	179,303	564,194	638,324	348,433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8,905	5,689	2,955	4,077	6,675	5,246	123,547
债权投资	78	-	8,046	17,377	143,363	410,601	121,414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	-	3,387	12,019	21,824	103,792	31,90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2	-	-	-	-	-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81	8,900	-	-	-	-	-	9,881
金融资产总额	176,752	172,692	253,210	219,281	766,841	1,161,348	506,997	3,257,12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31	-	119,808	-	-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1,463	64,521	208,164	125,988	-	-	440,136
拆入资金	-	-	11,326	5,395	3,184	-	-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	-	1,571	2,279	8,308	207	-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17	2,516	2,042	-	-	47,975
吸收存款	-	996,679	93,532	124,309	370,605	249,133	-	1,834,258
应付债务凭证	-	-	43,323	154,780	213,599	63,000	30,000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	6,426	735	113	294	27	423	8,018
金融负债总额	-	1,044,568	269,556	497,556	843,828	312,367	30,423	2,998,298
净头寸	176,752	(871,876)	(16,346)	(278,275)	(76,987)	848,981	476,574	258,82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3,932	37,661	-	-	835	-	-	192,428
存放同业款项	-	10,985	312	2,972	1,627	-	-	15,896
拆出资金	-	-	22,057	824	1,080	-	-	23,961
衍生金融资产	-	7	283	141	476	19	-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9,471	4,579	-	-	-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046	-	188,069	144,810	623,581	474,479	285,567	1,732,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224	425	3,431	7,176	7,205	322	89,783
债权投资	514	-	6,210	13,200	97,103	433,118	123,470	673,615
其他债权投资	-	-	5,183	7,967	26,055	68,051	22,144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6	-	-	-	-	-	-	4,946
其他金融资产	676	6,657	-	-	-	-	-	7,333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6,114</b>	<b>126,534</b>	<b>242,010</b>	<b>177,924</b>	<b>757,933</b>	<b>982,872</b>	<b>431,503</b>	<b>2,894,890</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798	-	136,768	-	-	143,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9,006	69,290	157,358	37,907	-	-	303,561
拆入资金	-	-	13,959	4,329	8,121	-	-	26,409
衍生金融负债	-	8	296	239	846	413	-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7,911	3,029	2,483	-	-	93,423
吸收存款	-	885,416	102,350	138,919	346,189	196,188	-	1,669,062
应付债务凭证	-	-	34,896	75,960	214,639	43,000	30,000	398,495
其他金融负债	-	9,283	-	-	-	-	-	9,283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933,713</b>	<b>315,500</b>	<b>379,834</b>	<b>746,953</b>	<b>239,601</b>	<b>30,000</b>	<b>2,645,601</b>
<b>净头寸</b>	<b>176,114</b>	<b>(807,179)</b>	<b>(73,490)</b>	<b>(201,910)</b>	<b>10,980</b>	<b>743,271</b>	<b>401,503</b>	<b>249,289</b>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978	48,073	-	666	3,044	-	-	206,761
存放同业款项	-	17,859	158	502	-	-	-	18,519
拆出资金	-	-	10,527	2,316	23,039	1,790	-	37,6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192	741	1,925	-	-	24,8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705	-	214,891	197,059	641,664	839,699	509,611	2,418,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206	5,698	2,973	4,365	7,839	6,399	126,480
债权投资	78	-	8,442	19,701	161,937	465,202	157,661	813,021
其他债权投资	-	-	3,499	12,692	24,983	117,672	40,159	199,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84	-	-	-	-	-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981	10,633	-	-	-	-	-	11,614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7,226</b>	<b>175,771</b>	<b>265,407</b>	<b>236,650</b>	<b>860,957</b>	<b>1,432,202</b>	<b>713,830</b>	<b>3,862,043</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53	23	122,804	-	-	133,9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8,716	62,660	210,098	127,747	-	-	439,221
拆入资金	-	-	18,883	28,147	60,304	4,091	-	111,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26	2,536	2,060	-	-	48,022
吸收存款	-	998,165	95,172	126,202	379,105	270,025	-	1,868,669
应付债务凭证	-	-	43,451	157,047	227,161	77,526	32,880	538,065
其他金融负债	-	6,822	770	260	640	3,330	1,748	13,570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43,703</b>	<b>275,515</b>	<b>524,313</b>	<b>919,821</b>	<b>354,972</b>	<b>34,628</b>	<b>3,152,952</b>
<b>净头寸</b>	<b>177,226</b>	<b>(867,932)</b>	<b>(10,108)</b>	<b>(287,663)</b>	<b>(58,864)</b>	<b>1,077,230</b>	<b>679,202</b>	<b>709,091</b>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3	12	(423)	-	-	(388)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	13,789	10,672	34,833	9,988	-	69,282
现金流出	-	-	(13,702)	(10,644)	(34,636)	(9,916)	-	(68,898)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079	37,997	-	631	2,742	-	-	195,449
存放同业款项	-	11,150	320	3,009	1,553	-	-	16,032
拆出资金	-	-	21,578	845	1,115	-	-	23,5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165	4,621	-	-	-	24,7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71	-	196,270	158,529	678,123	639,919	441,923	2,131,3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224	429	3,440	7,331	7,821	355	90,600
债权投资	549	-	6,773	15,471	115,976	494,701	159,431	792,901
其他债权投资	-	-	5,290	8,216	28,519	78,142	25,069	145,2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61	-	-	-	-	-	-	4,961
其他金融资产	676	8,637	-	-	-	-	-	9,313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6,836</b>	<b>129,008</b>	<b>250,825</b>	<b>194,762</b>	<b>835,359</b>	<b>1,220,583</b>	<b>626,778</b>	<b>3,434,151</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811	42	139,408	-	-	146,2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7,807	69,690	159,021	38,802	-	-	305,320
拆入资金	-	-	21,667	20,442	60,118	4,477	-	106,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2,146	3,053	2,506	-	-	97,705
吸收存款	-	886,555	103,605	140,887	354,213	218,113	-	1,703,373
应付债务凭证	-	-	35,007	77,639	224,935	55,626	34,320	427,527
其他金融负债	-	9,707	17	91	245	2,781	1,795	14,636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934,069</b>	<b>328,943</b>	<b>401,175</b>	<b>820,227</b>	<b>280,997</b>	<b>36,115</b>	<b>2,801,526</b>
<b>净头寸</b>	<b>176,836</b>	<b>(805,061)</b>	<b>(78,118)</b>	<b>(206,413)</b>	<b>15,132</b>	<b>939,586</b>	<b>590,663</b>	<b>632,625</b>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858	47,292	-	665	3,040	-	-	205,855
存放同业款项	-	17,595	158	519	106	-	-	18,378
拆出资金	-	-	10,427	4,349	23,039	1,790	-	39,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998	741	1,925	-	-	23,6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17	-	211,674	191,759	613,214	758,781	496,456	2,287,3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8,905	5,698	2,973	4,365	7,839	6,399	126,179
债权投资	78	-	8,442	19,701	161,932	465,092	157,661	812,906
其他债权投资	-	-	3,499	12,692	24,983	117,672	40,159	199,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2	-	-	-	-	-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81	8,900	-	-	-	-	-	9,881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6,806</b>	<b>172,692</b>	<b>260,896</b>	<b>233,399</b>	<b>832,604</b>	<b>1,351,174</b>	<b>700,675</b>	<b>3,728,24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51	-	122,569	-	-	13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1,463	65,040	210,098	127,777	-	-	444,378
拆入资金	-	-	11,336	5,412	3,239	-	-	19,9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25	2,536	2,060	-	-	48,021
吸收存款	-	996,679	95,022	126,072	378,645	269,422	-	1,865,840
应付债务凭证	-	-	43,451	156,888	224,441	72,788	32,880	530,448
其他金融负债	-	6,426	735	113	294	27	423	8,018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44,568</b>	<b>270,160</b>	<b>501,119</b>	<b>859,025</b>	<b>342,237</b>	<b>33,303</b>	<b>3,050,412</b>
<b>净头寸</b>	<b>176,806</b>	<b>(871,876)</b>	<b>(9,264)</b>	<b>(267,720)</b>	<b>(26,421)</b>	<b>1,008,937</b>	<b>667,372</b>	<b>677,834</b>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3	12	(423)	-	-	(388)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	13,789	10,672	34,833	9,988	-	69,282
现金流出	-	-	(13,702)	(10,644)	(34,636)	(9,916)	-	(68,898)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3,932	37,661	-	630	2,740	-	-	194,963
存放同业款项	-	10,985	323	3,009	1,675	-	-	15,992
拆出资金	-	-	22,078	845	1,115	-	-	24,0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165	4,621	-	-	-	24,7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130	-	195,280	156,216	669,088	580,707	416,050	2,033,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224	429	3,440	7,331	7,821	355	90,600
债权投资	549	-	6,770	15,469	115,904	494,392	157,097	790,181
其他债权投资	-	-	5,290	8,216	28,519	78,142	25,069	145,2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6	-	-	-	-	-	-	4,946
其他金融资产	676	6,657	-	-	-	-	-	7,333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6,233</b>	<b>126,527</b>	<b>250,335</b>	<b>192,446</b>	<b>826,372</b>	<b>1,161,062</b>	<b>598,571</b>	<b>3,331,54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811	-	139,398	-	-	146,2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9,031	69,690	159,021	38,802	-	-	306,544
拆入资金	-	-	14,023	4,370	8,330	-	-	26,7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2,145	3,053	2,506	-	-	97,704
吸收存款	-	885,416	103,561	140,756	353,700	217,669	-	1,701,102
应付债务凭证	-	-	35,007	77,480	224,813	50,347	34,320	421,967
其他金融负债	-	9,283	-	-	-	-	-	9,283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933,730</b>	<b>321,237</b>	<b>384,680</b>	<b>767,549</b>	<b>268,016</b>	<b>34,320</b>	<b>2,709,532</b>
<b>净头寸</b>	<b>176,233</b>	<b>(807,203)</b>	<b>(70,902)</b>	<b>(192,234)</b>	<b>58,823</b>	<b>893,046</b>	<b>564,251</b>	<b>622,014</b>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不可撤销贷款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19,239	-	-	319,239
开出信用证	146,570	400	-	146,970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4,011	11,700	2,053	27,764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439	1,919	97	4,45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	-	222,178
总计	704,437	14,019	2,150	720,606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33,083	835	-	333,918
开出信用证	136,137	472	-	136,609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7,650	10,115	1,603	29,368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032	726	445	6,20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87,003	-	-	187,003
总计	678,905	12,148	2,048	693,101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19,185	-	-	319,185
开出信用证	146,570	400	-	146,970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3,990	11,699	2,053	27,74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39	1,475	97	2,4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	-	222,178
总计	702,762	13,574	2,150	718,486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32,995	835	-	333,830
开出信用证	136,137	472	-	136,609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7,637	10,115	1,603	29,355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265	718	445	3,42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87,003	-	-	187,003
总计	676,037	12,140	2,048	690,225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敞口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在利率变动下蒙受损失的风险。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集团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3,344	20,628	69	41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4,800	12,023	536	1,146	18,505
拆出资金	34,183	2,287	-	-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157	12,190	-	14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	-	-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4,128	20,390	1,654	3,653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848	-	-	-	123,848
债权投资	672,169	30,427	-	313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161,000	11,926	-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68	11	5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11,421	140	53	-	11,614
<b>金融资产合计</b>	<b>3,255,294</b>	<b>110,022</b>	<b>2,317</b>	<b>5,167</b>	<b>3,372,800</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1,036	-	-	-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34,985	6	-	1	434,992
拆入资金	90,143	15,381	843	2,650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154	12,197	-	14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155	-	-	-	49,155
吸收存款	1,783,783	50,284	1,289	1,664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509,073	2,741	-	-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10,116	793	-	2,661	13,570
<b>金融负债合计</b>	<b>3,008,445</b>	<b>81,402</b>	<b>2,132</b>	<b>6,990</b>	<b>3,098,969</b>
<b>净敞口</b>	<b>246,849</b>	<b>28,620</b>	<b>185</b>	<b>(1,823)</b>	<b>273,831</b>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0,899	21,901	42	69	192,911
存放同业款项	6,656	8,214	70	998	15,938
拆出资金	22,416	1,045	-	-	23,461
衍生金融资产	5	906	4	11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50	-	-	-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4,007	20,508	659	3,997	1,829,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783	-	-	-	89,783
债权投资	645,219	29,950	-	117	675,286
其他债权投资	126,303	3,097	-	-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8	8	5	-	4,961
其他金融资产	9,055	99	159	-	9,313
金融资产合计	<u>2,903,341</u>	<u>85,728</u>	<u>939</u>	<u>5,192</u>	<u>2,995,200</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3,617	-	-	-	143,6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01,291	1,046	-	-	302,337
拆入资金	86,760	14,305	672	2,327	104,064
衍生金融负债	6	1,785	4	7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774	-	-	-	93,774
吸收存款	1,630,533	38,834	291	1,618	1,671,276
应付债务凭证	403,081	503	-	-	403,584
其他金融负债	11,561	971	-	2,103	14,635
金融负债合计	<u>2,670,623</u>	<u>57,444</u>	<u>967</u>	<u>6,055</u>	<u>2,735,089</u>
净敞口	<u>232,718</u>	<u>28,284</u>	<u>(28)</u>	<u>(863)</u>	<u>260,11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444	20,628	69	41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4,651	12,023	536	1,146	18,356
拆出资金	36,093	2,287	-	-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157	12,190	-	14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82	-	-	-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22,858	20,390	1,654	3,653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547	-	-	-	123,547
债权投资	670,139	30,427	-	313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161,000	11,926	-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56	11	5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688	140	53	-	9,881
金融资产合计	<u>3,139,615</u>	<u>110,022</u>	<u>2,317</u>	<u>5,167</u>	<u>3,257,121</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0,939	-	-	-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40,129	6	-	1	440,136
拆入资金	1,031	15,381	843	2,650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154	12,197	-	14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975	-	-	-	47,975
吸收存款	1,781,021	50,284	1,289	1,664	1,834,258
应付债务凭证	501,961	2,741	-	-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4,564	793	-	2,661	8,018
金融负债合计	<u>2,907,774</u>	<u>81,402</u>	<u>2,132</u>	<u>6,990</u>	<u>2,998,298</u>
净敞口	<u>231,841</u>	<u>28,620</u>	<u>185</u>	<u>(1,823)</u>	<u>258,823</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0,416	21,901	42	69	192,428
存放同业款项	6,614	8,214	70	998	15,896
拆出资金	22,916	1,045	-	-	23,961
衍生金融资产	5	906	4	11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50	-	-	-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07,388	20,508	659	3,997	1,732,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783	-	-	-	89,783
债权投资	643,548	29,950	-	117	673,615
其他债权投资	126,303	3,097	-	-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33	8	5	-	4,946
其他金融资产	7,075	99	159	-	7,333
金融资产合计	<u>2,803,031</u>	<u>85,728</u>	<u>939</u>	<u>5,192</u>	<u>2,894,890</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3,566	-	-	-	143,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02,515	1,046	-	-	303,561
拆入资金	9,105	14,305	672	2,327	26,409
衍生金融负债	6	1,785	4	7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423	-	-	-	93,423
吸收存款	1,628,319	38,834	291	1,618	1,669,062
应付债务凭证	397,992	503	-	-	398,495
其他金融负债	6,209	971	-	2,103	9,283
金融负债合计	<u>2,581,135</u>	<u>57,444</u>	<u>967</u>	<u>6,055</u>	<u>2,645,601</u>
净敞口	<u>221,896</u>	<u>28,284</u>	<u>(28)</u>	<u>(863)</u>	<u>249,289</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税前利润及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升值 5%	(396)	(397)	(418)	(418)
贬值 5%	396	397	418	418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货币资产与负债和货币衍生工具的净敞口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账簿中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不匹配对收益的影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本集团采用净利息收入敏感度分析、经济价值敏感度分析、重定价缺口、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计量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拓展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经营的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8,453	-	-	-	-	5,629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15,756	490	-	-	-	2,259	18,505
拆出资金	10,451	2,027	22,250	1,700	-	42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361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135	725	1,870	-	-	46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7,284	278,816	706,098	392,913	42,792	21,922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263	2,898	3,906	6,675	5,246	8,860	123,848
债权投资	49,066	37,839	132,197	355,801	118,060	9,946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28,165	13,041	20,487	85,204	23,795	2,23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484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184	-	-	-	-	11,430	11,614
金融资产合计	1,037,757	335,836	886,808	842,293	189,893	80,213	3,372,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2	6	119,089	-	-	1,139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516	207,460	125,656	-	-	1,360	434,992
拆入资金	18,940	28,556	58,086	2,750	-	685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365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580	2,505	2,038	-	-	32	49,155
吸收存款	1,088,946	122,584	363,394	242,897	-	19,199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43,322	154,112	214,252	67,500	30,000	2,628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3,205	-	-	-	-	10,365	13,570
金融负债合计	1,310,311	515,223	882,515	313,147	30,000	47,773	3,098,969
净头寸	(272,554)	(179,387)	4,293	529,146	159,893	32,440	273,831

	本集团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7,834	-	-	-	-	5,077	192,911
存放同业款项	11,332	2,949	1,500	-	-	157	15,938
拆出资金	21,546	820	1,080	-	-	15	23,4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6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57	4,553	-	-	-	40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2,701	250,335	483,459	141,350	14,697	26,629	1,829,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09	3,406	7,090	7,193	322	5,863	89,783
债权投资	31,218	79,615	81,207	369,255	104,098	9,893	675,286
其他债权投资	28,119	9,187	22,923	54,811	12,568	1,792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961	4,961
其他金融资产	719	-	-	-	-	8,594	9,313
金融资产合计	1,278,835	350,865	597,259	572,609	131,685	63,947	2,995,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6,600	41	134,910	-	-	2,066	143,6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834	156,587	37,711	-	-	1,205	302,337
拆入资金	20,871	21,314	58,623	2,036	-	1,220	104,06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802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8,196	3,016	2,478	-	-	84	93,774
吸收存款	986,665	137,179	342,722	189,709	-	15,001	1,671,276
应付债务凭证	34,880	75,296	212,933	48,000	30,000	2,475	403,584
其他金融负债	2,790	-	-	-	-	11,845	14,635
金融负债合计	1,246,836	393,433	789,377	239,745	30,000	35,698	2,735,089
净头寸	31,999	(42,568)	(192,118)	332,864	101,685	28,249	260,111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7,565	-	-	-	-	5,617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15,493	500	100	-	-	2,263	18,356
拆出资金	10,351	4,027	22,250	1,700	-	52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361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41	725	1,870	-	-	46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3,636	250,117	657,339	379,555	36,263	21,645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63	2,898	3,906	6,675	5,246	8,859	123,547
债权投资	48,966	37,839	132,197	355,762	116,181	9,934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28,165	13,041	20,487	85,204	23,795	2,23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472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184	-	-	-	-	9,697	9,881
金融资产合计	1,021,264	309,147	838,149	828,896	181,485	78,180	3,257,1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0	-	119,000	-	-	1,139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622	207,460	125,686	-	-	1,368	440,136
拆入资金	11,318	5,383	3,168	-	-	36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365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3,402	2,505	2,038	-	-	30	47,975
吸收存款	1,087,348	122,456	362,939	242,356	-	19,159	1,834,258
应付债务凭证	43,322	154,112	211,752	63,000	30,000	2,516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3,205	-	-	-	-	4,813	8,018
金融负债合计	1,305,017	491,916	824,583	305,356	30,000	41,426	2,998,298
净头寸	(283,753)	(182,769)	13,566	523,540	151,485	36,754	258,823

	本银行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7,361	-	-	-	-	5,067	192,428
存放同业款项	11,168	2,949	1,620	-	-	159	15,896
拆出资金	22,046	820	1,080	-	-	15	23,9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6	9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57	4,553	-	-	-	40	24,0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2,351	209,536	449,916	140,783	13,787	26,179	1,732,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09	3,406	7,090	7,193	322	5,863	89,783
债权投资	31,218	79,615	80,487	369,255	103,154	9,886	673,615
其他债权投资	28,119	9,187	22,923	54,811	12,568	1,792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946	4,946
其他金融资产	664	-	-	-	-	6,669	7,333
金融资产合计	1,258,293	310,066	563,116	572,042	129,831	61,542	2,894,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6,600	-	134,900	-	-	2,066	143,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8,058	156,587	37,711	-	-	1,205	303,561
拆入资金	13,495	4,305	8,052	-	-	557	26,40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802	1,8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846	3,016	2,478	-	-	83	93,423
吸收存款	985,512	137,048	342,220	189,311	-	14,971	1,669,062
应付债务凭证	34,880	75,296	212,933	43,000	30,000	2,386	398,495
其他金融负债	2,790	-	-	-	-	6,493	9,283
金融负债合计	1,239,181	376,252	738,294	232,311	30,000	29,563	2,645,601
净头寸	19,112	(66,186)	(175,178)	339,731	99,831	31,979	249,28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利率基点变化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4,091)	(5,113)	(769)	(3,104)
下降100个基点	4,091	5,522	769	3,241

利率基点变化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4,192)	(5,113)	(1,025)	(3,104)
下降100个基点	4,192	5,522	1,025	3,24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

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 利率变动100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利率变动；(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对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6. 资本管理

自2013年度起，本集团依据原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进行资本管理。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为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并在此基础上支持各项业务的合理、健康发展，本集团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以提升资本实力，合理控制风险资产增长速度，大力优化风险资产结构，努力提升风险资产使用效率。

本集团依据原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计算方法计算的各级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2,230	209,148
一级资本净额	282,413	269,302
资本净额	330,769	314,02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9%	9.2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7%	11.91%
资本充足率	13.08%	13.89%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在估值日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结算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等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变量基于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按三个层次进行估值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12,361	-	12,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7,723	-	117,7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12	43,346	3,390	123,848
其他债权投资	-	172,926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2	-	5,022	5,484
	<u>77,574</u>	<u>333,055</u>	<u>5,022</u>	<u>415,651</u>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2,365	-	12,365
	<u>-</u>	<u>12,365</u>	<u>-</u>	<u>12,36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926	-	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33,731	-	133,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70	38,060	2,253	89,783
其他债权投资	-	129,400	-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9	-	4,732	4,96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802	-	1,802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12,361	-	12,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7,723	-	117,7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811	43,346	3,390	123,547
其他债权投资	-	172,926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	-	5,022	5,472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2,365	-	12,365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926	-	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33,731	-	133,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70	38,060	2,253	89,783
其他债权投资	-	129,400	-	12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	-	4,732	4,946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802	-	1,802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以及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针对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等)的现金流贴现模型以及针对期权衍生工具估值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以及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市场比较法。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标的资产波动率等。市场比较法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行业市净率、市盈率等行业比率及流动性折价等。

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2020年度和2019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重大变更。

除上述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不持有任何非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下表列示在公允价值层次第三层次计量公允价值的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于2020年1月1日	2,253	4,732	6,985
新增	1,152	961	2,113
减少	(16)	-	(16)
计入损益的收益	1	-	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71)	(671)
于2020年12月31日	<u>3,390</u>	<u>5,022</u>	<u>8,412</u>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于2019年1月1日	-	3,535	3,535
新增	2,253	1,838	4,091
减少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41)	(641)
于2019年12月31日	<u>2,253</u>	<u>4,732</u>	<u>6,98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列示在公允价值第三层次计量的金融资产对本年度的损益没有影响。由此产生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非上市股权，相关公允价值按可比行业/公司的市盈/市净率估值，若可比行业/公司价值上升5%或下降5%，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将上升或下降4.21亿元人民币。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并未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702,909	706,201	675,286	676,498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511,814	515,023	403,584	405,071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700,879	703,991	673,615	675,543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504,702	507,770	398,495	399,96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5,752	230,449	706,20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15,023	-	515,023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55,834	220,664	676,49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405,071	-	405,071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3,542	230,449	703,99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07,770	-	507,770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54,879	220,664	675,54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399,963	-	399,963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对于分类为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受益权，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根据流动性状况进行调整的不可观察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银行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董事会，批准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20元(含税)，上述股息共计8.40亿元人民币已于2021年3月29日发放。

本银行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每10股派发股利3.01元人民币(含税)，以本银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46.32亿元人民币。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3月16日至1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7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4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3月18日，将于2024年3月18日到期。

十七、比较数据

本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2号的列报要求，将原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核算的信用卡分期付款手续费和租赁手续费收入调整至“利息收入”列报，并相应调整了同期比较数据。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1年4月28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u>2020年</u>	<u>2019年</u>
资产处置损益	3	1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	6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26)	(3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	(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25)</u>	<u>49</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0年</u>	<u>2019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95	21,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4	10.6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1.20</u>	<u>1.37</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20	21,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10.5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1.20</u>	<u>1.37</u>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